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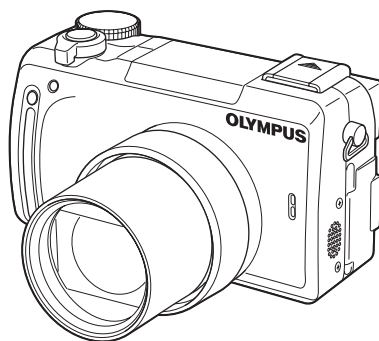
OLYMPUS®

CAMEDIA

数码照相机

C-770 Ultra Zoom

使用说明书



- 感谢您购买 Olympus 数码照相机。在您开始使用新照相机前，请仔细阅读本说明书以便最大限度发挥其性能和延长照相机寿命。妥善保存本说明书以供今后参考。
- 我们建议您在拍摄重要照片之前试拍几次以熟悉照相机之性能。
- 为不断改进产品，Olympus 保留更新或修改本说明书中信息的权利。

对北美和南美用户

对美国用户

产品保证声明

型号

: C-770 Ultra Zoom

RM-2 (遥控器)

商标名称

: OLYMPUS

责任方

: Olympus America Inc.

地址

: 2 Corporate Center Drive, Melville, New York
11747-3157 U.S.A.

电话号码

: 1-631-844-5000

FCC 规程

经测试符合家用或办公室用

该装置符合 FCC 规程第 15 章。操作须服从以下两种情况：

(1) 该装置不会引起有害干扰。

(2) 该装置必须接纳收到的任何干扰，包括会引发不合意操作的干扰。

对加拿大用户

此 B 级数码装置符合加拿大干扰引发装置规程的全部要求。

对欧洲用户



“CE” 标记表示本产品符合欧洲安全、卫生、环境和用户保护要求。

带“CE” 标记的照相机将在欧洲销售。

商标

- IBM 为国际商业机器公司的注册商标。
- Microsoft 和 Windows 为微软公司的注册商标。
- Macintosh 为苹果电脑公司的商标。
- 其他所有各公司及产品的名称均为相应业主的注册商标和 / 或商标。
- 本说明书中所引用的照相机文件系统标准为日本电子及信息技术工业协会 (JEITA) 制定的“照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 (DCF)” 标准。

如何使用说明书

以下显示示例页来解释如何阅读本说明书中的说明。请在拍摄或观看图像之前仔细阅读。有关使用电源开关或菜单的详细说明，请参照参考页。

1 将电源开关推至这些标志之一。

☞ “电源开/关”（第 25 页）

2 若在步骤 1 中将电源开关设于 ，请将模式拨盘设于这些标志之一。

☞ “拍摄模式”（第 47 页）

清晰度 (SHARPNESS)

此功能用于调节图像的清晰度。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ICTURE** → **SHARPNESS**，并按 。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2 按  在 +5 和 -5 的范围内调节清晰度。



表示相关功能的按钮和按钮位置。

3 按照箭头进行菜单操作。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此示例页仅供参考。它可能与本说明书中的实际页面不同。

4

本说明书的组成

	目录	第 6 页	
	部件名称	第 12 页	
照相机功能的介绍	准备	第 18 页	1
	使用菜单	第 34 页	2
基本拍摄	拍摄基础知识	第 47 页	3
	闪光灯	第 61 页	4
高级拍摄 利用各种图像效果进行特殊 拍摄或进行精细设定。	高级拍摄	第 73 页	5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第 106 页	6
用于播放编排图像	播放	第 124 页	7
使照相机的操作更加简便的 设定。	有用的功能	第 147 页	8
打印图像	打印设定 (DPOF)	第 173 页	9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第 184 页	10
故障检修及其他信息	其他	第 200 页	11
	菜单清单	第 223 页	
	索引	第 229 页	

目录

如何使用本说明书	3
本说明书的组成	5
部件名称	12
照相机	12
取景器和液晶显示屏指示	14
存储器标尺	17
电池检查	17

1 准备 18

装接背带	18
电池 / 插卡基础知识	19
向电池充电	19
插卡基础知识	20
插入和取出电池与插卡	21
使用 AC 转接器 (选购)	24
电源开 / 关	25
开机 / 关机画面	26
如果无法识别插卡 (插卡检查)	27
选择语言 	28
设定日期和时间 	30
调节取景器	32
持拿照相机	33

2 使用菜单 34

关于菜单	34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35
快捷菜单	37
模式菜单	40

3 拍摄基础知识 47

拍摄模式	47
拍摄静止图像	51

如果无法获得正确的聚焦	54
使用聚焦锁定功能	54
难以聚焦的被摄对象	55
记录动画 	56
变焦	58
使用光学变焦	58
超级变焦 (SUPER ZOOM) – 使用超级变焦	59
数码变焦 (DIGITAL ZOOM) – 使用数码变焦	60

4 闪光灯 61

闪光拍摄 	61
使用慢速同步闪光  SLOW	67
闪光补正 	68
外接闪光灯 (选购)	69
使用外接闪光灯	69
使用市售的外接闪光灯	71
兼容的外接闪光灯	72

5 高级拍摄 73

A/S/M 模式 A/S/M	73
光圈优先拍摄 A	74
快门优先拍摄 S	75
手动拍摄 M	76
我的模式 (MY MODE) – 使用我的模式 	77
聚焦应用	78
AF 模式 (AF MODE) – 改变聚焦范围	78
随时聚焦 (FULLTIME AF) – 一种省时的聚焦方法	79
对焦点 (AF AREA) – 改变 AF 对象标志的位置	80
AF 锁定 (AF LOCK) – 锁定聚焦	81
手动聚焦	83
测光 	85
点测光	85
多点测光 (MULTI METERING)	86

目录

AE 锁定 (AE LOCK) – 锁定曝光 AEL	88
近拍模式 	90
超级近拍模式拍摄 s 	91
自拍定时器 	92
遥控拍摄 	93
连拍  HI  AF  BKT	95
连拍、高速连拍和 AF 连拍  HI  AF 	95
自动维持拍摄 BKT	96
全景拍摄 (PANORAMA) – 全景拍摄	98
合成图像 (2 IN 1) – 拍摄合成图像 2 IN 1	100
功能摄影 (FUNCTION) – 给图像增添特殊效果	102
拍摄静止图像时的录音 	103
拍摄动画时的录音 	104
使用市售的外接麦克风	105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106

记录模式 	106
静止图像记录模式	106
动画记录模式	107
选择记录模式	109
ISO 感光度	111
曝光补偿 	112
白平衡 WB	113
自动白平衡	113
预设白平衡	114
单触白平衡 	114
白平衡调整 WB 	116
清晰度 (SHARPNESS) 	117
对比度 (CONTRAST) 	118
彩度 (SATURATION) RGB	119
减少噪声 (NOISE REDUCTION) NR	120
减轻闪烁 (REDUCE FLICKER)	121
直方图显示 	122

7 播放 124

观看静止图像 	124
快速浏览 (QUICK VIEW)	125
近距播放 	126
索引显示 	127
选择图像帧数	128
幻灯片放映 	129
播放动画 (MOVIE PLAYBACK) - 观看动画 	130
编辑动画	133
建立索引 (INDEX)	133
动画编辑 (EDIT)	135
在电视机上播放	137
图像旋转 	138
记录声音 	139
编辑静止图像	140
改变尺寸 	140
裁剪 	141
保护图像 	143
切换图像 (SWITCH FRAME) - 仅播放受保护的图像	144
删除图像 	145
删除 1 张 	145
全部删除 	146

8 有用的功能 147

出厂设定 (ALL RESET) - 保存照相机的设定	147
用户自定义按钮 (CUSTOM BUTTON) 	149
设定用户自定义	150
使用用户自定义	151
快捷设定 (SHORT CUT) - 捷径	152
设定快捷菜单	153
使用快捷菜单	154
设定我的模式 (MY MODE SETUP) 	155
设定存储卡 (CARD SETUP) - 格式化插卡 	158

目录

信息显示 INFO	160
液晶显示屏 / 取景器亮度调节 	161
记录浏览 (REC VIEW) – 保存后立即浏览图像	162
待机时间 (SLEEP) – 待机定时器	163
哔声 	164
快门声音 (SHUTTER SOUND)	165
音量 (VOLUME) – 播放音量	166
PW ON/OFF 设定 (PW ON/OFF SETUP)	
– 电源开 / 关显示 / 声音设定	167
画面设定 (SCREEN SETUP)	168
文件名 (FILE NAME)	169
像素映射 (PIXEL MAPPING)	170
测量单位 m/ft	171
VIDEO 输出 (VIDEO OUT) – 视频输出选择	172

9 打印设定 (DPOF) 173

如何打印 	173
全部预约 	175
1 张预约 	177
裁剪 	180
重新设定打印预约资料 	182

10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184

使用直接打印功能	184
将照相机连接至打印机	185
打印图像	186
简易打印	187
打印 (PRINT) / 多重打印 (MULTI PRINT) 模式	189
打印全部图像 (ALL PRINT) 模式	193
全部图像索引 (ALL INDEX) /	
打印预约 (PRINT ORDER) 模式	195
裁剪图像	197
退出直接打印	198

如果显示误码..... 199

11 其他 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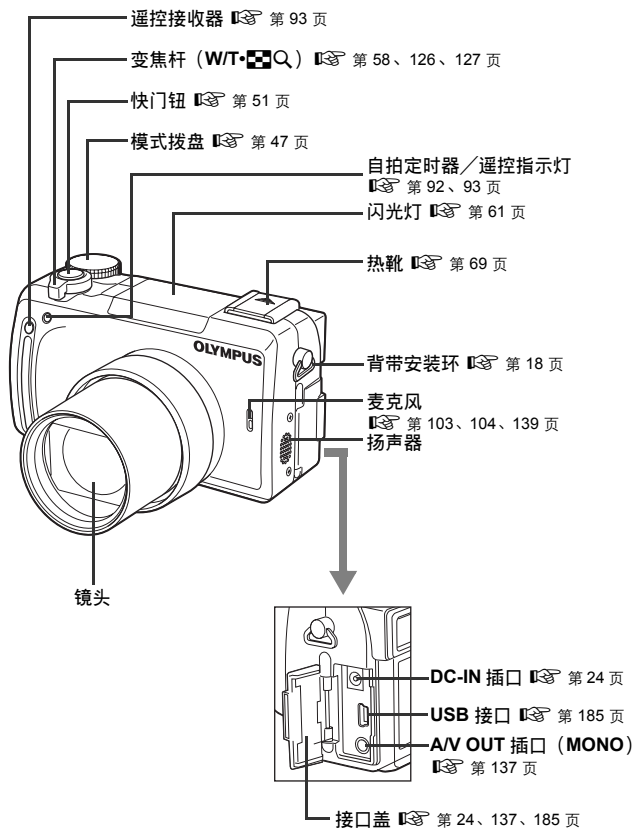
误码表	200
故障检修	201
出厂预设设定清单	209
模式和拍摄功能	212
照相机保养.....	215
如何更换遥控器电池（CR2025）	216
规格	217
用语表	219
菜单清单	223
索引	2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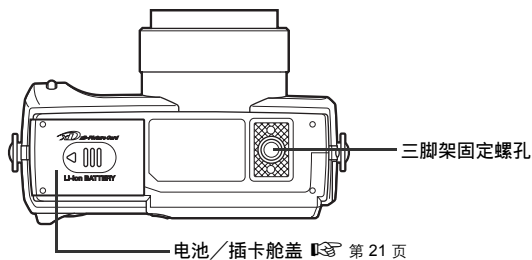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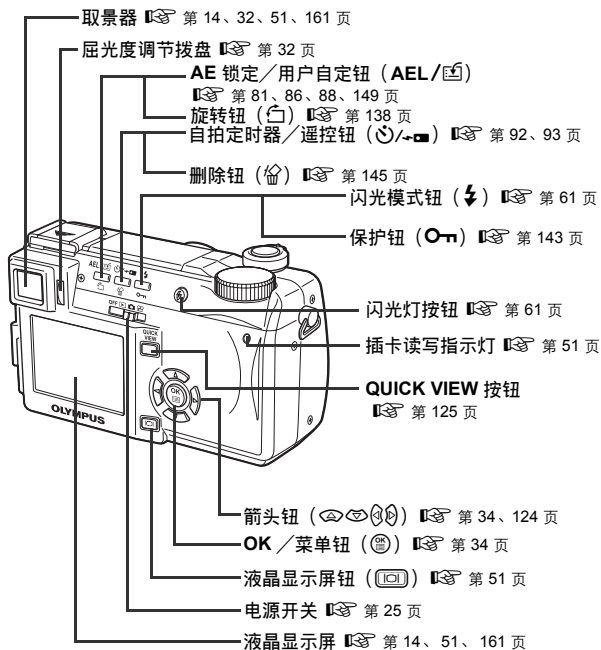
本说明书中使用的指示

 注	可能会引起故障或操作问题的重要信息。还有应绝对避免的操作警告。
	有助于最大发挥照相机性能的有用信息和要点。
	详细说明或相关信息的参考页。

部件名称

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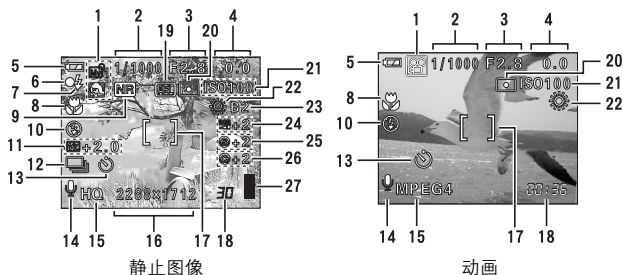


部件名称

取景器和液晶显示屏指示

INFO 设定供您选择显示于画面上的信息量。信息显示设为 ON 时的画面如下所示。☞ “信息显示” (第 160 页)

● 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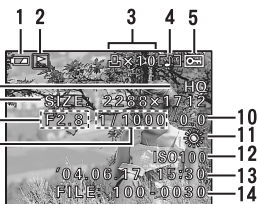
项目	指示	参考页
1 拍摄模式	P, A, S, M,	第 47 页
2 快门速度	15" - 1/1000	第 75 页
3 光圈值	F2.8 - F8.0	第 74 页
4 曝光补偿 曝光差异	-2.0 - +2.0 -3.0 - +3.0	第 112 页 第 76 页
5 电池检查		第 17 页
6 绿色灯		第 52 页
7 闪光灯待机 照相机晃动警告 / 闪光灯充电	(点亮) (闪烁)	第 63 页
8 近拍模式 超级近拍模式 手动聚焦	 MF	第 90 页 第 91 页 第 83 页
9 减少噪声	NR	第 120 页
10 闪光模式	SLOW1, SLOW1, SLOW2	第 61 页
11 闪光补偿	-2.0 - +2.0	第 68 页

部件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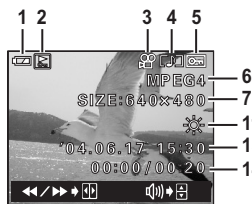
	项目	指示	参考页
12	驱动	, , HI , AF , BKT	第 95 页
13	自拍定时器 遥控		第 92 页 第 93 页
14	录音		第 103, 104, 139 页
15	记录模式	TIFF, SHQ, HQ, SQ1, SQ2, MPEG4	第 106 页
16	分辨率	2288 × 1712, 1280 × 960, 640 × 480 等	第 108 页
17	AF 对象标志	[]	第 51 页
18	可存储的静止图像数 剩余时间	30 00:36	第 108 页 第 56 页
19	AE 锁定 AE 存储	AE MEMO	第 88 页
20	点测光		第 85 页
21	ISO	ISO64, ISO100, ISO200, ISO400	第 111 页
22	白平衡	, , , , , , ,	第 113 页
23	白平衡调整	B1 – B7、R1 – R7	第 116 页
24	彩度	RGB -5 – +5	第 119 页
25	清晰度	-5 – +5	第 117 页
26	对比度	-5 – +5	第 118 页
27	存储器标尺	, ,	第 17 页

部件名称

●播放模式



静止图像



动画

	项目	指示	参考页
1	电池检查		第 17 页
2	切换图像		第 144 页
3	打印预约、打印数 动画	× 10 	第 175 页 第 130 页
4	录音		第 103 页
5	保护		第 143 页
6	记录模式	TIFF, SHQ, HQ, SQ1, SQ2, MPEG4	第 106 页
7	分辨率	2288 × 1712, 1280 × 960, 640 × 480, 320 × 240 等	第 108 页
8	光圈值	F2.8 – F8.0	第 74 页
9	快门速度	15" – 1/1000	第 75 页
10	曝光补偿	-2.0 – +2.0	第 112 页
11	白平衡	WB AUTO,	第 113 页
12	ISO	ISO64, ISO100, ISO200, ISO400	第 111 页
13	日期和时间	'04.06.17 15:30	第 30 页
14	文件号码、张数 播放时间 / 总记录时间	FILE : 100 – 0030, 30 00:00/00:20	第 169 页 第 13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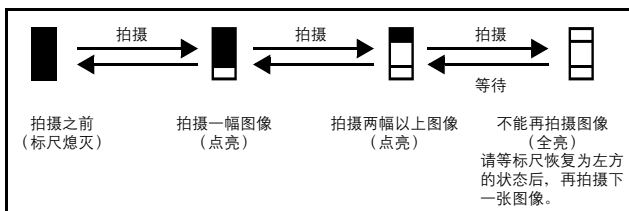
注

- 出现在所选动画上和从索引显示所显示的指示与使用动画播放功能显示动画时出现的指示不同。

部件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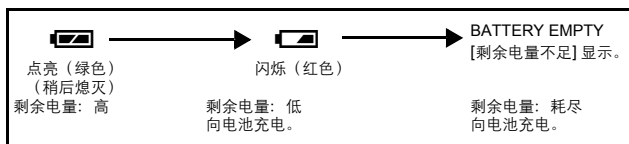
●存储器标尺

拍摄静止图像时存储器标尺点亮。标尺点亮时，照相机将图像存储在插卡上。存储器标尺指示根据拍摄状况改变如下。拍摄动画时该指示不显示。



●电池检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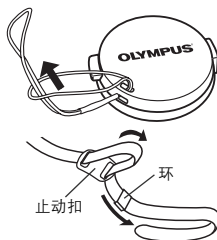
如果剩余电池电量低，在照相机电源打开或使用相机时，电池检查指示改变如下。



1 准备

装接背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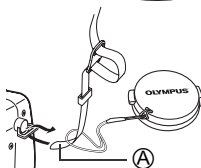
- 1 将镜头盖绳子穿过镜头盖上的孔，然后将另一端穿过绳环并拉紧。



- 2 将背带的端头从止动扣和环中拉出。

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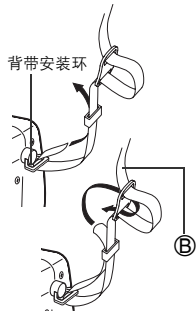
- 3 将背带的一端 (A) 穿过绳环 (在步骤 1 中安装在镜头盖上)。然后将它穿过照相机上的背带安装环。



- 4 将背带端头如箭头所示穿过环和止动扣。将背带调节至所需的长度。

- 5 将背带拉过止动扣 (B) 使其紧固。

- 6 按照步骤 3 至 5 将背带安装至另一个安装环。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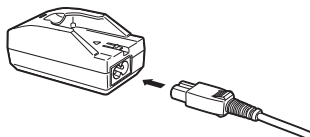
- 携带照相机时务必注意背带，因为背带很容易被杂物夹住，导致伤害或损坏。
- 如上图所示正确装接背带，以免照相机跌落。如果背带装接不正确，照相机跌落，Olympus 对受损概不负责。

电池/插卡基础知识

向电池充电

本照相机使用 Olympus 锂离子电池 (LI-10B)。无法使用其他类型的电池。购买时, 电池未充满电。使用之前, 请务必使用指定的电池充电器 (LI-10C) 为电池充电。有关详细信息, 请阅读充电器附送的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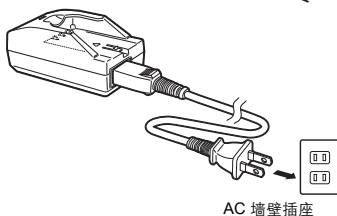
- 1 将电源线连接至电池充电器上的电源接口。



1

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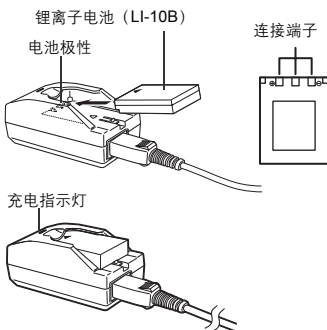
- 2 将电源线插入 AC 墙壁插座。



AC 墙壁插座

- 3 对好电池和电池充电器上的 $\oplus$ $\ominus$ 标记, 将电池插入电池充电器中。

- 充电指示灯亮红色, 充电开始。
- 充满电时, 指示灯亮绿色。



电池 / 插卡基础知识

1

插卡



注

- 电池充电通常要 2 小时。
取决于电池剩余电量，充电可能很快完成。
- 请勿使用指定电池充电器之外的其他电池充电器。
- 若充电指示灯红色闪烁，这可能指示电池连接不正确或电池故障。
- 电池充电可能导致共享相同墙壁插座的电视或收音机产生噪声；但这不是故障。若发生这种情况，请将电池充电器插入不同墙壁插座。
- 充电时电池可能变热；但这不是故障。
- 本电池充电器在环境温度 0°C 至 40°C 的范围内保证正常工作。但为确保电池充电器发挥最大效能，建议您在 10°C 至 30°C 之间使用它。
- 当在国外使用电池充电器时，请务必使用与照相机使用地区墙壁插座匹配的旅行转换器。请咨询旅行社以获得有关旅行转换器的详细信息。

插卡基础知识

本说明书中的“插卡”指 xD-Picture Card。照相机使用这种插卡来记录图像。插卡相当于普通照相机的胶卷，用于记录所拍摄的图像。记录和保存在插卡上的图像可以简单地删除、覆写和 / 或在电脑上进行编辑。

- ① 索引区
您可以写下插卡的内容。
- ② 接触区
与照相机信号读取接触面相接触。



兼容的插卡

- xD-Picture Card (16 – 512MB)



注

- 本照相机可能无法识别非 Olympus 的插卡或在另一台装置（如电脑等）上格式化的插卡。使用之前，请务必在本照相机上对插卡进行格式化。
 “设定存储卡 (CARD SETUP) – 格式化插卡” (第 15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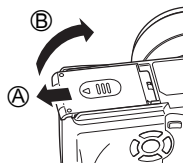
插入和取出电池与插卡

1 请确定已经将照相机的电源关闭。

- 电源开关设定为 OFF。
- 液晶显示屏关闭。
- 取景器关闭。
- 镜头没有伸出。

2 沿 ① 方向滑动电池 / 插卡舱盖，然后沿 ② 方向将其翻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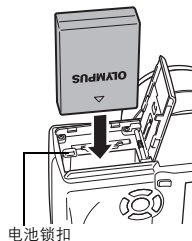
- 请用手指肚滑动盖子。请勿使用指甲，否则会受到伤害。



1
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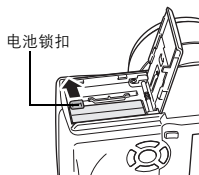
3 安装电池

如图所示对正电池，并将它插入电池舱中，直至电池与电池锁扣锁定到位。



取出电池

沿箭头方向滑动锁扣。当电池弹出时，将它拉出电池舱。



低电池警告

电力消耗量根据数码照相机所进行的操作有极大的差异。如果使用耗尽的电池，照相机可能关闭电源而不显示电池电量警告（第 17 页）。

电池 / 插卡基础知识



注

- 电池的寿命可能依拍摄条件等的不同而有差异。
- 照相机的电力消耗量根据拍摄条件等的不同而有很大差异。
- 在以下所述情况中，电力将持续消耗。这将使电力持续时间缩短。
 - 打开液晶显示屏时。
 - 液晶显示屏长时间处于播放模式时。
 - 重复调整变焦。
 - 半按下快门键重复自动聚焦。
 - 启动 FULLTIME AF 模式时。
 - 与电脑或打印机连接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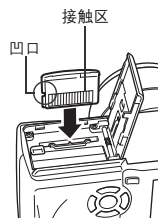
1

插卡

插入插卡

沿适当的方向插入插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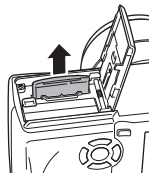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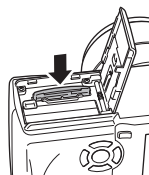
- 将插卡笔直地插入。
- 插卡若是以错误的一边或歪斜的角度插入，可能会损坏接触区或造成插卡卡住。
- 如果没有将插卡推到底，则资料可能无法写入插卡。



取出插卡

将插卡推到底以解除锁定，然后让其慢慢退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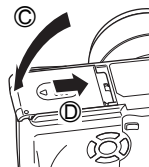
- 插卡稍微退出后停止。笔直拿着插卡将其拔出。



1

准备

- 4 沿 © 方向关闭电池 / 插卡舱盖，然后沿 ④ 所示方向滑动。



取出插卡时的注意事项

将插卡完全插入后迅速松开手指可能会导致它被弹出插槽。



注

- 请勿以原子笔之类的坚硬或尖锐物件按住插卡。
- 切勿在照相机电源打开时打开电池 / 插卡舱盖、取出插卡或电池。否则存储在插卡中的资料会被破坏。资料一旦被破坏便无法恢复。
- 切勿在插卡上粘贴贴条或标签，因为这可能阻碍插卡弹出。

使用 AC 转接器（选购）

AC 转接器适用于下载图像到电脑等花时间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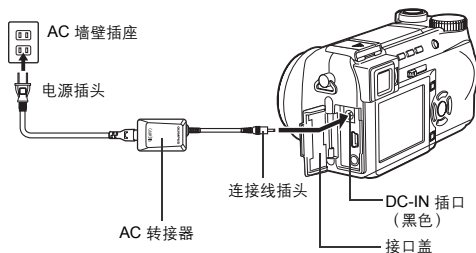
可以使用选购的 Olympus CAMEDIA 牌 AC 转接器从普通的 AC 墙壁插座对数码相机供电。请务必使用指定的 AC 转接器。

请使用设计为用于照相机使用地区交流电压及插头形状下的 AC 转接器。

有关详细说明，请就近向 Olympus 经销商或服务中心咨询。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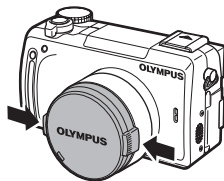
准备



- 如果照相机连接于电脑或打印机时电池电力耗尽，则图像资料可能会丢失或损坏。当连接电脑或打印机时，建议您使用 AC 转接器。当照相机与电脑或打印机连接时，请勿插上或拔下 AC 转接器。
- 在照相机电源打开时，请勿安装或取出电池，或插上或拔下 AC 转接器。否则可能会影响照相机的内部设定或功能。
- 使用 AC 转接器时，即使照相机中安装电池，也由 AC 转接器向照相机供电。AC 转接器不对照相机中的电池充电。

电源开／关

- 1** 如箭头所示按镜头盖上的钮取下镜头盖。



1

照
略

- 2** 将电源开关推至 、 或 。
- 照相机和液晶显示屏开启。
 - 照相机开启时的模式依照电源开关的位置而定。当电源以拍摄模式打开时，镜头会伸出。

拍摄模式

：拍摄静止图像。使用模式拨盘选择拍摄模式。

“拍摄模式”（第 47 页）

：记录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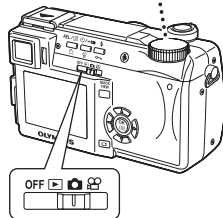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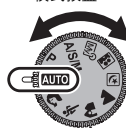
“记录动画”（第 56 页）

播放模式

：显示您拍摄的图像。

“观看静止图像”（第 124 页）

模式拨盘



电源开关

- 3** 若要关闭照相机，请将电源开关推至 **OFF**。

电源开/关



要点

- 在 或 模式中，不需要设定模式拨盘。不论模式拨盘的位置如何，照相机都会记录动画或播放图像。
- 为节省电池电力，如果 3 分钟内不进行任何操作，照相机自动进入待机模式并停止工作。一旦您操作快门钮或变焦杆，照相机重新开启。您可以用任何拍摄模式设定待机时间间隔。
 “待机时间 (SLEEP) - 待机定时器” (第 163 页)

1

注意



注

- 如果很长一段时间持续使用照相机，照相机内部温度会上升。这时，电源会自动关闭。请稍等待后再使用。
(例如：拍摄 MPEG4)
- 如果照相机打开时经受强烈振动或撞击，照相机机会立即关闭，并重设日期和其他设定。

开机/关机画面

可以登记在打开或关闭照相机电源时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和播放的声音。(第 167 页) 也可以调整音量。(第 16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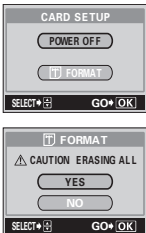


开机/关机画面
(出厂预设设定)

电源开/关

如果无法识别插卡（插卡检查）

当电源打开时，照相机自动检查插卡。如果照相机中无插卡或插入本照相机不支持的插卡，显示以下画面。

液晶显示屏指示	更正措施
 NO CARD	[没有找到存储卡] 照相机中无插卡或插卡未正确插入。 → 请插入插卡，或请将它取出后重新正确插入。
	插卡无法记录、播放或删除图像。格式化插卡或换上新的插卡。 → 按   选择 POWER OFF，然后按  。请换上新的插卡。 → 格式化插卡。 按   选择  FORMAT，然后按  显示确认画面。选择 YES 并按  。 格式化开始。如果插卡格式化成功，照相机准备拍摄。



- 格式化插卡时，插卡上存储的所有资料均被删除。

1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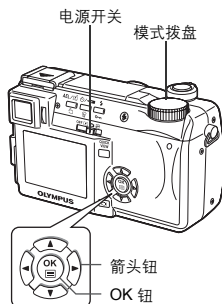
选择语言



可以选择一种画面显示语言。本使用说明书在图示和说明中使用英语画面显示。可选用的语言因购买本照相机的地区而异。

1 将电源开关推至 打开照相机的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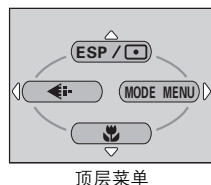
- 将模式拨盘设于 **AUTO** 以外的任何设定。



2 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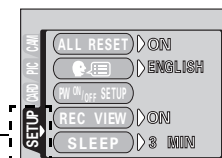
- 显示顶层菜单。

3 按箭头钮的 选择 **MODE 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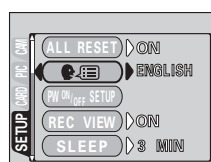
4 按 选择 **SETUP** 标签，然后按 .

SETUP
[设定] 标签



5 按 选择 ，然后按 .

- 绿色框移到所选的项目。



1

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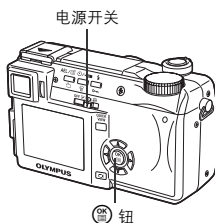
选择语言

6 按   选择语言，然后按 。



7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8 若要关闭照相机，请将电源开关推至 OFF。



1

并
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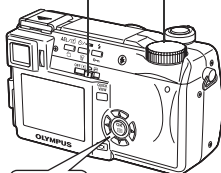
• 本说明书的画面说明使用英语。

设定日期和时间



- 1 将电源开关推至 打开照相机的电源。

电源开关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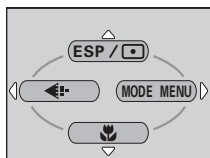


箭头钮
OK 钮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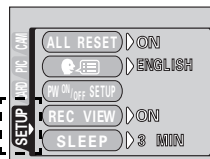
准备

- 2 按 。
• 显示顶层菜单。
- 3 按箭头钮的 选择 **MODE MENU**。
• 模式拨盘设于 **AUTO** 时，按 然后进到步骤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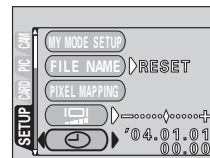


- 4 按 选择 **SETUP** 标签，然后按 。

SETUP
[设定] 标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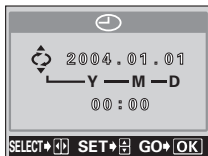
- 5 按 选择 ，然后按 。
• 绿色框移到所选的项目。



设定日期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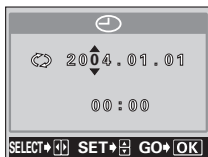
- 6** 按 选择以下日期格式之一：
Y-M-D (年/月/日)、**M-D-Y** (月/日/年)、**D-M-Y** (日/月/年)。然后按 。

- 移到年份设定。
- 以下步骤是当日期和时间设定为 Y-M-D 时的操作。



- 7** 按 设定年份，然后按 移到月份设定。

- 若要移回到前一个设定，按 。
- 年份的前两位数字被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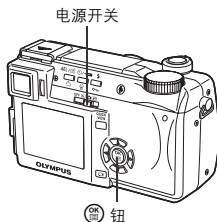
- 8** 重复此步骤，直至完成日期和时间设定。

- 时间是以 24 小时的格式显示。
 所以下午 2:00 会显示为 14:00。

- 9** 按 。

- 为使设定更精确，在时间信号到达 00 秒时按 。

- 10** 若要关闭照相机，请将电源开关推至 OFF。



注

- 如果照相机取出电池约一天，日期和时间设定将回到出厂预设设定。若在照相机中短时间装入电池后取出，则设定更快被取消。在拍摄重要图像之前，请确认日期和时间的设定正确。

1

并
取

调节取景器

为使照相机容易使用，请将取景器调节为与照相机使用者的视力相匹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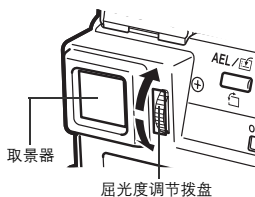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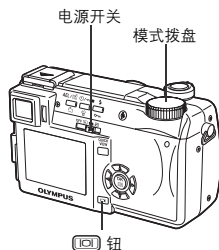
- 1 将电源开关推至 。
 - 照相机和液晶显示屏开启。

1

- 2 按 。
 - 液晶显示屏关闭，取景器打开。

取景器

- 3 看着取景器，慢慢转动屈光度调节拨盘。



- 4 转动拨盘直至 AF 对象标志清晰可见。



AF 对象标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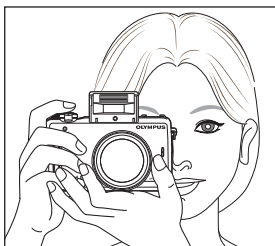
持拿照相机

双手紧握照相机，双肘紧贴身体，防止照相机晃动。以垂直位置拍摄时，请按照图示的位置持拿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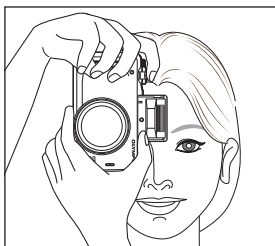
为获得最佳效果，持拿照相机时使闪光灯的位置高于镜头。

请勿让手指和背带挡住镜头和闪光灯。

水平握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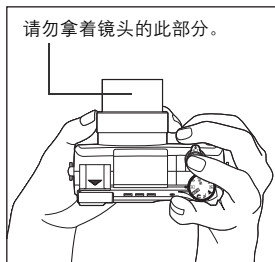
垂直握法



1

准备

顶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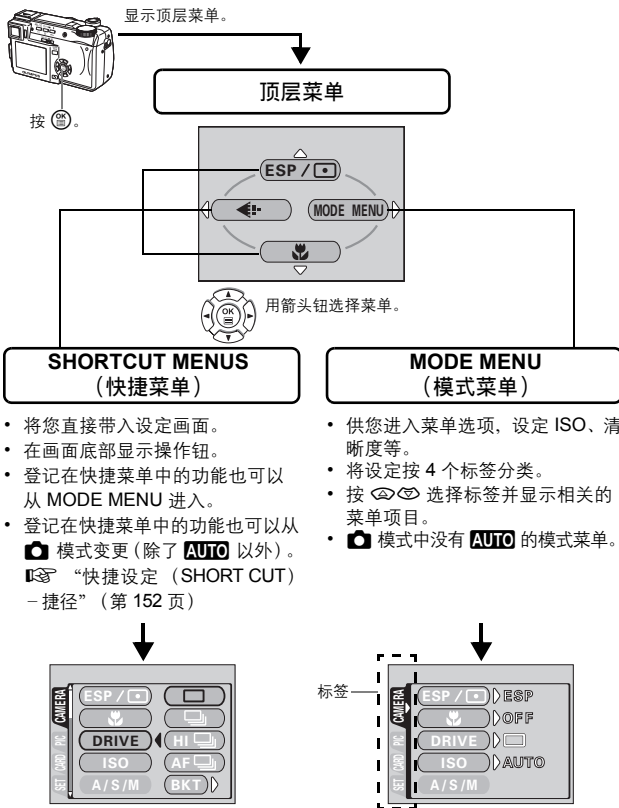
注

- 如果在按快门钮时照相机抖动，则无法获得清晰的图像。请正确持拿照相机，轻轻按下快门钮。

2 使用菜单

关于菜单

打开照相机电源并按  时，顶层菜单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从该菜单设定本照相机的各种功能。本章用  模式的 **P** 画面说明菜单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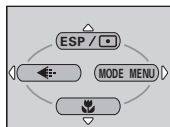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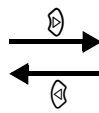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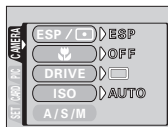
1 按 显示顶层菜单，然后按 .

2 按 选择标签，然后按 .

顶层菜单



CAMERA [摄影] 标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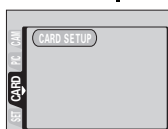
使用菜单

PICTURE
[图像] 标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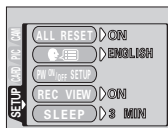


按 返回标签选择画面。

CARD
[存储卡] 标签



SETUP
[设定] 标签



接下一页



[]: 将显示设为中文(简体)时出现。 “选择语言”(第 2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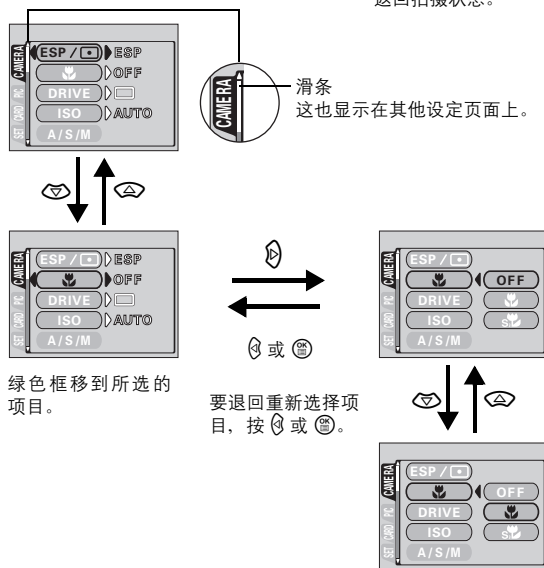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3 按 选择项目，然后按 。

4 按 选择设定。按 结束设定。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并返回拍摄状态。

2

使用菜单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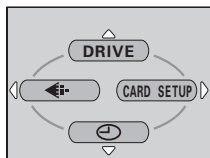
- 根据照相机的状态和所进行的设定，有些项目无法选择。
- 如果要在关闭照相机电源后保存设定，将 ALL RESET 设为 OFF。
 “出厂设定 (ALL RESET) – 保存照相机的设定” (第 147 页)

快捷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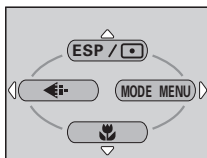
所显示的菜单依照电源开关的位置而定。在  模式中，所显示的菜单也依照模式拨盘的位置而定。

模式

AUTO



     **A/S/M P**



(出厂预设设定)

2

使用菜单

DRIVE

从  (1 张拍摄)、 (连拍)、**HI**  (高速连拍)、**AF**  (AF连拍) 和 **BKT** (自动维持拍摄) 中选择拍摄模式。

第 95 页

ESP/

选择测光方法 (ESP、 或 MULTI)。

第 85 页



选择图像质量和分辨率: TIFF、SHQ、HQ、SQ1 和 SQ2。

第 106 页



用于拍摄近距离被摄对象的图像。选择 OFF、 或 。

第 90 页



设定日期和时间。

第 30 页

CARD SETUP [设定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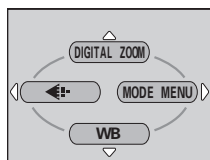
格式化插卡。

第 158 页

[]: 将显示设为中文 (简体) 时出现。  “选择语言” (第 28 页)

快捷菜单

●  模式



2

DIGITAL ZOOM [数码变焦]

使用菜单

可以将远距性能扩展至最大光学变焦倍数以上。

第 60 页



选择图像质量和分辨率：MPEG4、SHQ、HQ 和 SQ。

第 106 页

WB

根据光源设定适当的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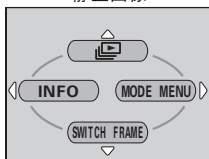
第 113 页

[]：将显示设为中文（简体）时出现。  “选择语言”（第 2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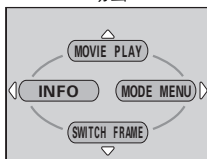
快捷菜单

● 模式

静止图像



动画



逐幅播放全部存储的图像。

第 129 页

MOVIE PLAY [动画]

MOVIE PLAYBACK [播放动画]	播放动画。	第 130 页
INDEX [建立索引]	产生动画的 9 张索引图像。	第 133 页
EDIT [动画编辑]	编辑动画。	第 135 页

INFO

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全部拍摄信息。

第 160 页

SWITCH FRAME [切换图像]

选择 ALL 显示全部图像, 或  仅显示受保护的图像。

第 144 页

[]: 将显示设为中文 (简体) 时出现。  “选择语言” (第 28 页)

要点

- 登记在快捷菜单中的功能也可以从 MODE MENU 进入。登记在快捷菜单中的功能也可以从  模式变更 (除了 **AUTO** 以外)。
 “快捷设定 (SHORT CUT) - 捷径” (第 15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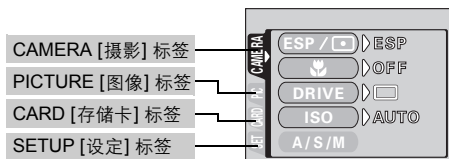
2

使用指南

模式菜单

MODE MENU 有 4 个标签。按 选择标签并显示相关的菜单项目。

模式



2

使用菜单

CAMERA [摄影] 标签		
ESP/	选择测光方法（ESP、 或 MULTI）。	第 85 页
	用于拍摄近距离被摄对象的图像。选择 OFF、、。	第 90 页
DRIVE	从 （1 张拍摄）、（连拍）、 HI （高速连拍）、 AF （AF 连拍）和 BKT （自动维持拍摄）中选择拍摄模式。	第 95 页
ISO	从 AUTO、64、100、200 和 400 中选择 ISO 感光度。	第 111 页
A/S/M	选择拍摄模式： 从 A（光圈优先拍摄）、S（快门优先拍摄）和 M（手动拍摄）中选择拍摄模式。	第 73 页
1/2/3/4	选择在 模式拍摄时启动的模式。	第 77 页
	调节闪光灯发出的光量。	第 68 页
SLOW	当闪光模式设为 SLOW（慢速同步）时，从 SLOW1（第一闪）、 SLOW1（带红眼减轻的第一闪）和 SLOW2（第二闪）中选择。	第 67 页
NOISE REDUCTION [减少噪声]	在长时间曝光中减小影响图像的杂讯。	第 120 页
DIGITAL ZOOM [数码变焦]	扩展光学变焦倍率至最大约 40 倍	第 60 页
FULLTIME AF [随时聚焦]	保持图像始终处于聚焦状态，而不必半按下快门钮。	第 79 页
AF MODE [AF 模式]	选择自动聚焦方式（iESP 或 SPOT）。	第 78 页

[]：将显示设为中文（简体）时出现。 “选择语言”（第 28 页）

PANORAMA [全景拍摄]	允许用 Olympus CAMEDIA 牌的插卡拍摄 PANORAMA 图像。	第 98 页
2 IN 1 [合成图像]	结合两幅连续拍摄的静止图像并作为单幅图像存储。	第 100 页
FUNCTION [功能摄影]	在图像上添加特殊效果 (BLACK&WHITE、SEPIA、WHITE BOARD、BLACK BOARD)。	第 102 页
AF AREA [对焦点]	使用箭头钮变更 AF 对象标志的位置。	第 80 页
INFO	选择是否要显示快门速度和白平衡等所有信息, 或者只显示最少的信息。	第 160 页
 (静止图像)	显示表示静止图像亮度分布的直方图。	第 122 页
 (静止图像)	可以在拍摄静止图像时记录声音。	第 103 页
SUPER ZOOM [超级变焦]	扩展光学变焦, 使变焦在 1600 × 1200 记录模式时, 最大可达约 14 倍。	第 59 页

PICTURE [图像] 标签

	选择图像质量和分辨率: TIFF、SHQ、HQ、SQ1 和 SQ2。	第 106 页
WB	根据光源设定适当的白平衡。	第 113 页
	对白平衡进行微调。	第 116 页
SHARPNESS [清晰度]	调节图像的清晰度。	第 117 页
CONTRAST [对比度]	调节图像的对比度。	第 118 页
SATURATION [彩度]	调节色彩深度等级, 而不改变色彩。	第 119 页

CARD [存储卡] 标签

CARD SETUP [设定存储卡]	格式化插卡。	第 158 页
-----------------------	--------	---------

[]: 将显示设为中文 (简体) 时出现。  “选择语言” (第 28 页)

模式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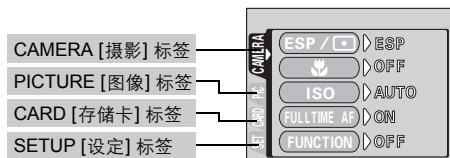
2

使用菜单

SETUP [设定] 标签		
ALL RESET [出厂设定]	选择关闭电源时是否保持当前的照相机设定。	第 147 页
 [语言]	选择画面显示用语言。	第 28 页
PW ON/OFF SETUP [PW ON/OFF 设定]	选择打开和关闭电源时输出的图像及声音。	第 167 页
REC VIEW [记录浏览]	选择将图像存入插卡时是否将其同时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第 162 页
SLEEP [待机时间]	设定待机定时器。	第 163 页
MY MODE SETUP [设定我的模式]	用户自在  模式启动的设定。	第 155 页
FILE NAME [文件名]	改变文件名称的编排方法。	第 169 页
PIXEL MAPPING [像素映射]	检查 CCD 和图像处理功能的错误。	第 170 页
	调节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第 161 页
	设定日期和时间。	第 30 页
m/ft	设定用于手动聚焦的测量单位 (m/ft)。	第 171 页
VIDEO OUT [VIDEO 输出]	根据电视机的视频信号类型选择 NTSC 或 PAL。电视视频信号的类型根据地区而异。	第 172 页
SHORT CUT [快捷设定]	将频繁使用的功能编排至快捷菜单。	第 152 页
CUSTOM BUTTON [用户自定义按钮]	将频繁使用的功能编排至照相机的用户自定义按钮。	第 149 页
	设定用于按钮操作及警告的哔声并调节音量。	第 164 页
SHUTTER SOUND [快门声音]	设定按下快门按钮时发出的声音和调节音量。	第 165 页

[]: 将显示设为中文 (简体) 时出现。  “选择语言” (第 28 页)

● 模式



CAMERA [摄影] 标签

ESP/[ESP icon]	选择测光方法（ESP 或 [ESP icon]）。	第 85 页
[Flower icon]	用于拍摄近距离被摄对象的图像。选择 OFF、[Flower icon]、[S&L icon]。	第 90 页
ISO	从 AUTO、64、100、200 和 400 中选择 ISO 感光度。	第 111 页
FULLTIME AF [随时聚焦]	保持图像始终处于聚焦状态，而不必半按下快门按钮。	第 79 页
FUNCTION [功能摄影]	在图像上添加特殊效果（BLACK&WHITE、SEPIA）。	第 102 页
[Microphone icon]（动画）	选择是否要在拍摄动画时记录声音。	第 104 页
REDUCE FLICKER [减轻闪烁]	降低在荧光灯照明下记录动画时产生的闪烁情况。	第 121 页

PICTURE [图像] 标签

WB [白平衡]	对白平衡进行微调。	第 116 页
SHARPNESS [清晰度]	调节图像的清晰度。	第 117 页
CONTRAST [对比度]	调节图像的对比度。	第 118 页
SATURATION [彩度]	调节色彩深度等级，而不改变色彩。	第 119 页

CARD [存储卡] 标签

CARD SETUP [设定存储卡]	格式化插卡。	第 158 页
--------------------	--------	---------

[]：将显示设为中文（简体）时出现。 [Language icon] “选择语言”（第 28 页）

模式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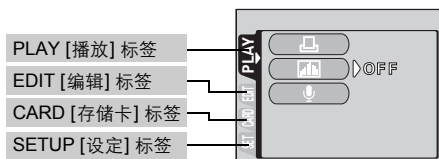
2

使用菜单

SETUP [设定] 标签		
ALL RESET [出厂设定]	选择关闭电源时是否保持当前的照相机设定。	第 147 页
 [语言]	选择画面显示用语言。	第 28 页
PW ON/OFF SETUP [PW ON/OFF 设定]	选择打开和关闭电源时输出的图像及声音。	第 167 页
FILE NAME [文件名]	改变文件名称的编排方法。	第 169 页
PIXEL MAPPING [像素映射]	检查 CCD 和图像处理功能的错误。	第 170 页
 [亮度]	调节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第 161 页
 [日期/时间]	设定日期和时间。	第 30 页
VIDEO OUT [VIDEO 输出]	根据电视机的视频信号类型选择 NTSC 或 PAL。电视视频信号的类型根据地区而异。	第 172 页
 [音量]	设定用于按钮操作及警告的哔声并调节音量。	第 164 页

[]: 将显示设为中文（简体）时出现。  “选择语言”（第 28 页）

● 模式



PLAY [播放] 标签¹

	将必要的信息存储在插上，允许您打印拍摄的图像。	第 173 页
	显示亮度分布直方图。	第 122 页
	在已拍摄的静止图像上添加声音。	第 139 页

¹ 在动画播放中 PLAY 标签不显示。

EDIT [编辑] 标签²

	缩小文件尺寸并将其作为新文件保存。	第 140 页
	剪切图像的某部分并将其作为新文件保存。	第 141 页

² 在动画播放中 EDIT 标签不显示。

CARD [存储卡] 标签

CARD SETUP [设定存储卡]	删除存储在插件上的所有图像资料或格式化插卡。	第 146, 158 页
-----------------------	------------------------	-----------------

SETUP [设定] 标签

ALL RESET [出厂设定]	选择关闭电源时是否保持当前的照相机设定。	第 147 页
	选择画面显示用语言。	第 28 页
PW ON/OFF SETUP [PW ON/OFF 设定]	选择打开和关闭电源时输出的图像及声音。	第 167 页
SCREEN SETUP [画面设定]	登记一个存储图像，用作打开和关闭电源时显示的图像。	第 168 页
	调节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第 161 页

[]: 将显示设为中文（简体）时出现。 “选择语言”（第 28 页）

模式菜单

	设定日期和时间。	第 30 页
VIDEO OUT [VIDEO 输出]	根据电视机的视频信号类型选择 NTSC 或 PAL。电视视频信号的类型根据地区而异。	第 172 页
	选择索引显示的张数。	第 128 页
	设定用于按钮操作及警告的哔声并调节音量。	第 164 页
VOLUME [音量]	在播放中调节音量。也调节在 PW ON/OFF SETUP 中所选的声音音量。	第 166 页

2

[]: 将显示设为中文（简体）时出现。  “选择语言”（第 28 页）

使用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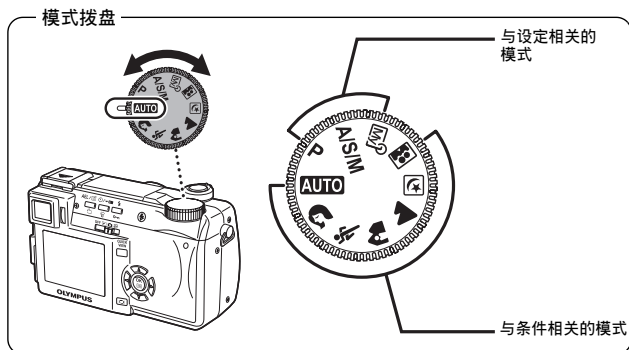
3 拍摄基础知识

拍摄模式

在  模式中，使用模式拨盘选择静止图像拍摄模式。将模式拨盘根据情况和拍摄条件设于最佳位置。

拍摄模式包括根据条件自动选择最佳设定的模式，和您可以选择最适合拍摄条件及所需效果的设定的模式。

您可以在打开照相机的电源之前和之后变更拍摄模式。



3

拍摄基础知识

与条件相关的模式

AUTO 全自动拍摄

允许您在不使用特殊功能或手动调节的情况下，拍摄静止的图像。照相机将进行最佳的对焦和曝光设定。这是所有拍摄模式中最简单的一种。

人物肖像

适合于拍摄一个人的肖像型图像。此模式在模糊的背景中突出聚焦的被摄对象。照相机自动设定最佳拍摄条件。

拍摄模式

运动

适合于捕捉快速运动的被摄对象（如运动中的被摄对象）而不模糊。快速移动的被摄对象也能清晰明亮，就好像没有运动，让您捕捉真实的面部表情和细节。照相机自动设定最佳拍摄条件。

纪念摄影

适合于同时拍摄被摄对象和风景。拍摄图像时同时对背景和前景中的被摄对象聚焦。可以拍摄美丽天空下或风景前的被摄对象。照相机自动设定最佳拍摄条件。

风景

适合于拍摄风景图像和其他户外风景场景。前景和背景同时被聚焦。由于在此模式下可以生动地再现蓝色和绿色，它非常适合拍摄自然风光。照相机自动设定最佳拍摄条件。

夜景

适合于傍晚或夜间拍摄图像。照相机设定的快门速度慢于通常拍摄使用的快门速度。例如，如果您在 **AUTO** 模式下拍摄街上夜景，亮度不足将导致图像背景曝光不足，无法显示细节。在夜景拍摄模式下，则可捕捉到真实的街景。照相机为此类拍摄条件自动选择最佳设定。由于快门速度较低，请务必使用三脚架稳定照相机。



自拍

可让您手持照相机拍摄自己的图像。请将镜头对准自己，焦点即会锁定在您身上。照相机自动设定最佳拍摄条件。变焦会固定于广角位置，不能变更。

与设定相关的模式

P 编程拍摄

允许您拍摄静止图像。照相机设定光圈和快门速度。其他功能（如闪光模式和驱动模式）可手动调节。

A/S/M 光圈优先/快门优先/手动拍摄

当模式拨盘设为 **A/S/M** 时，可以用菜单设定下列项目。

☞ “A/S/M 模式”（第 73 页）

A 光圈优先拍摄

允许您手动设定光圈。照相机自动设定快门速度。通过减小光圈值（F 值），照相机将聚焦于一较小范围，拍摄出带模糊背景的图像。增大光圈值则可强行让照相机在前、后方向聚焦于较宽的范围，从而增加“景深”，拍摄出被摄对象和背景均被聚焦的图像。

☞ “光圈优先拍摄”（第 74 页）



光圈值（F 值）减小。



光圈值（F 值）增大。

拍摄模式

S 快门优先拍摄

允许您手动设定快门速度。照相机自动设定光圈。根据被摄对象和您想要的效果类型设定快门速度。

 “快门优先拍摄” (第 75 页)



3

拍摄基础知识

快门速度设得较高可捕捉快速运动的被摄对象而不模糊。被摄对象清晰明亮，就好像没有运动。

快门速度设得较低则使运动的被摄对象模糊，留下运动的印象。

M 手动拍摄

允许您手动设定光圈和快门速度。要检查曝光，请参见曝光差值。此模式为您提供更富创意的控制，使您能进行所需的设定以获取您想要的图像类型，而不管是否为最佳曝光。

 “手动拍摄” (第 76 页)

我的模式

供您将喜欢的设定作为自己的个人模式保存并在拍摄时使用这些用户自定义设定。也可以在此模式下保存当前的设定以用于检索。

 “设定我的模式 (MY MODE SETUP)” (第 155 页)

 “我的模式 (MY MODE) - 使用我的模式” (第 77 页)



• 可进行的设定根据模式而异。 “模式和拍摄功能” (第 212 页)

注

拍摄静止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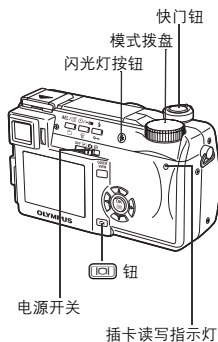
您可以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拍摄静止图像。



- 1 将电源开关推至 。
 “电源开/关”（第 25 页）

- 液晶显示屏打开。

要使用取景器拍摄，请按 打开取景器。



3

拍摄基础知识

- 2 转动模式拨盘并选择拍摄模式。
- 3 决定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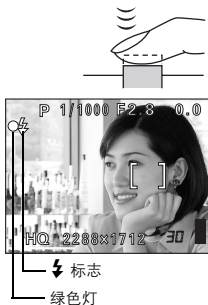


AF 对象标志
可存储的静止图像数

拍摄静止图像

4 轻轻按下快门钮（半按）调节聚焦。

- 聚焦和曝光被锁定时，绿色灯点亮（聚焦锁定）。
- AF 对象标志移到聚焦位置。
- 由照相机自动设定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随即显示（在 **M** 模式时除外）。
- 闪电标志闪烁，警告照相机发生抖动的情况。按闪光灯按钮打开闪光灯。（第 61 页）
- 闪光灯弹出后 闪电标志 点亮，表示闪光灯已准备好闪光。完全按下快门钮时，闪光灯会自动闪光。



3

拍摄基础知识

5 完全按下快门钮（全按）。

- 照相机拍摄图像。
- 图像存入插卡时插卡读写指示灯闪烁。



要点

被摄对象无法聚焦。

📷 “如果无法获得正确的聚焦”（第 54 页）

绿色灯闪烁。

→ 太靠近被摄对象。拍摄图像时，请至少离被摄对象 7 cm（广角）或 1.2 m（远距）的距离。如果使用超级近拍模式，可以在离被摄对象 3 cm 的近距离拍摄。（第 91 页）

→ 对有些被摄对象，聚焦和曝光可能无法锁定。

📷 “难以聚焦的被摄对象”（第 55 页）

半按下快门钮时，闪电标志闪烁。

→ 闪光灯正在充电。请等待此灯熄灭。

要立即检查刚拍摄的图像

→ 将记录浏览设为 ON。📷 “记录浏览（REC VIEW）- 保存后立即浏览图像”（第 162 页）

拍摄静止图像

要记录带声音的图像

→ 可以在拍摄静止图像时记录声音。将  设为 ON。

 “拍摄静止图像时的录音”（第 103 页）还可以在已经拍摄的图像上添加声音。 “记录声音”（第 139 页）

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自动关闭。

→ 如果照相机不使用超过 3 分钟，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会自动关闭。
操作快门钮或变焦杆可再打开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

 “待机时间 (SLEEP) - 待机定时器”（第 163 页）

要调节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的亮度

→ 进到“液晶显示屏亮度调节”，然后调节亮度。

 “液晶显示屏 / 取景器亮度调节”（第 161 页）

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难以看清。

→ 直射阳光等明亮光线，可能会使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中的图像出现竖条（模糊）。这不会影响拍摄的图像。

要检查照相机聚焦的区域

→ 在半按下快门钮的同时按 ，聚焦区域会放大。再按一下  会恢复普通尺寸。此功能在数码变焦范围中无法使用。 “数码变焦 (DIGITAL ZOOM) - 使用数码变焦”（第 60 页）



3

拍摄基础知识



注

- 用手指肚轻轻按下快门钮。如果用力过度，照相机可能会晃动，图像会模糊。
- 无论关闭照相机电源还是更换或取出电池，记录的图像都将保存在插卡上。
- 当插卡读写指示灯闪烁时，切勿打开电池 / 插卡舱盖、取出电池或拔下 AC 转接器。否则，刚拍摄的图像无法保存，已存储的图像也会被破坏。
- 在拍摄强烈背光的被摄对象时，阴影处的图像部分可能会附带其他颜色。

如果无法获得正确的聚焦

当被摄对象无法聚焦时，可以将照相机对大致相同距离处的另一位置聚焦（聚焦锁定），然后照下列说明拍摄图像。

使用聚焦锁定功能



- 1 将 **AF** 对象标志对准您要聚焦的被摄对象。

- 拍摄难于聚焦或快速移动的被摄对象时，将照相机对准与被摄对象距离相同的物体。



AF 对象标志

- 2 半按下快门钮直至绿灯点亮。

- 聚焦和曝光被锁定时，绿灯点亮。
- AF 对象标志移到聚焦位置。
- 绿灯闪烁时，聚焦和曝光未锁定。将手指从快门钮上松开，重新对准被摄对象并再次半按下快门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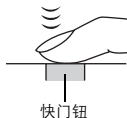


- 3 保持半按下快门钮，重新取景。



如果无法获得正确的聚焦

4 全按下快门按钮。



要点

对被摄对象聚焦时的画面与锁定曝光的画面不同。

☞ “AE 锁定 (AE LOCK) – 锁定曝光” (第 88 页)

固定聚焦位置。

☞ “AF 锁定 (AF LOCK) – 锁定聚焦” (第 81 页)

对取景框中央的被摄对象聚焦。

☞ “AF 模式 (AF MODE) – 改变聚焦范围” (第 78 页)

3

出
藏
配
图
分

难以聚焦的被摄对象

在某些情况下，自动聚焦可能不正常工作。这时，对与被摄对象距离相同的高对比度物体聚焦（聚焦锁定），重新取景，然后拍摄。如果被摄对象上没有竖线，请垂直持拿照相机并半按下快门按钮用聚焦锁定功能聚焦，然后保持半按下快门按钮的状态将照相机恢复至水平位置后拍摄。

如果被摄对象仍然无法聚焦，请使用手动聚焦。

☞ “手动聚焦” (第 8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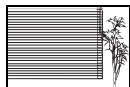
绿色灯闪烁。
被摄对象无法聚焦。



对比度低的被摄对象



取景框中央极亮区域中的被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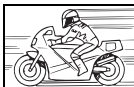


没有竖条的被摄对象

绿色灯点亮，但被摄对象无法聚焦。



距离不同的被摄对象



快速移动的被摄对象



要聚焦的被摄对象不在取景框的中央

记录动画



本功能可用来记录动画。如果 设为 ON，同时记录声音。
如果您选择 MPEG4 作为记录模式，可以用 MPEG 格式记录长时间的动画。
 “记录模式”（第 10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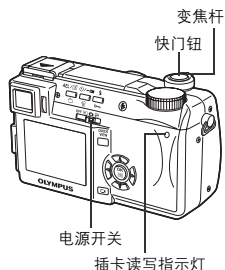
- 1 将电源开关推至 。
 “电源开/关”（第 25 页）

- 液晶显示屏打开。
- 显示您所使用的插卡的可能记录时间。

3

拍摄基础知识

- 2 决定构图。
- 您可以使用变焦杆放大被摄对象。



- 3 完全按下快门钮开始记录。
- 可以在动画记录中调整变焦。
 - 当动画存入插卡时读写指示灯闪烁。
 - 在动画记录中， 点亮呈红色。



4 再次按下快门按钮停止记录。

- 当剩余记录时间用完时，记录自动停止。
- 当插卡存储器上还有空间时，显示剩余记录时间（ 第 109 页），照相机准备拍摄。



要点

要同时记录声音

→ 将  设为 ON。

 “拍摄动画时的录音”（第 104 页）

在动画记录中使用变焦。

→ 将 DIGITAL ZOOM 设定为 ON。

 “数码变焦 (DIGITAL ZOOM) – 使用数码变焦”（第 60 页）

→ 若将  设为 OFF，就可以在动画记录中使用光学变焦。

 “拍摄动画时的录音”（第 104 页）

- 若安装外接麦克风（选购），就可以在记录带声音的动画时使用光学变焦。 “使用市售的外接麦克风”（第 105 页）

3

拍摄动画知识



注

- 记录中有些插卡的剩余记录时间可能迅速下降。请用照相机对插卡格式化后再重新使用插卡。
 “设定存储卡 (CARD SETUP) – 格式化插卡”（第 158 页）
- 在  模式时，无法使用闪光灯和手动聚焦 (MF)。

长时间记录动画的注意事项

- 若不按快门按钮停止，记录将一直继续到插卡存满。
- 无法编辑长段的动画。(第 133 页)
- 如果记录一段动画用完了所有插卡存储器，请删除动画或将其下载到电脑以产生空间。

变焦

除了光学变焦以外，此照相机还配备超级变焦和数码变焦，可用来进行远距和广角摄影。您可以将光学变焦与超级变焦或数码变焦结合，增加变焦倍率。超级变焦和数码变焦不能同时使用。

在高变焦率下照相机易抖动。请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等上以避免照相机抖动。

以下列出每种变焦的特性和最大倍率。

光学变焦 用于一般的变焦拍摄。

最大倍率：10 倍（相当于 35mm 照相机的 38 mm 到 380 mm 镜头）

超级变焦 用来将光学变焦扩充至 14 倍。然而，分辨率会自动固定于 1600 × 1200。

最大倍率：14 倍

数码变焦 用来扩充最大光学变焦。然而，以数码变焦拍摄的图像可能会呈现颗粒状。

最大倍率：约 40 倍

（在动画记录中，数码变焦倍率为 2.5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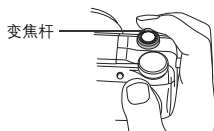
3

拍摄基础知识

使用光学变焦



1 推或拉变焦杆。



广角：将变焦杆推到 W 侧以推远被摄对象。



远距：将变焦杆拉到 T 侧以拉近被摄对象。

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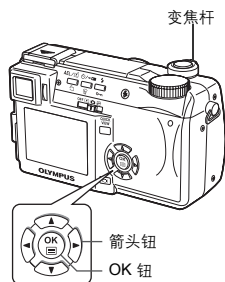
超级变焦 (SUPER ZOOM) — 使用超级变焦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SUPER ZOOM** →
ON，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选择 ON 时，记录模式会自动设定为 1600 × 1200。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 2 将变焦杆拉到 **T** 侧，直到达到光学变焦的极限。

- 达到 10 倍放大率时，变焦调节便会停止。若要更进一步变焦，请继续将变焦杆拉到 T 侧。



进入超级变焦区时光标变成橙色。

- 3 将变焦杆推到 **W** 侧以推远被摄对象。

- 达到 10 倍放大率时，变焦调节便会停止。若要更进一步变焦，请继续将变焦杆推到 W 侧。



注

- 将 **DIGITAL ZOOM** 设为 ON 或变更记录模式设定会自动停用超级变焦。

3
拍摄基础知识

变焦

数码变焦 (DIGITAL ZOOM) — 使用数码变焦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DIGITAL ZOOM** →
ON，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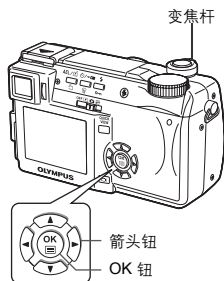
拍摄基础知识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DIGITAL ZOOM** → **ON**，并按 。

- 2 将变焦杆转到 **T** 侧。

- 变焦指示的白色区表示光学变焦。如果数码变焦设为 ON，变焦指示上出现红色区。到达光学变焦的最大值时，数码变焦启动。



变焦指示上的光标根据变焦倍率上下移动。进入数码变焦区时光标变成橙色。



- 以数码变焦拍摄的图像可能会呈现颗粒状。

注

4 闪光灯

闪光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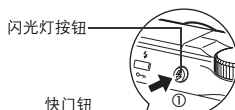
请选择最适合光线条件和您要获得的效果的闪光模式。也可以使用闪光补正调节发光量。

此照相机配备有两个闪光灯。照相机机会根据变焦倍率，自动选取要闪光的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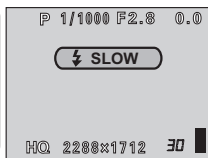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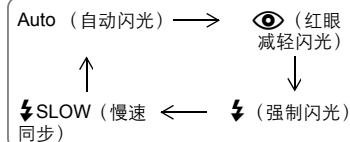
1 按闪光灯按钮。(①)

- 闪光灯弹出。(②)



2 重复按 选择闪光模式。

- 闪光模式会以下列显示的顺序改变
(当所有模式都可使用时)。



- 如果约有 3 秒钟的时间没有进行任何操作，则会设定闪光模式，且模式选择画面自动退出。
- 要防止闪光灯闪光，请按下闪光灯将它收起。

4

闪光灯

闪光拍摄

3 半按下快门钮。

- 在闪光灯会闪光的条件下， 会点亮。

4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



闪光灯工作范围

W (最大)：约 0.3 m 至 4.5 m

T (最大)：约 1.2 m 至 5.2 m

因模式而异的功能限制

模式	模式	模式	模式	A/S/M			P
				A	S	M	
闪光模式	AUTO		My*				
Auto	✓	✓	✓	✓	—	✓	✓
	✓	✓	✓	✓	—	✓	✓
	—	✓	✓	✓	—	✓	✓
 SLOW1	—	✓	✓	✓	✓	✓	✓
 SLOW2	—	✓	✓	✓	✓	✓	✓
  SLOW1	—	✓	✓	✓	—	✓	✓
	✓	✓	✓	✓	✓	✓	✓

✓：可用，—：不可用，：出厂预设设定

* 出厂预设设定和可用模式根据所选模式而异。



要点

⚡ (闪光灯充电) 指示闪烁。

→ 闪光灯正在充电。请等待 ⚡ 熄灭。

使用闪光灯时的快门速度 (自动闪光、红眼减轻闪光、强制闪光)。

→ 当 ⚡ (照相机晃动警告) 点亮时, 快门速度锁定于当前的等级。

它有助于防止照相机抖动问题 (快门速度太慢可能造成模糊)。但是, 若变焦倍率增大, 照相机将相应增大锁定的快门速度。

变焦位置	快门速度
W (最大)	30 秒
T (最大)	320 秒



注

• 闪光灯在下列条件下不闪光:

☞ 模式下、自动维持拍摄期间、超级近拍期间, 以及
FUNCTION 设为 WHITE BOARD/BLACK BOARD 和
PANORAMA 摄影期间

- 在近拍模式中闪光灯可能无法给出最佳结果, 特别是在广角拍摄中。请在液晶显示屏上查看拍摄的图像。
- 如果照相机上安装了转换镜头, 请勿使用闪光灯。

闪光拍摄

●自动闪光（无指示）

闪光灯在低照度和背光条件下自动闪光。

●红眼减轻闪光（)

闪光灯发出的光线可能会使图像中被摄对象的眼睛发红。红眼减轻闪光模式通过在正常闪光前发出预闪光明显减轻此现象。它有助于被摄对象的眼睛适应亮光，减轻红眼现象。



被摄对象的眼睛发红。

4

闪光灯



注

- 预闪光后，经过约需 1 秒钟，快门释放。请拿稳照相机以免照相机晃动。
- 如果被摄对象未直接盯着预闪光，或拍摄距离过远，会影响红眼减轻的效果。个体差异也会影响该效果。

●强制闪光（)

闪光灯闪光，与亮度无关。此模式用于删除被摄对象脸上的阴影（如树叶的阴影）、背光条件下或用于校正由人工照明所造成的色彩偏差（特别是荧光灯照明）。



注

- 在极亮的光线下强制闪光可能无法获得所需的效果。

闪光拍摄

●不闪光 (🔒)

闪光灯即使在低照度下也不闪光。在不需要或禁止闪光拍摄の場合使用此模式。当您想要拍摄自然的夕阳或夜景时也可以使用此模式。



注

- 在不闪光模式下，由于在低照度情况下自动选择慢快门速度，建议使用三脚架，以防止照相机晃动使图像模糊。

●慢速同步 (⚡SLOW1 ⚡SLOW2 👁️⚡SLOW1)

慢速同步闪光是为慢的快门速度而设计的。通常情况下，用闪光灯拍摄时，快门速度必须高于一定的水平以防止照相机晃动。但在拍摄夜景背景时，快的快门速度会使背景太暗。慢速同步闪光可为背景拍摄提供慢的快门速度并为被摄对象提供闪光。由于快门速度较低，请务必使用三脚架稳定照相机。否则，照相机晃动可能引起图像模糊。



4

闪光灯

第 1 闪 (前闪) ⚡SLOW1

通常情况下，不管快门速度是多少，闪光灯将在快门完全打开时立即闪光。这称为第 1 闪。此为闪光灯通常的工作方式。慢速同步的出厂预设定为 ⚡SLOW1。

闪光拍摄

第 2 闪 (后闪) SLOW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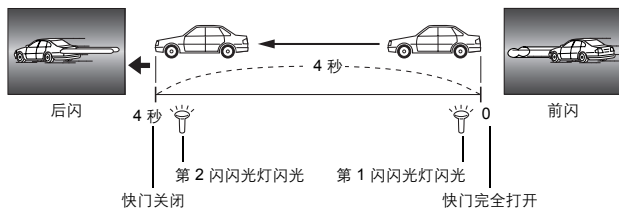
第 2 闪时, 闪光灯会在快门即将关闭前闪光。改变闪光时间可在您的图像中产生有趣的效果, 如通过显示汽车尾灯光线向后飘表示汽车的运动。快门速度越慢, 产生的效果越佳。

可以达到的最慢快门速度取决于拍摄模式:

M 模式 : 15 秒

P、A、S、 模式 : 4 秒

快门速度设为 4 秒时



4

闪光灯

带红眼减轻的第 1 闪 SLOW1

此模式适用于您既要使用慢速同步又要减轻红眼现象时。例如, 拍摄明亮夜景前的人物时。普通闪光可能使人的眼睛发红, 但带红眼减轻的第 1 闪可让您正确地捕捉到背景, 同时减轻红眼现象。无法使用带红眼减轻的第 2 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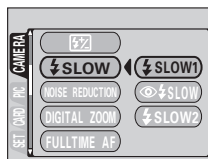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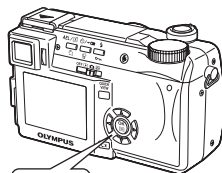
使用慢速同步闪光

⚡ SLOW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 SLOW** →
⚡ SLOW1、**👁️ ⚡ SLOW** 或
⚡ SLOW2，并按 **OK**。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OK** 退出菜单。



4

闪光灯

闪光校正



可以调节闪光灯的发光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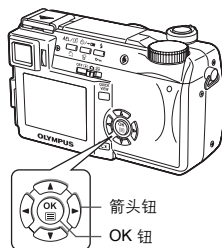
在有些条件下，可以通过调节发光量获得更佳的效果。如较小的被摄对象、远距离的背景或在需要增加对比度的情况下。您可以 1/3 EV 的间隔在 ± 2.0 的范围内调节曝光。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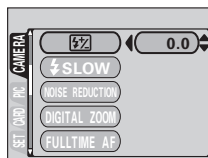
闪光灯

2 按 调整曝光，然后按 .

：每次按下按钮时，发光量会以 1/3 EV 的量增大。（EV：曝光值）

：每次按下按钮时，发光量会以 1/3 EV 的量减小。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 如果快门速度太快，闪光调节效果可能不明显。

注

外接闪光灯（选购）

使用外接闪光灯

可以用 Olympus FL 系列外接闪光灯进行不同类型的闪光拍摄。若使用外接闪光灯，照相机自动检测闪光模式和曝光补偿，使内置闪光灯和外接闪光灯同时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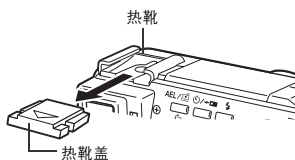
外接闪光灯可以安装在照相机顶部的热靴中。内置闪光灯和外接闪光灯无法并用。

本节说明如何使用安装到热靴的 FL-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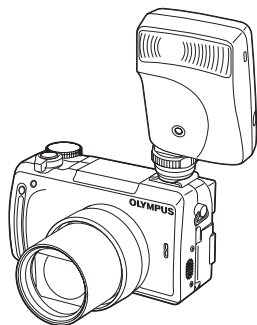
1 朝箭头方向推下热靴盖，安装外接闪光灯。

- 有关如何安装闪光灯的说明，请参阅外接闪光灯的说明书。
- 请妥善保管热靴盖以免丢失，结束使用外接闪光灯时，将其装回原处。



4

闪光灯



外接闪光灯 (选购)

2 打开外接闪光灯。

- 将模式拨盘设于 TTL-AUTO。
- 请务必在打开闪光灯前，先将闪光灯安装到照相机。

3 按 设定闪光模式。

 “闪光拍摄” (第 61 页)



• 若近拍图像曝光过度，请使用内置闪光灯。

注

4

闪光灯

70

使用市售的外接闪光灯

市售的外接闪光灯可以连接在热靴上使用。有关兼容的市售外接闪光灯的详细说明, 请参见下一页。除 Olympus FL 系列以外的市售外接闪光灯的发光量无法调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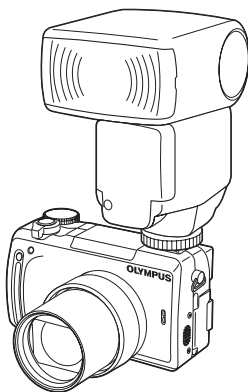
1 将外接闪光灯安装在热靴上使它与照相机相连接。

- 有关如何安装闪光灯的说明, 请参阅外接闪光灯的说明书。

2 选择 M 模式。调节快门速度和光圈。

☞ “手动拍摄” (第 76 页)

- 请注意, 慢快门速度会产生模糊的图像。为获得最佳效果, 最好将快门速度设于 1/200 至 1/300 秒之间。



4

闪光灯

3 打开外接闪光灯。

- 请务必在打开闪光灯前, 先将闪光灯安装到照相机。

4 设定模式以自动控制外接闪光灯的发光量。同时设定外接闪光灯的 ISO 感光度和光圈以与照相机的设定相匹配。

- 请参阅外接闪光灯用户说明书来选择其模式。



注

- 照相机的闪光模式对外接闪光灯不起作用。即使照相机的闪光模式设定为 (不闪光), 外接闪光灯仍将闪光。
- 请事先确定所使用的外接闪光灯与照相机同步。

外接闪光灯 (选购)

兼容的外接闪光灯

选择外接闪光灯时，请使用符合以下基本条件的产品。

- (1) 有些市售的闪光灯使用高压同步端子操作。如果使用这种闪光灯，可能会损坏照相机。而且照相机也可能无法正常工作。有关闪光灯同步端子的规格，请与所使用的闪光灯制造商联络。
- (2) 有些市售的闪光灯有相反极性的同步端子。在这种情况下，即使连接闪光灯，它也不会闪光。有关详细信息，请与闪光灯制造商联络。
- (3) 使用外接闪光灯时的曝光需要在外接闪光灯上进行调整。如果外接闪光灯用于自动模式，请将它与照相机的 F 值和 ISO 感光度设定相匹配。
- (4) 即使外接闪光灯的自动 F 值和 ISO 设定为与照相机相同的条件，但根据拍摄条件，仍有可能无法获得正确的曝光。这时，请调节外接闪光灯的自动 F 值或 ISO 值，或在手动模式中计算距离并使用。
- (5) 请使用照明角度涵盖镜头视角的闪光灯。但使用广角设定的镜头进行近距拍摄时，图像的底部可能曝光不正确。最理想的是在闪光灯上安装一个广角转换器来扩大照明角度使它更宽。
- (6) 以全强度使用闪光灯时，请使用闪光时间为 1/200 秒以下的闪光灯。对于闪光时间长的闪光灯，部分光线无法得到曝光。
- (7) 如果使用的闪光装置或其他附带 TTL 闪光灯具备不同于 **Olympus FL** 系列闪光灯的额外通讯功能，不仅可能无法正常工作，还有可能损坏照相机电路。请勿使用这种装置。

5 高级拍摄

A/S/M 模式

A/S/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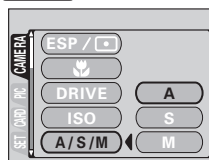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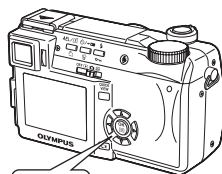
请在模式拨盘设为 **A/S/M** 时，选择拍摄模式。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A/S/M** → **A**、**S** 或 **M**，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5

高级拍摄

光圈优先拍摄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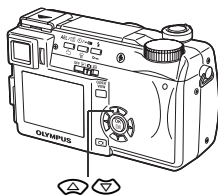

1 选择 A 模式。

按 “A/S/M 模式” (第 73 页)

2 按 设定光圈值。

: 增加光圈值。

: 减少光圈值。



如果光圈值是以红色显示, 则该光圈设定并不适合拍摄条件。请采取下列步骤。(当光圈值以绿色显示时, 该设定会提供最佳曝光值。)

5

高级拍摄

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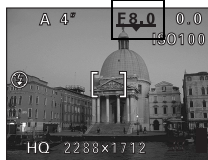


▲ 出现: 图像曝光过度。

按 增加光圈值。

光圈范围: 朝 W 侧: f2.8 至 f8.0

朝 T 侧: f3.7 至 f8.0



▼ 出现: 图像曝光不足。

按 减少光圈值。



注

• 当闪光灯设定为自动闪光模式时, 最慢的快门速度被固定为 点亮的等级。 (第 63 页)

快门优先拍摄

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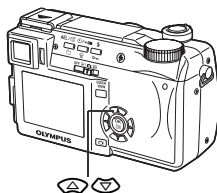

1 选择 S 模式。

按 “A/S/M 模式” (第 73 页)

2 按 设定快门速度。

: 设定较快的快门速度。

: 设定较慢的快门速度。



如果快门速度是以红色显示, 则该设定并不适合拍摄条件。请采取下列步骤。(当快门速度以绿色显示时, 该设定会提供最佳曝光值。)



▲ 出现: 图像曝光过度。
请按 设定较快的快门速度。

▼ 出现: 图像曝光不足。
请按 设定较慢的快门速度。

快门速度范围: 1" 至 1/1000



• 可以设定的快门速度根据闪光设定而异。

注

手动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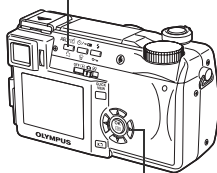
M


1 选择 M 模式。

按下“**A/S/M** 模式”（第 73 页）

AEL/

AE 锁定 / 用户自定义



箭头钮

2 使用箭头钮设定光圈值和快门速度。

- ⬅️ : 增加光圈值。
- ➡️ : 减少光圈值。
- ⬆️ : 设定较快的快门速度。
- ⬇️ : 设定较慢的快门速度。

5

高级拍摄

- 半按下快门钮时，显示当前所选光圈和快门速度所确定的曝光与照相机所确定的最佳曝光级之间的差异（-3.0 至 +3.0 EV）。
- 如果曝光差异是以红色显示，则表示该曝光差异值小于 -3.0 EV 或大于 +3.0 EV。
- 按 **AEL/** 时，如右侧图示那样出现标尺，指出目前的曝光差异。

光圈值 : f2.8 至 f8.0 (W)

f3.7 至 f8.0 (T)

快门速度 : 15" 至 1/1000

曝光差异



注

- 为了避免照相机抖动，在需要用慢快门速度拍摄时建议使用三脚架。

我的模式 (MY MODE) — 使用我的模式

使用  模式时，在菜单：设定我的模式 (MY MODE SETUP) 中所选择的设定起作用。

预先保存您想要使用的拍摄模式或功能设定，便可立刻使用自己最爱的设定进行拍摄。您还可保存现在使用的设定。您可建立和保存最多 4 个不同的模式。

 “设定我的模式 (MY MODE SETUP)” (第 15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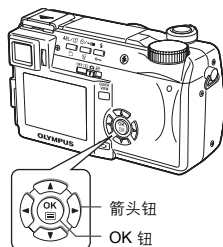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1/2/3/4 → MY MODE 1 至 MY MODE 4，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 仅预先设置了 MY MODE 1 中的设定。如果 MY MODE 2 至 MY MODE 4 中未保存任何设定，则无法选择它们。

 “设定我的模式 (MY MODE SETUP)” (第 155 页)



5

高级拍摄



- 虽然可以存储您所使用的设定，但存储的变焦可能与正在使用的不相同。

注

聚焦应用

AF 模式 (AF MODE) — 改变聚焦范围

此功能供您选择被摄对象的聚焦范围。

iESP 聚焦选择对屏幕上的整个画面有效。即使被摄对象不处于画面中央，您也可聚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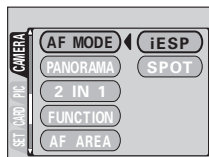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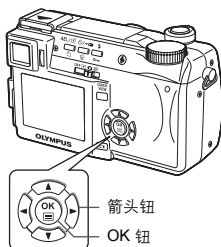
SPOT 聚焦选择仅对 AF 对象标志内的被摄对象有效。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AF MODE** → **iESP**
或 **SPOT**，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5

高级拍摄



- 在 模式中以及在 模式中选择 **AUTO** 时，AF MODE 是固定于 iESP，且无法变更。

注

随时聚焦 (FULLTIME AF) —— 一种省时的聚焦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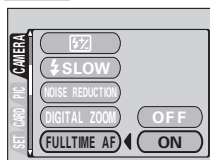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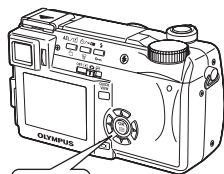
FULLTIME AF 功能可在任何时候保持对镜头前的拍摄对象进行聚焦，而无需半按快门按钮。选定 ON 时，聚焦时间将缩短，令您成功地进行快照拍摄。在动画记录中被摄对象仍保持自动聚焦。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FULLTIME AF** →
ON，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5

高级拍摄



注

- 使用 FULLTIME AF 时，电池电力消耗将增加。
- 在 模式下，当 设为 ON 时，无法使用 FULLTIME AF。

聚焦应用

对焦点 (AF AREA) — 改变 AF 对象标志的位置

您可以通过改变 AF 对象标志的位置来选择想要聚焦的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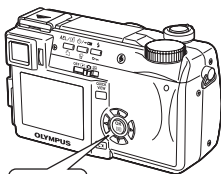


1 将 AF 模式设为 SPOT 位置。

☞ “AF 模式 (AF MODE) — 改变聚焦范围” (第 7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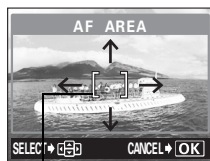
2 在顶层菜单中, 选择 MODE MENU → AF AREA, 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5 页)



3 使用箭头钮将 AF 对象标志移动到您想要聚焦的区域。

- 可以纵向或横向移动画面中央的 AF 对象标志。



AF 对象标志

4 拍摄图像。

- 要使 AF 对象标志回到其原来位置 (中央) 时, 按 .
- 再按一次 退出 AF 对象标志选择模式。



- 当超级变焦或数码变焦设为 ON 时, AF AREA 无法使用。
- 无法保存 AF 对象标志的位置。

注

聚焦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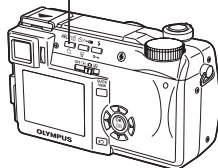
AF 锁定 (AF LOCK) — 锁定聚焦

在 **AEL/** 上预先登记 AF 锁定功能，便可以轻松锁定聚焦。



- 1 在 **AEL/** 上登记 AF 锁定功能。
 按 **AF-ON** “设定用户自定义” (第 150 页)

AEL/
AE 锁定 / 用户自定义



- 2 将 **AF** 对象标志对准您要聚焦的拍摄对象，并按 **AEL/**。
 - 聚焦锁定，AF 锁定标志显示。
 - 要重设 AF 锁定，请再按一下 **AEL/** 取消 AF 锁定。每按一下 **AEL/**，便会交互启动和取消 AF 锁定功能。

按下 **AEL/** 时

锁定聚焦时



AF 锁定标志

- 3 全按下快门钮。

5

高级拍摄

聚焦应用



要点

如何在拍摄后保存锁定聚焦 (AF 存储)

→ 按住 **AEL/** 1 秒钟以上。AF 存储标志显示。当标志显示时，锁定的聚焦便会被存储。要取消 AF 存储，请再按一下 **AEL/**。



AF 锁定被取消。

- 在进行 AF 锁定之后，请勿操作任何钮或模式拨盘。AF 锁定会被取消。
- 照相机从待机模式退出或电源被切断。



注

- 在设定 AF 锁定后进行变焦可能会影响聚焦。请在设定 AF 锁定之前完成变焦操作。
- 菜单显示在屏幕上时，AF 锁定不起作用。退出菜单。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5 页)

5

高级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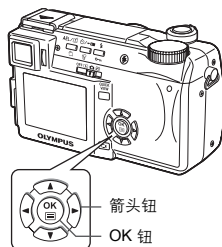
聚焦应用

手动聚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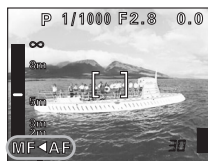
若用自动聚焦功能无法对被摄对象聚焦，则请进行手动聚焦。



1 按住 1 秒钟以上。



2 当聚焦距离选择画面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时，请按 选择 M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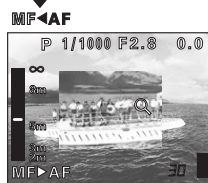


5

高级拍摄

3 按 设定聚焦距离。

- 在操作中，现在聚焦的区域被放大。这供您检查聚焦是否处于正确位置。
- 液晶显示屏左侧的距离指示仅供参考。
- 当该指示移至 2 m 以下时，显示将自动切换到 7 cm 至 2 m 显示。



聚焦应用

4 按住 1 秒钟以上保存设定。

- 红色 MF 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5 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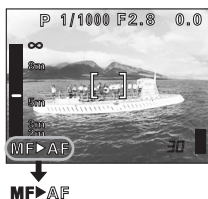
- 聚焦于所设定的距离。

●取消手动聚焦

1 按住 1 秒钟以上，以显示聚焦距离选择画面。

2 按 选择 AF，然后按 .

- 手动聚焦取消。



5

高级拍摄



要点

始终保持相同聚焦距离进行拍摄的方法

→ 可将聚焦距离固定在与您进行聚焦锁定时相同的距离。

1 将 AF 对象标志放在所需距离处的被摄对象上，并半按快门按钮。

2 保持半按快门按钮的状态，按 .

- 距离指示显示。

- MF 被选择，并且聚焦距离被锁定在与进行聚焦锁定时相同的距离。

即使将光标移至距离指示的顶部，也无法聚焦于 ∞ 。

→ 在观看液晶显示屏的同时按   调整光标位置。



注

- 如果在手动聚焦后按变焦杆，所保存的聚焦距离可能会改变。请重新设定。

测光



测定被摄对象的亮度有三种方法。

- ESP 测光** 分别测定被摄对象的中央及其周围区域。
点测光 通过在 AF 对象区内进行测光来确定曝光。在此模式下，无论被摄对象的背景光如何，您都能以最佳的曝光进行拍摄。
 ⓘ 第 85 页
- 多点测光** 最多可在 8 个不同的点测定被摄对象的亮度，以根据平均亮度设定最佳曝光。此方法对高对比度的被摄对象很有用。
 ⓘ 第 86 页

点测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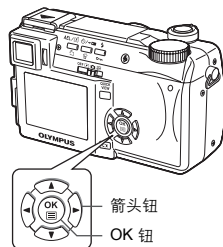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ESP/☐ →

☐，并按 .

- 在顶层菜单中，如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ESP/☐ → ☐，也可同样进行设定。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箭头钮

OK 钮

5

高级拍摄

测光

多点测光 (MULTI METER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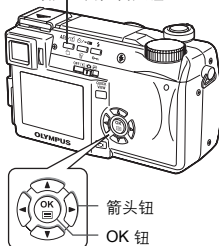
- 1** 在 **A/S/M** 模式下使用照相机时，无法在 **M** 模式下使用多点侧光。请将模式设为 **M** 以外的任何模式。

☞ “A/S/M 模式” (第 73 页)

- 如果在 **AEL/** 上登记了 AE 锁定以外的功能，请对按钮设定 AE 锁定。

☞ “设定用户自定义按钮” (第 150 页)

AEL/
AE 锁定 / 用户自定义



5

高级拍摄

- 2**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ESP/** → **MULTI**，并按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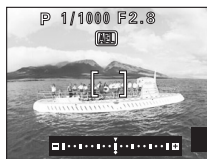
- 在顶层菜单中，如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ESP/** → **MULTI**，也可同样进行设定。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OK** 退出菜单。

- 3** 将 **AF** 对象标志对准您要聚焦的区域，并按 **AEL/**。最多可在 8 个不同的点测光。

- 多点测光条棒出现。
- 亮度测定读数在第 9 次读取后失效。
- 要重新测光时，按住 **AEL/** 1 秒钟以上以显示 **MEMO**。再按一次 **AEL/** 取消测光值。



测光

例：2 点测光时（按 **AEL/** 两次）

从 2 点测光所获得的平均值来计算光圈和快门速度。每次增加其他测光点时，这些值会被重新计算。

2 个测光点的平均值。
平均值始终显示于条棒的中央。



显示现在测定的曝光与平均曝光值的差异。半按快门按钮可固定当前曝光。
(除非按 **AEL/** 按钮，否则当前曝光不会被添加在平均值中。)

按下 **AEL/** 时的读数。◇ 的个数表示按下按钮的次数。◇ 与条棒中央的距离表示测量值与平均读数之间的差异。

当 ◇ 从条棒中央（平均读数）移动超过 ± 3 时，红色 <> 出现。

5

高级拍摄



要点

拍摄后要保存所锁定的多点测定曝光时（AE 存储）

→ 在步骤 3 中测光后，请按住 **AEL/** 1 秒钟以上。**(MEMO)** 显示。显示 **(MEMO)** 时，曝光被保存。再按一次 **AEL/** 取消 AE 存储。

多点测定曝光被取消。

→ 在步骤 3 测光后如果操作任何按钮或模式拨盘，多点测定曝光功能会被取消。

AE 锁定 (AE LOCK) — 锁定曝光 AEL

被摄对象与环境之间对比度过大等原因而难以获得最佳曝光时，最适合使用此功能。

例如，当天空占据框的大部分时，使用自动曝光拍摄有时会导致被摄对象发暗。这时请重新构图，使天空在框中占少部分。然后按 **AEL/** 以暂时锁定测光值（曝光）。然后，请在天空处于框中的状态下重新构图并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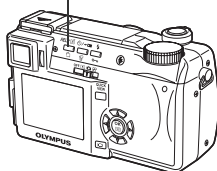
5

高级拍摄

- 1 在 **A/S/M** 模式下使用照相机时，无法在 **M** 模式下使用 **AE** 锁定。请将模式设为 **M** 以外的任何模式。
 1. “A/S/M 模式”（第 73 页）

- 如果在 **AEL/** 上登记了 **AE** 锁定以外的功能，请对按钮设定 **AE** 锁定。
 1. “设定用户自定义”（第 150 页）

AEL/
AE 锁定 / 用户自定义



- 2 在想要锁定测光值（曝光）处构图，然后按 **AEL/**。

- 曝光值会被存储。
- 若想要锁定不同的曝光，请再按一下 **AEL/** 取消 **AE** 锁定功能。每按一下 **AEL/**，便会交互启动和取消 **AE** 锁定功能。



在使用 **AE** 锁定时，显示 **AEL**。

AE 锁定 (AE LOCK) - 锁定曝光

3 将 **AF** 对象标志置于所要聚焦的被摄对象上并半按快门钮。

- 绿色灯点亮。
- 在半按下快门钮之时，无法取消 AE 锁定。

**4** 全按下快门钮。

- 拍摄一幅图像后，AE 锁定功能被自动取消。



要点

拍摄后要保存所锁定的多点测定（曝光）时（**AE 存储**）

→ 进行完步骤 2 或 3 后，请按住 **AEL/** 1 秒钟以上。**MEMO** 显示。
显示 **MEMO** 时，曝光被保存。再按一次 **AEL/** 取消 AE 存储。

AE 锁定被取消。

→ 在进行 AE 锁定之后，请勿操作任何钮或模式拨盘。否则会取消 AE 锁定。

→ 照相机从待机模式退出或电源被切断。



注

- 在多点测光功能启动时，AE 锁定不起作用。关闭多点测光。
☞ “多点测光 (MULTI METERING)” (第 86 页)
- 菜单显示在屏幕上时，AE 锁定不起作用。退出菜单。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5 页)

5

高级拍摄

近拍模式



靠近被摄对象时，聚焦速度通常会变慢（W：7 cm 至 60 cm；T：1.2 m 至 2m）。但在  模式下聚焦速度很快。当光学变焦杆置于最大广角位置并离被摄对象达 7 cm 时，如名片般大小的被摄对象可装满整个取景框。

如果距离被摄对象很近时是针对取景框的中央（AF 对象标志内）进行测光，且您使用最佳曝光值拍摄，则图像效果会很好。 “点测光”（第 85 页）



普通拍摄



使用近拍模式

5

高级拍摄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 ，并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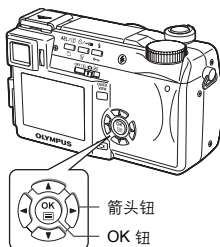
• 在顶层菜单中，如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 ，也可同样进行设定。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 无法在手动聚焦模式中选择 。
请设为 AF。

 “手动聚焦”（第 83 页）



超级近拍模式拍摄



此模式供您在离被摄对象 3 cm 的近距离拍摄。可以在液晶显示屏上获取最大约 4 × 3 cm 的被摄对象。

在 **s** 模式下也可进行普通拍摄，但变焦位置被自动固定并无法改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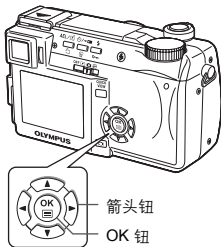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 → **s**，并按 **OK**。

- 在顶层菜单中，如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 → **s**，也可同样进行设定。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ESC** 退出菜单。



要点

被摄对象在阴影中。

→ 靠近被摄对象拍摄时，可能会出现明显的阴影，自动聚焦无法保持正确的聚焦。如果有这种情况，请使用手动聚焦。

📖 “手动聚焦”（第 83 页）



注

- 在进行超级近拍时，变焦不起作用。
- 在进行超级近拍时，内置闪光灯不起作用。可使用外接闪光灯，但可能会出现暗角。请在液晶显示屏上查看图像。

5

高级拍摄

自拍定时器



此功能供您使用自拍定时器功能拍摄图像。用三脚架固定照相机进行自拍。此功能在将您自己拍入图像中时很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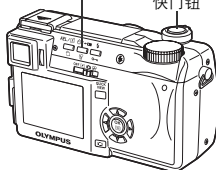


1 重复按 以选择 .

- 如果有 3 秒钟的时间没有进行任何操作，则会设定所选的模式，且模式选择画面自动退出。

 自拍定时器 / 遥控按钮

快门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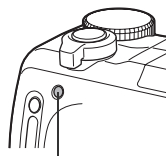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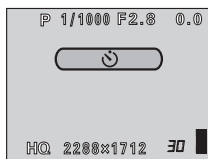


5

高级拍摄

2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

- 半按快门按钮锁定聚焦和曝光。
- 自拍定时器 / 遥控指示灯点亮约 10 秒钟，然后开始闪烁。闪烁约 2 秒钟之后，拍摄图像。
- 在  模式下要停止拍摄时，请再次全按下快门按钮。
- 要取消自拍定时器时，请按 .
- 拍摄一幅图像后，自拍定时器模式即被自动取消。



自拍定时器 / 遥控指示灯



- 要在自拍定时器模式下进行连拍时，无论设定如何，照相机最多拍摄 5 张图像。

遥控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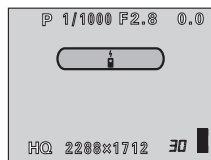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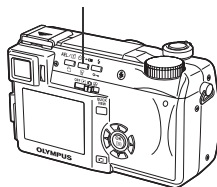
可用照相机所提供的遥控器拍摄。这在想要拍摄您自己时或在夜间想要不触摸照相机拍摄时很有用。



1 将照相机安装在三脚架上或将它放置在安稳的平面上。  自拍定时器 / 遥控按钮

2 重复按  以选择 。

- 如果有 3 秒钟的时间没有进行任何操作，则会设定所选的模式，且模式选择画面自动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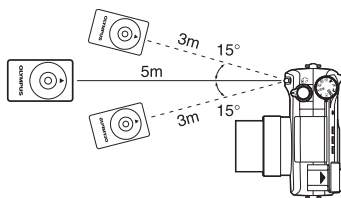


5

高级拍摄

3 按遥控器上的快门按钮。

- 聚焦和曝光被锁定。自拍定时器 / 遥控指示灯闪烁约 2 秒钟后开始拍摄。



自拍定时器 /
遥控指示灯
遥控接收器

遥控拍摄



要点

按遥控器上的快门钮后，自拍定时器／遥控指示灯不闪烁。

→ 遥控器可能距照相机太远。靠近照相机并再次按遥控器上的快门钮。

→ 遥控器中的电池电量快要用尽，更换新电池。

☞ “如何更换遥控器电池（CR2025）”（第 216 页）

取消遥控模式的方法。

→ 拍摄后遥控模式不被自动取消。进行步骤 2 的操作并将模式设为 OFF。



注

• 若遥控接收器暴露于强光下，其有效信号距离可能会变短或无法正常拍摄。

• 要用遥控器进行连拍时，请按住遥控器上的快门钮。若照相机未正确地接收到遥控信号，连拍可能会停止。

5

高级拍摄

连拍



有 4 种连拍模式：连拍、高速连拍、AF 连拍和自动维持拍摄。可从 DRIVE 模式菜单选择连拍模式。

记录模式设为 TIFF 时无法进行连拍。

驱动模式



按下快门按钮时，一次拍摄 1 张图像（普通拍摄模式、1 张拍摄）。



锁定第 1 张时的聚焦、曝光和白平衡。

大约以 1.6 张 / 秒拍摄约 24 张（HQ 模式）



可用比普通连拍更快的速度拍摄图像。连拍速度会根据记录模式设定而异。

大约以 2.1 张 / 秒拍摄约 5 张



聚焦分别锁定于各幅图像。AF 连拍速度比普通连拍速度慢。



☞ “自动维持拍摄”（第 96 页）

连拍、高速连拍和 AF 连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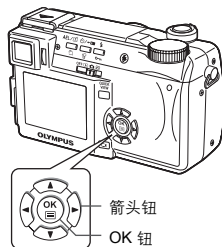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DRIVE → [HI/AF/BKT]、

HI [HI] 或 AF [AF]，并按 。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5

高级拍摄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DRIVE → [HI/AF/BKT]、

HI [HI] 或 AF [AF]，并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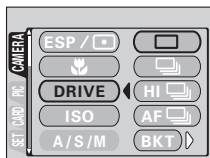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连拍

2 拍摄图像。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并持续按住。在放开快门按钮前，照相机机会连续拍摄图像。



自动维持拍摄

BK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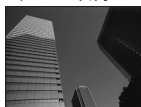
在某些条件下，您可以用曝光补偿而不是照相机的最佳曝光设定进行拍摄，而获得较佳的结果。

设定自动维持拍摄后，在您开始拍摄时，每一张图像的曝光都会自动改变。可在菜单中选择曝光差异和张数。聚焦和白平衡被锁定于第一张图像。

例：当 **BKT** 设为 $\pm 1.0 \times 3$ 时

5

高级拍摄



-1.0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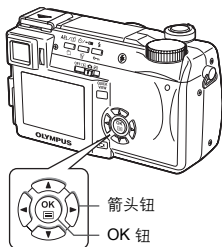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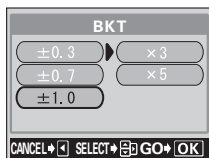
-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DRIVE** → **BKT**，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连拍

- 2 选择曝光差异。**按 选择 ± 0.3 、 ± 0.7 或 ± 1.0 ，然后按 .



- 3 选择拍摄张数。**按 选择 $\times 3$ 或 $\times 5$ ，然后按 .
- 反复按 直到菜单消失。

4 拍摄图像。

- 完全按下快门钮并保持按下状态，以拍摄预设的图像数。可随时松开快门钮停止拍摄。



注

- 在以下情况下无法进行连拍 (, , ,):
 - 当记录模式设为 TIFF 或 SHQ 模式的 ENLARGE SIZE 时。
 - 当 NOISE REDUCTION 设为 ON 时
- **M** 模式中无法进行自动维持拍摄。
- 内置闪光灯和外接闪光灯无法在 **BKT** 模式时闪光。
- 在 **S** 和 **M** 之外的模式下，因最大快门速度设为 $1/30$ 秒，拍摄暗的被摄对象时曝光量会减小。
- 在 **S** 模式之外的 **BKT** 模式下，当曝光差异是 0 时，若快门速度设为长于 $1/30$ 秒，则快门速度固定在 $1/30$ 秒，并在 **BKT** 模式中拍摄图像。
- 在连拍时若电池电力微弱或电池检查指示闪烁，连拍会停止，照相机开始保存已拍摄的图像。根据剩余电量的多少决定是否能保存全部图像。
- 在自动维持拍摄中，若插卡上已无您设定的张数所需的足够空间，便无法继续拍摄。

5

高级拍摄

全景拍摄 (PANORAMA) – 全景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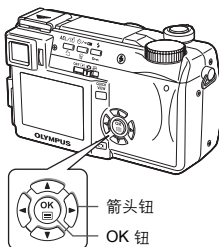
您可以用 Olympus CAMEDIA 牌插卡 (xD-Picture Card) 拍摄 PANORAMA 图像。您可以用 CAMEDIA Master 软件将边界相互重叠的图像连成单幅 PANORAMA 图像。



1 在顶层菜单中, 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PANORAMA**, 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5 页)

- 设定 PANORAMA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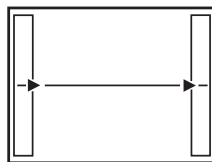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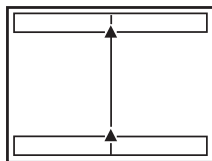
高级拍摄

2 使用箭头钮选择要连接图像的边缘。

- : 下一张图像连接在右侧。
- : 下一张图像连接在左侧。
- : 下一张图像连接在顶端。
- : 下一张图像连接在底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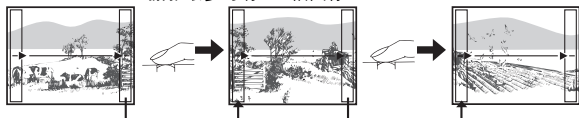
从左到右连接图像



从下到上连接图像

3 务必使图像的边缘重叠，然后拍摄。

- 聚焦、曝光和白平衡由第一张图像设定。请勿选择极亮的对象（如太阳）作为第一张图像。
- 在第一张图像后无法调节变焦。
- PANORAMA 摄影最多可有 10 幅图像。



前一张图像中连接到下一张图像的部分，不会保留在取景框的画面边缘上。您必须记住取景框中该部分是什么样子，然后再拍摄下一张图像，使其重叠。如果要从左到右连接图像，在构图时，请将前一张图像的右侧与下一张图像的左侧重叠（如果是从右到左连接图像，则请以相反的方式进行）。

- 拍摄 10 幅图像时，出现警告标志。



5

高级拍摄

4 按 结束 PANORAMA 摄影。

- 画面上的方框消失，照相机恢复普通拍摄模式。



注

- 只能用 Olympus CAMEDIA 牌插卡进行 PANORAMA 模式。
- 如果在 HQ 或 SHQ 模式下拍摄过多的 PANORAMA 图像，电脑的内存会不够用。推荐使用 SQ 模式进行 PANORAMA 摄影。
- 在进行 PANORAMA 摄影时，闪光灯和连拍功能不起作用。
- 在 TIFF 模式下进行 PANORAMA 摄影时，图像以 JPEG 格式保存。图像尺寸不会被改变。
- 在进行 PANORAMA 摄影时若操作模式拨盘，照相机将取消 PANORAMA 模式并恢复普通拍摄。
- 照相机本身无法连接 PANORAMA 图像。连接图像需要使用 CAMEDIA Master 软件。

合成图像 (2 IN 1) — 拍摄合成图像 2 IN 1

此功能供您将两张连续拍摄的图像组合为单张图像并存储。可以将两个不同的被摄对象合成为一幅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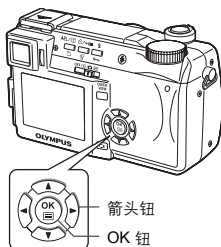
播放时的图像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2 IN 1**，并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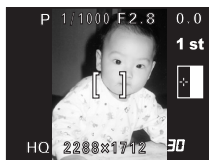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2 IN 1 模式被设定。



- 2 拍摄第一幅图像。

- 被摄对象将被置于组合图像中的左侧。



- 3 拍摄第二幅图像。

- 被摄对象将被置于组合图像中的右侧。
- 在进行中显示 **BUSY** 条棒。图像保存后照相机返回模式菜单。



拍摄时的图像

5

高级拍摄

合成图像 (2 IN 1) - 拍摄合成图像



注

- 在进行 2 IN 1 拍摄时，无法进行 PANORAMA 摄影和连拍模式。
- 拍摄第一幅图像后要取消 2 IN 1 模式时，请按 。第一幅图像不存储。
- 操作模式拨盘将退出 2 IN 1 模式。
- 如果照相机在拍摄第一幅图像后进入待机模式，则 2 IN 1 模式会取消。

5

高级拍摄

101

功能摄影 (FUNCTION) — 给图像增添特殊效果

此功能供您在拍摄中给图像增添特殊效果。可选择 4 种效果。

BLACK & WHITE 拍摄黑白图像。

SEPIA 使图像呈现棕褐色。

WHITE BOARD 图像为黑白，在白色背景上带有黑色文字，以此强调文字使之易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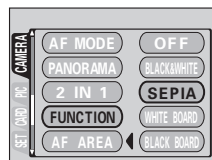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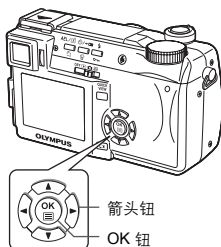
BLACK BOARD 图像为黑白，在黑色背景上带有白色文字，以此强调文字使之易读。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FUNCTION**，然后选择模式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在 模式下无法使用 **WHITE BOARD** 和 **BLACK BOARD**。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要点

使用 **WHITE BOARD** 或 **BLACK BOARD** 时，显示的文字不清晰。
→ 使用曝光补偿。 “曝光补偿”（第 112 页）



注

- 选择 **WHITE/BLACK BOARD** 时，闪光灯被自动设定为关闭。
- 在进行功能拍摄时无法使用 **WB**、**WBZ** 和 **SATURATION**。

5

高级拍摄

拍摄静止图像时的录音



可以在拍摄静止图像时记录声音。在松开快门按钮 0.5 秒后开始录音并持续 4 秒钟。

当此功能启动时，每次拍摄时照相机均会自动录音。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 **ON**，并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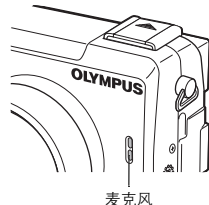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 2 开始录音时，请将照相机的麦克风朝向想要录音的声源。

- 在录音时显示 **BUSY** 条棒。



5

高级拍摄



要点

- 在播放有录音的静止图像和动画时， 出现。在播放时，声音从扬声器传出。可以调节音量。
 “音量 (VOLUME) - 播放音量”（第 166 页）
- 可在拍摄后将声音添加在静止图像上。记录的声音也可改变。
 “记录声音”（第 139 页）

拍摄动画时的录音



注

- 若照相机距离声源达 1 m 以上，以内置麦克风采制的声音可能不清晰。
- 在录音时无法拍摄图像。
- 在以下场合无法录音：
记录模式设为 TIFF / 驱动模式设为连拍（、**HI**、**AF**、**BKT**）
- 录音可能会拾取一些照相机杂讯，如按钮操作、快门移动等。
- 如果插上无足够的存储空间，可能无法记录声音。

拍摄动画时的录音



可以在拍摄动画时记录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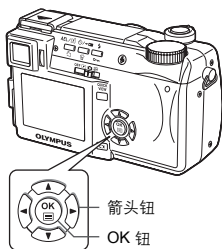


5

高级拍摄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 **ON**，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2 在拍摄的同时开始录音。



注

- 当 设为 ON 时，拍摄动画时会锁定聚焦和光学变焦。若要在动画记录中使用变焦，将 **DIGITAL ZOOM** 设为 ON。若 设为 OFF，在拍摄动画时既可使用光学变焦也可使用数码变焦。
- 当 设为 OFF 时，可以在拍摄动画时使用 **FULLTIME AF**。
- 若安装外接麦克风（选购），可以在记录带声音的动画时使用光学变焦和 **FULLTIME AF**。
- 若照相机距离声源达 1 m 以上，以内置麦克风采制的声音可能不清晰。

使用市售的外接麦克风

您可在照相机上外接麦克风来记录声音。当  设为 ON 时，声音会记录到图像或动画中。



1 关闭照相机电源，然后将外接麦克风的端子连接到 A/V OUT 插口。

- 安装外接麦克风会停用内置麦克风。

2 将照相机的声音记录功能设为 ON 以记录声音。

-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阅以下页面。
 -  “拍摄静止图像时的录音”（第 103 页）
 -  “拍摄动画时的录音”（第 104 页）
 -  “记录声音”（第 139 页）



要点

- 有关支持的外接麦克风的详情，请参阅 Olympus 网站。

5

高级拍摄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记录模式



可选择拍摄相片或拍摄动画的记录模式。根据需要选择最佳记录模式（打印、在电脑上编辑、网站编辑等）。有关每种记录模式的图像尺寸、插卡剩余图像数和剩余记录时间的信息，请参见第 108 页上的表格。

静止图像记录模式

普通图像模式

应用	分辨率	压缩		
		非压缩	低压缩	高压压缩
打印选择尺寸	2288 × 1712	TIFF	SHQ	HQ
	2048 × 1536			
	1600 × 1200		SQ1 HIGH	SQ1 NORMAL
	1280 × 960			
	1024 × 768		SQ2 HIGH	SQ2 NORMAL
用于小尺寸打印和网站	640 × 480			

图像变得更加清晰

像素数增加

6

●分辨率

保存图像时使用的像素数（水平 × 垂直）。如果打印图像，推荐使用较高的分辨率（像素数较大），使图像更加清晰。但是，分辨率越高，文件大小（数据量）越大，可以保存的图像数越少。

●压缩

在 TIFF 以外的记录模式下，图像资料被压缩。压缩越高，图像越不清晰。

●电脑屏幕的分辨率和图像尺寸

当图像传送到电脑时，图像在电脑屏幕上的尺寸根据电脑显示器的设定而异。例如，当显示器设定为 1024 × 768 分辨率时，若将图像设定为 1 倍，则以 1024 × 768 分辨率拍摄的图像与屏幕尺寸相同。但如果显示器设定超过 1024 × 768（如 1280 × 1024），则图像仅占屏幕的一部分。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记录模式

特殊记录模式

记录模式	特点	分辨率
放大打印 (ENLARGE SIZE) (SHQ、HQ)	增加分辨率。对于打印大尺寸出版物很有用。	3200 × 2400
3:2 (TIFF、SHQ、HQ)	对于从照相馆定购打印很有用。	2288 × 1520

●3:2 分辨率

图像纵宽比通常为 4:3，若将纵宽比变为 3:2，则可在照相馆打印该图像并能保持其边缘完整无缺。在 **AUTO** 模式中无法使用 3:2 纵宽比。



液晶显示屏设定为 **3:2** 时的显示

●放大打印 (ENLARGE SIZE)

当选择 ENLARGE SIZE 时，本照相机实际使用的 400 万像素可增加至相当于约 800 万像素 (3200 × 2400)。此功能可供您以大尺寸进行高质量的打印，例如 A3 (297 mm × 420 mm)。但文件尺寸也会变大。ENLARGE SIZE 在 **AUTO** 模式中无法使用。



注

- 若 SHQ 记录模式设定为 ENLARGE SIZE，连拍模式 (📷)、HI📷、AF📷、BKT) 无法使用。

动画记录模式

●MPEG4

如果将 📷 模式选择为 MPEG4，可以记录长时间的动画。由于 MPEG 格式是以每秒 30 帧的速度记录动画，所以记录的动作会比以 Motion-JPEG 格式记录的动画平顺。

●SHQ、HQ、SQ

以 Motion-JPEG 格式记录动画。动画质量比以 MPEG4 格式记录的动画好，但文件大小较大。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记录模式

●记录模式和可存储静止图像数／剩余记录时间

当照相机中有插卡时，可存储静止图像数和剩余记录时间也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可存储的静止图像数

记录模式	分辨率		压缩	文件格式	存储器容量及其可拍摄张数	
					16MB	
					带声音	不带声音
TIFF	2288 × 1712		非压缩	TIFF	—	1
	3:2 2288 × 1520	—			1	
	2048 × 1536	—			1	
	1600 × 1200	—			2	
	1280 × 960	—			4	
	1024 × 768	—			6	
	640 × 480	—			16	
SHQ	2288 × 1712		JPEG	5	5	
	3:2 2288 × 1520	6		6		
	ENLARGE SIZE 3200 × 2400	2		2		
HQ	2288 × 1712			15	16	
	3:2 2288 × 1520	17		18		
	ENLARGE SIZE 3200 × 2400	8		8		
SQ1	2048 × 1536	HIGH		8	8	
		NORMAL		19	20	
	1600 × 1200	HIGH		11	11	
		NORMAL		30	32	
	1280 × 960	HIGH		16	17	
		NORMAL		45	49	
SQ2	1024 × 768	HIGH		25	26	
		NORMAL		66	76	
	640 × 480	HIGH		58	66	
		NORMAL		124	165	

* HIGH 使用低压缩率 / NORMAL 使用高压缩率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记录模式

动画记录模式

记录模式	分辨率	文件格式	记录时间 剩余时间 (秒)	
			16MB	
			带声音	不带声音
MPEG4	640 × 480 (30 帧/秒)	MPEG4	46 秒	48 秒
SHQ	640 × 480 (15 帧/秒)	Motion-JPEG	17 秒	17 秒
HQ	320 × 240 (15 帧/秒)		46 秒	48 秒
SQ	160 × 120 (15 帧/秒)		186 秒	211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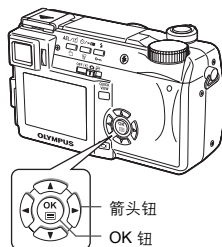
注

- 表中列示的可存储静止图像数和剩余记录时间是大概数。
- 可存储静止图像数可能根据被摄对象或例如是否进行了打印预约等因素而改变。在特定的情况下，就算您拍摄图像或存储的图像被清除，剩余的图像数也不会改变。
- 若在 VIDEO OUT 设为 PAL 并连接 AV 电缆时拍摄动画，动画记录时间与动画记录模式表中所列出的时间不同。

选择记录模式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PICTURE** → 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若  作为快捷菜单显示在顶层菜单上，请按照  旁边所示箭头的方向按箭头钮。

 “快捷设定 (SHORT CUT) - 捷径”（第 152 页）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记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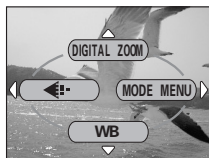


在顶层菜单上，按 选择 ，再选择 **SHQ 2288 × 1712**、**HQ 2288 × 1712**、**SQ1 1280 × 960** 或 **SQ2 640 × 480**。

进到步骤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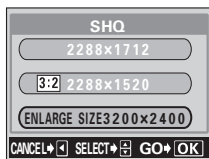
在顶层菜单上，按 选择 ，再按 选择 **MPEG4**、**SHQ**、**HQ** 或 **SQ**。 进到步骤 4。



2 按 从 **TIFF**、**SHQ**、**HQ**、**SQ1** 和 **SQ2** 选择所需的记录模式，然后按 .

3 按 选择分辨率。若选择 **SQ1** 或 **SQ2**，在选择分辨率后按 ，然后按 选择 **HIGH** 或 **NORMAL**。

4 按 。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ISO 感光度

ISO 值越大，照相机的感光度越大，在低亮度条件下的拍摄能力越强。但是，高数值也会在图像上引起电子杂讯，使图像粗糙。

AUTO

64/100/200/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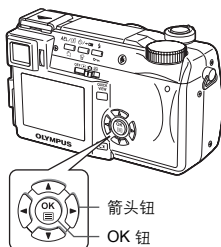
感光度根据照明条件和被摄对象的亮度自动调节。

使用低 ISO 设定，可以在白天拍摄清晰、鲜明的图像。
在较高的 ISO 设定下，在相同光量情况下可以使用更快的快门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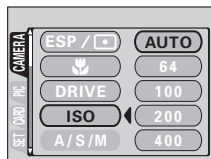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ISO**。使用 选择最适合的 ISO 感光度，然后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在 **A/S/M** 模式下，**AUTO** 功能不起作用。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箭头钮
OK 钮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注

- 高 ISO 设定产生更多电子杂讯。
- 根据普通照相机胶卷的感光度对 ISO 标准化。数值为近似值。
- 当 ISO 设定为 **AUTO** 并在黑暗条件下不使用闪光灯拍摄时，感光度自动增大，否则快门速度将减慢，并可能产生照相机抖动，使图像模糊。
- 当 ISO 设定为 **AUTO** 时，如果被摄对象太远使闪光灯无法照到，ISO 则会自动增加。

曝光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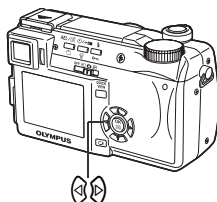


此功能供您使用箭头钮对当前的曝光设定进行微调。在某些场合，手动补偿（调节）照相机设定的曝光可取得更佳的效果。您可以 1/3 EV 的间隔在 ± 2.0 的范围内调节曝光。改变设定时，您可在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查看其结果。



1 按 选择设定。

- 向 + 调节：按  以 1/3 EV 的间隔最大可调节到 +2.0。
- 向 - 调节：按  以 1/3 EV 的间隔最大可调节到 -2.0。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要点

- 明亮的被摄对象（如雪）的图像常常比其原色要暗。向 [+] 调节使这些被摄对象更接近其真实的明暗度。同理，当拍摄黑暗的被摄对象时应向 [-] 调节。



注

- 您可以在 **M** 模式中按  设定光圈。☞ “手动拍摄”（第 76 页）
- 若使用闪光灯，图像亮度（曝光）可能不同于希望的亮度。
- 若被摄对象周围非常亮或暗，曝光补偿无法调整图像。

白平衡

WB

色彩重现取决于照明条件。例如，日光、落日或钨灯光线在白纸上反射时，所产生的白影之间稍有差异。通过设定 WB（白平衡），可以获得更自然的色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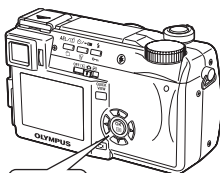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ICTURE** → **WB**，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在顶层菜单中，按 选择 **WB**。



- 2 按 根据拍摄条件选择 **AUTO**、**PRESET** 或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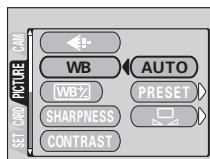
AUTO 按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PRESET 按 显示下一个选择画面。

“预设白平衡”（第 114 页）

按 显示下一个选择画面。

“单触白平衡”（第 114 页）



在拍摄静止图像时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自动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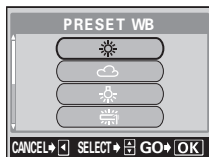
自动调节适用于任何光源的白平衡。

白平衡

预设白平衡

根据光线的类型选择预设的白平衡设定。按 选择以下一种设定，然后按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 : 用于在晴天拍摄。
- : 用于在阴天拍摄。
- : 用于在钨灯下拍摄。
- : 用于在日光灯下拍摄。这种灯主要用于家庭。
- : 用于在自然白色荧光灯下拍摄。这种灯通常用作台灯。
- : 用于在冷白色荧光灯下拍摄。这种灯通常用于办公室等。



要点

- 您也可在实际的光源下尝试进行各种不同的 PRESET WB 设定来预览不同的色调，并在液晶显示屏上确认结果。

6

单触白平衡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当您需要获得比 PRESET WB 更精确的白平衡时，此功能很有用。要设定最适合拍摄条件的白平衡时，在想要使用的光源下将照相机对准白色物体并调节白色平衡。

1 显示 画面并将照相机对准一张白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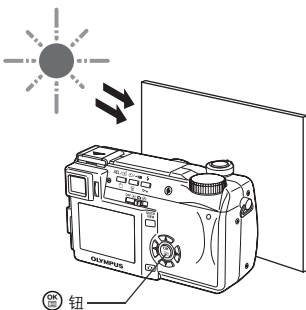
- 放好白纸使其占满整个画面，并确认白纸无阴影部分。



白平衡

2 按 .

- 白平衡设定，画面返回到模式菜单。
- 要取消单触白平衡时，请按 .



单触白平衡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3 反复按 直到菜单消失。

注

- 通过将照相机对准白纸来设定白平衡时，若白纸所反射的光线太亮或太暗，则可能无法获得正确的设定。
- 在某些特殊照明下白平衡可能无法按需要起作用。
- 将白平衡设定为 AUTO 以外的模式后，请在液晶显示屏上播放图像并检查色彩。
- 若闪光灯在白平衡设定为 AUTO 以外的模式时闪光，拍摄图像的色彩可能会与您在液晶显示屏上看到的色彩不同。

白平衡

白平衡调整

W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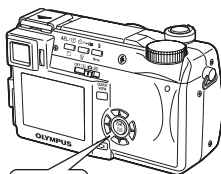
此功能供您对当前的白平衡设定进行微调。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ICTURE** → **WB**，并按 。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白平衡调节指示出现在画面上。



- 2 根据原来的白平衡条件，每按一下 ，色彩会变得更蓝，每按一次 ，色彩会变得更红。按 保存您的调节。

- 白平衡可以在红色和蓝色方向上调节 7 级。
- 保存调节后，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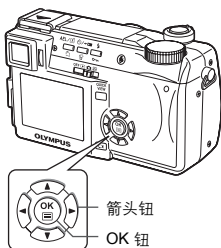
清晰度 (SHARPNESS)



此功能用于调节图像的清晰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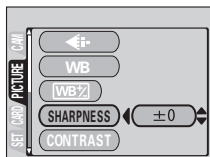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ICTURE** → **SHARPNESS**，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2 按 在 +5 和 -5 的范围内调节清晰度。

- 要提高清晰度 (+) 时：
按 。图像轮廓被强调，使图像更加清晰和更加鲜明。想要打印图像时使用此设定。
- 要降低清晰度 (-) 时：
按 。图像轮廓变柔和。要在电脑上编辑图像时使用此设定。
- 完成清晰度的设定后，请按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 若将清晰度朝 + 方向调节太远，则图像上可能会出现明显的杂讯。

注

对比度 (CONTRAS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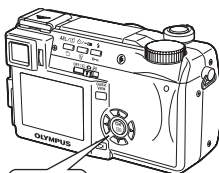


此功能调节图像的对比度。例如，可以使明暗度大的图像变柔和，使明暗度小的图像变清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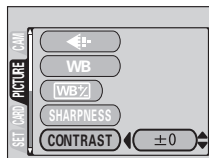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ICTURE** → **CONTRAST**，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2 按  在 **+5** 和 **-5** 的范围内调节对比度。

- 要提高对比度 (+) 时：
按 。亮区和暗区被区分得更加分明，使图像显得鲜明。
- 要降低对比度 (-) 时：
按 。亮区和暗区变得不太分明，使图像显得柔和。要在电脑上编辑图像时使用此设定。



- 完成对比度的设定后，请按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彩度 (SATU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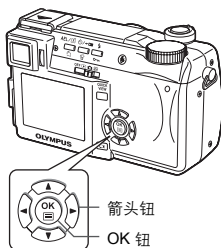
RGB

此功能调节色彩深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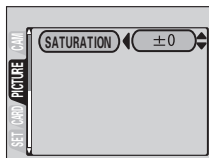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ICTURE** → **SATURATION**，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2 按  在 **+5** 和 **-5** 的范围内调节彩度。

- 要提高彩度 (+) 时：
按 。色彩变暗并更加浓郁。
- 要降低彩度 (-) 时：
按 。色彩变得更淡。



- 完成彩度的设定后，请按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减少噪声 (NOISE REDUCTION)

NR

此功能可减少在长时间曝光时产生的杂讯。在拍摄夜景时，快门速度变慢，图像上容易产生杂讯。当减少噪声功能设定为 **ON** 时，照相机会自动地减少杂讯而产生清晰的图像。但是，拍摄时间约为通常的两倍。

当快门速度被设定为 1/2 秒以上时，才能使用减少噪声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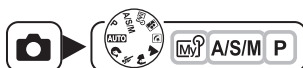


减少噪声: OFF



减少噪声: 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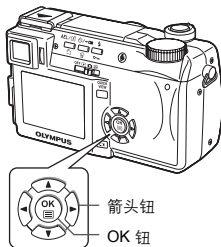
这些图像用于进行减少噪声效果的图解说明。它们并不是实际的图像。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NOISE REDUCTION** → **ON** 或 **OFF**，并按 **OK**。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OK** 退出菜单。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注

- 减少噪声功能在 **☑** 模式下总是固定为 **ON**。
- 当减少噪声功能设定为 **ON** 时，照相机会在每次拍摄后执行减少噪声处理以产生较清晰的图像。但是，拍摄时间约为通常的两倍。在这段时间无法拍摄下一幅图像。
- 若减少噪声功能设定为 **ON**，则无法进行连拍 (**☐**、**HI** **☐**、**AF** **☐**、**BKT**) 和 **2 IN 1**。
- 此功能在某些拍摄条件下或对某些拍摄对象可能无效。
- 快门速度较慢时，建议您使用三脚架。

减轻闪烁 (REDUCE FLICK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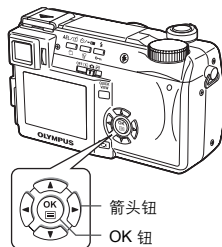
此功能能够降低在荧光灯照明下记录动画时产生的闪烁情况。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REDUCE FLICKER**
→ **ON**，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注

- 当 REDUCE FLICKER 为 ON 时，图像质量可能会受到影响。
- 如果在阳光普照的天气下将 REDUCE FLICKER 设为 ON，可能无法取得正确的曝光。
- 当 REDUCE FLICKER 为 ON 时，ISO 感光度会自动设定为 AUTO。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直方图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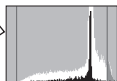
在拍摄和播放静止图像时，可以在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中显示表示被摄对象的亮度和对比度的直方图。

确认直方图以在拍摄图像时进行精确的曝光控制。

在播放时，可显示表示所拍图像的亮度和对比度的直方图。

拍摄模式和播放模式可以分别设定直方图显示。

例：在 **P** 模式下显示直方图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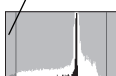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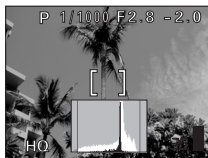
直方图中以绿色显示的部分表示 AF 对象标志中的亮度分布。

当图像明亮时



若峰值占用右框太多，则该图像整体上将显得偏白。

当图像黑暗时



若峰值占用左框太多，则该图像整体上将显得偏黑。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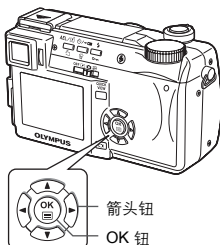
6

直方图显示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 **ON** 或 **OFF**，
并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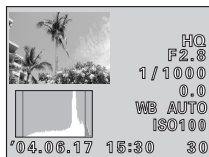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LAY → → **ON** 或 **OFF**，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选择 **ON** 时，显示直方图。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播放模式

6

调整图像质量和曝光



注

- 即使直方图显示设定为 **ON**，在以下情况时也不显示直方图。
在 **M** 模式、**PANORAMA** 拍摄、**2 IN 1** 拍摄和多点测光时
- 拍摄时所显示的直方图可能与播放时所显示的不同。
- 播放在其他照相机上所拍的图像时，可能不会显示直方图。

7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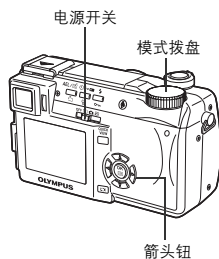
观看静止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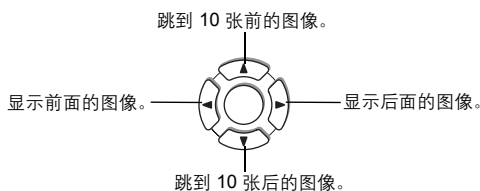
1 将电源开关推至 .

 “电源开 / 关” (第 25 页)

- 液晶显示屏打开，显示最后拍摄的图像。
(单张播放)



2 使用箭头钮播放其他图像。



7

播放



- 如果照相机超过 3 分钟没有使用，便会进入待机模式而关闭液晶显示屏。

观看静止图像

快速浏览 (QUICK VIE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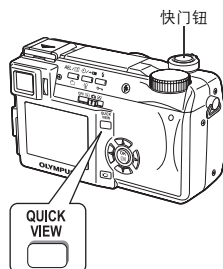
当照相机处于拍摄模式时，此功能供您播放图像。当您检查拍摄结果并快速恢复拍摄时很有用。

在普通播放模式中使用的功能也可以在 QUICK VIEW 中使用。



1 在拍摄模式时按 QUICK VIEW 按钮。

- 照相机立即进入播放模式并显示最后拍摄的图像。（单张播放）



2 再次按 QUICK VIEW 按钮返回拍摄模式。

- 还可以在轻按快门钮时返回拍摄模式。

7

播放

近距播放



可以将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放大 1.5、2、2.5、3、3.5 或 4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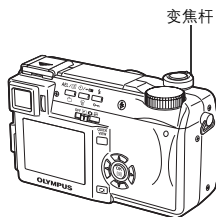


1 选择您要放大的静止图像。

- 无法放大带  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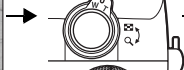
2 将变焦杆拉到 T 侧 (Q)。

- 每次拉动变焦杆时，图像都会逐渐放大。
- 在显示放大的图像时使用箭头钮，可以朝所需的方向移动图像，以便观看不同的部分。
- 要将图像恢复到原尺寸 (1 倍) 时，请将变焦杆推向 W 侧。



7

播放



- 图像无法以放大状态存储。

索引显示



此功能可在液晶显示屏上同时显示多张图像。显示的图像数可以为 4、9 或 16。

“选择图像帧数”（第 128 页）



1 在单张播放模式下，将变焦杆推向 W 侧（）。

- 用箭头钮选择图像。
- ：移到前一张图像。
- ：移到后一张图像。
- ：跳到前一个索引显示（在左上角图像之前的图像）。
- ：跳到后一个索引显示（在右下角图像之后的图像）。
- 要返回到单张播放模式时，将变焦杆拉向 T 侧。



7

播放

索引显示

选择图像帧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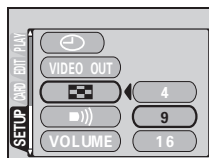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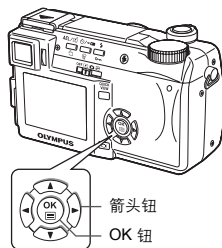
此功能可以从 4、9 和 16 中选择索引显示中的图像张数。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 **4、9 或 16**，并
按 。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7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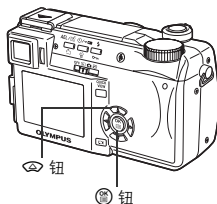
幻灯片放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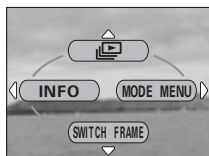
此功能可依次显示存储在插卡中的静止图像。仅播放动画的第一张图像。



- 1 选择静止图像，然后按  以显示顶层菜单。



- 2 按  开始幻灯片放映。



- 3 按  停止幻灯片放映。
 • 在按  取消幻灯片放映之后，它才会停止。



7

播放



- 在长时间进行幻灯片放映时，建议使用选购的 AC 转接器。若使用电池，照相机将在约 30 分钟后进入待机模式并自动停止幻灯片放映。

注

播放动画 (MOVIE PLAYBACK)

— 观看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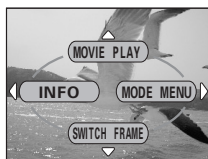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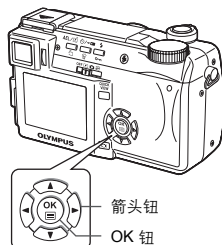


此功能允许您播放动画。您可以快进动画、一次播放一帧动画，或将所选的图像保存为静止图像（仅限于从 MPEG4、SHQ 模式获取）。



- 1 使用箭头钮显示您要播放的带 的图像。

“观看静止图像”（第 124 页）



播放

- 2 按 。
• 显示顶层菜单。
- 3 按 选择 MOVIE PLAY。
- 4 按 选择 MOVIE PLAYBACK，
然后按 。
• 播放动画。播放结束时，显示自动返回至动画的开头。

播放动画 (MOVIE PLAYBACK) - 观看动画

●以下操作可在动画播放时执行。

[J] 出现在所有录音的动画上。按   可以让您调节播放时的音量。

 : 增加音量。

 : 降低音量。

 : 以普通速度的两倍播放动画。按住按钮可以将速度增加到普通速度的 20 倍。

 : 以普通速度的两倍反向播放动画。按住按钮可以将速度增加到普通速度的 20 倍。

 : 暂停动画并显示 MOVIE PLAYBACK 菜单。



播放时间 / 总记录时间

5 按 。

• 显示 MOVIE PLAYBACK 菜单。

PLAYBACK 播放一次整部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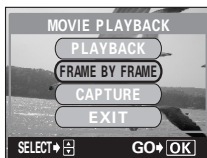
FRAME BY FRAME

手动一次播放一帧动画。

CAPTURE 从动画剪下一张图像，并将其保存为静止图像。

如果以 MPEG4、SHQ 以外的记录模式记录动画，则无法选择此项目。

EXIT 退出动画播放模式。

6 按 选择 **PLAYBACK**、**FRAME BY FRAME**、**CAPTURE** 或 **EXIT**，然后按 。●选择 **FRAME BY FRAME** 时

 : 显示动画的第一帧。

 : 显示动画的最后帧。

 : 显示下一张图像。按住此按钮可以连续播放动画。

 : 显示前一张图像。按住此按钮可以反方向连续播放动画。

 : 显示 MOVIE PLAYBACK 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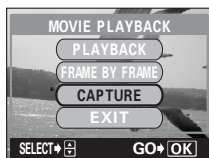
7

播放

播放动画 (MOVIE PLAYBACK) - 观看动画

●如果选择 **CAPTURE**

- ① 您可以一次播放一帧动画，直到您想要保存为静止图像的张显示。
- ② 按 .
- ③ 按   选择 **CAPTURE**，然后按 .
- ④ 按   选择 **OK**，然后按 。
 - 从获取出的动画建立静止图像，然后显示在屏幕上。



要点

- 也可以使用 **QUICK VIEW** 在拍摄模式播放动画。
 “快速浏览 (QUICK VIEW)” (第 125 页)



注

- 从动画建立的图像是以 640×480 分辨率保存。图像的颗粒可能比同样尺寸的静止图像明显。
- 如果插卡上没有足够的存储空间，则无法建立索引。
- 照相机从插卡读取动画时，插卡读写指示灯闪烁。动画的读取可能要花很长时间。插卡存取指示灯闪烁时请勿打开电池 / 插卡舱盖，否则不但会破坏插卡上的资料，还可能导致插卡无法使用。
- 播放以 **MPEG4** 格式拍摄的动画时，有以下限制。
 - 播放功能启动慢。
 - 无法流畅地反方向播放动画。
 - 动画帧以 0.5 秒的间隔获取。

7

播放

编辑动画

但是，您无法编辑超过以下长度的动画：

不带声音的动画： MPEG4 约 80 秒、SHQ 约 20 秒、HQ 约 70 秒、SQ 约 300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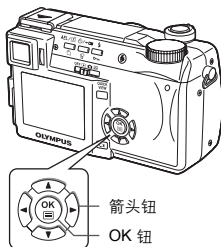
带声音的动画： MPEG4 约 70 秒、SHQ 约 20 秒、HQ 约 70 秒、SQ 约 300 秒

INDEX 从动画抽出的 9 张图像以索引显示，以便一览显示动画。索引可以作为静止图像存储在插卡上。

EDIT 此功能供您删除动画的某些不需要的部分。



1 用箭头钮选择带有 的图像。



2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VIE PLAY**，然后选择各项目。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选择 INDEX 第 133 页
- 选择 EDIT 第 135 页



7

播放

建立索引 (INDEX)

3 按 选择 **INDEX**，然后按 .

- 当插卡上无足够的存储空间时，会出现警告画面，然后显示返回设定画面。



编辑动画

4 使用箭头钮选择索引的第一张图像，然后按 .

 : 跳到动画的第一张图像。

 : 跳到动画的最后一张图像。

 : 显示下一张图像。按住此钮可以连续播放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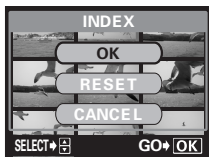
 : 显示前一张图像。按住此钮可以反方向连续播放动画。

5 如步骤 4，使用箭头钮选择索引的最后一张图像，然后按 .6 按 选择 OK，然后按 .

- 从动画中抽取的 9 张图像以索引显示出现，然后照相机返回到播放模式。索引作为新图像存储。

- 如果要选择不同的图像，请选择 RESET 并按 ，从步骤 4 开始重新操作。

- 要取消编辑功能时，选择 CANCEL 并按 .



播放



要点
 • 索引作为静止图像存储时的记录模式与原动画不同。

拍摄动画时的记录模式	保存为索引时的记录模式
MPEG4	SQ2 (1024 × 768 像素: HIGH)
SHQ	SQ2 (1024 × 768 像素: HIGH)
HQ	SQ2 (1024 × 768 像素: HIGH)
SQ	SQ2 (640 × 480 像素: HIGH)

编辑动画



- 自动抽取的图像之间的间隔根据动画的长度而异。
 - 一个索引包含 9 张图像。
- 注
- 如果插上没有足够的存储空间，则无法建立索引。

动画编辑 (EDIT)

3 按 选择 EDIT，然后按 .



4 使用箭头钮选择要保留部分的第一张图像，然后按 .

- : 跳到动画的第一张图像。
- : 跳到动画的最后一张图像。
- : 显示下一张图像。按住此钮可以连续播放动画。
- : 显示前一张图像。按住此钮可以反方向连续播放动画。



5 如步骤 4，使用箭头钮选择要保留部分的最后一张图像，然后按 .



7

播放

编辑动画

6 按 选择 **OK**，然后按 。

- 如果要选择不同的图像，请选择 **RESET** 并按 ，从步骤 4 开始重新操作。
- 要取消编辑功能时，选择 **CANCEL** 并按 。

**7** 按 选择 **NEW FILE** 或 **OVERWRITE**，然后按 。

- NEW FILE** 将编辑的动画作新动画存储。
- OVERWRITE** 将编辑的动画以原名称存储。原动画被覆盖。



- 编辑的动画被存储，画面回到播放模式。



注

- 无法编辑用其他数码相机拍摄的带声音的动画。
- 如果插卡上没有足够的存储空间，则无法选择 **NEW FILE**。
- 当设定 **SWITCH FRAME** 为  播放动画时，无法建立索引或编辑动画。
- 编辑以 **MPEG4** 格式拍摄的动画有 0.5 秒的间隔。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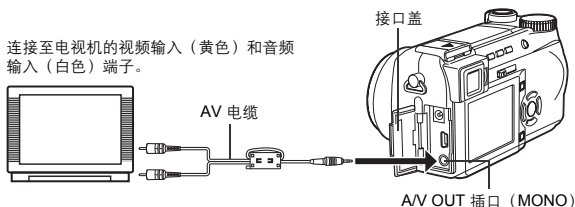
播放

在电视机上播放

使用照相机附带的 AV 电缆在电视机上播放所拍摄的图像。您可以在电视机上播放静止图像及动画。



- 1 请务必关闭电视机和照相机的电源。用 **AV 电缆** 将照相机上的 **AV OUT** 插口连接至电视机上的视频输入端子。



- 2 打开电视机电源并将其设定为视频输入模式。
 - 有关切换到视频输入的详细说明，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
- 3 将电源开关推至 打开照相机的电源。
 - 最后拍摄的图像显示在电视机上。使用箭头钮选择想要显示的图像。
 - 也可以在电视机屏幕上使用近距播放、索引显示和幻灯片放映功能。



要点

- 将照相机连接至电视机时，最好使用选购的 AC 转换器。



注

- 务必使照相机的视频输出信号类型与电视机的视频信号类型一致。 “VIDEO 输出 (VIDEO OUT) - 视频输出选择” (第 172 页)
- 将 AV 电缆连接至照相机时，照相机的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自动关闭。
- 请务必用附带的 AV 电缆将照相机连接至电视机。
- 图像可能不出现在电视机屏幕的中央。
- 当图像被压缩以在电视机屏幕上显示完整的图像时，黑框出现在该图像的周围。若该图像通过电视机被输出至打印机，黑框可能会被打印。

在电视机上播放

图像旋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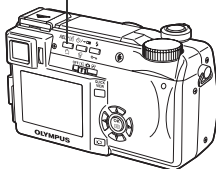
垂直持拿照相机拍摄的图像以水平显示。此功能可供您将这类图像逆时针或顺时针转动 90 度，以垂直显示它们。



1 在单张播放模式下，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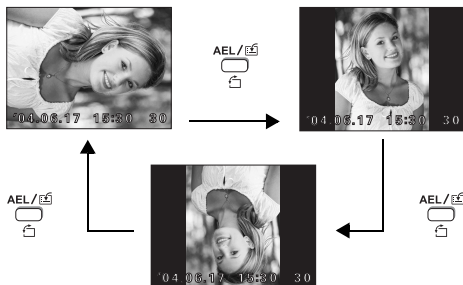
- 每按一下将按以下顺序旋转图像：逆时针方向 90 度、顺时针方向 90 度和返回原状。

旋转钮



7

播放



注

- 无法旋转以下图像：
动画、受保护的图像、使用  播放的图像、在电脑上编辑过的图像以及用其他照相机拍摄的图像。
- 即使关闭了电源，照相机也会保存新图像的取向。

记录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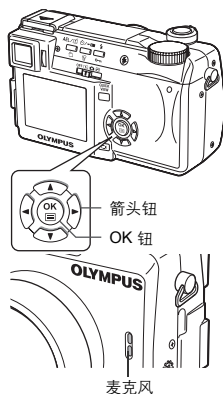
可将声音添加在已拍摄的静止图像上。（此功能称为“事后记录”。）您也可重新记录已记录的声音。每张图像的总记录时间约为 4 秒钟。



1 使用箭头钮选择想要添加声音的静止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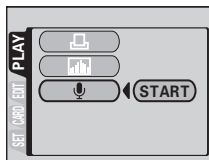
2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LAY** →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3 按 显示 **START**。

4 将照相机麦克风朝向您想要记录的声音，并按 开始记录。
• 在录音时显示 **BUSY** 条棒。



7

播放



注

- 如果麦克风离被摄对象 1 m 以上，声音可能无法正常记录。
- 若重新记录声音，原来的声音即被删除。
- 插上无足够的存储空间时（显示“CARD FULL”信息），会无法记录声音。
- 录音可能会拾取一些照相机杂讯，如按钮操作或快门活动的杂讯等。
- 声音一旦添加在图像上，则不能仅删除声音。这时，请以无声的状态重新记录一次。

编辑静止图像

此功能供您编辑静止图像并作为新图像存储。可进行以下编辑操作。

改变尺寸  将图像尺寸变为 640 × 480 或 320 × 240，并将该图像作为新文件存储。

裁剪  剪切部分图像并将其作为新文件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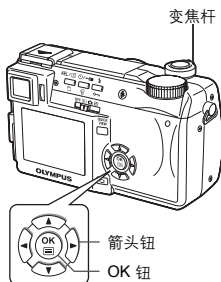


1 使用箭头钮选择想要编辑的静止图像。

2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EDIT**，然后选择各项目。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选择   第 140 页
- 选择   第 141 页



改变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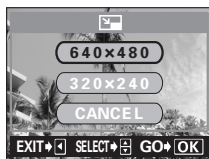
7

播放

3 选择 ，然后按 。

4 按   选择图像尺寸，然后按 。

- 在改变尺寸时显示 **BUSY** 条棒。图像保存后照相机返回播放模式。
- 要取消改变尺寸功能时，请选择 **CANCEL**，然后按 。



注

- 在以下场合无法改变尺寸：
动画、经电脑编辑过的图像，或插卡上无足够的存储空间时。
- 如果所选图像的尺寸为 640 × 480，则无法选择 640 × 480。

编辑静止图像

裁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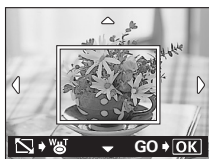


3 选择 , 然后按 .

4 按   选择 , 然后按 .

5 使用箭头钮和变焦杆决定裁剪边框位置和尺寸。

- 按    移动裁剪边框位置。
- 使用变焦杆决定裁剪边框的尺寸。到达最大或最小尺寸时，裁剪边框从水平变成垂直或反之。



6 按 .

7 按   选择 **OK**, 然后按 .

- 在裁剪时显示 **BUSY** 条棒。图像保存后照相机返回播放模式。
- 裁剪的图像作为不同于原图像的另一幅图像存储。
- 如果要重新裁剪图像，选择 **RESET** 并按 ，从步骤 5 开始重新操作。
- 要取消裁剪功能时，选择 **CANCEL** 并按 .



7

播放

编辑静止图像



注

- 在以下场合无法进行裁剪：
动画、当插卡上没有足够的存储空间或当拍摄图像时记录模式设为 **ENLARGE SIZE** 时。
- 用其他照相机拍摄的图像可能无法进行裁剪。
- 若打印裁剪的图像，可能会导致图像粗糙。

7

播放

142

保护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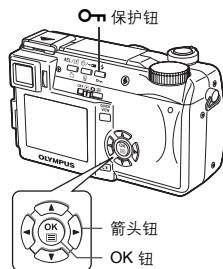
您最好保护重要图像以免无意中将其删除。仅可播放受保护的图像。

“切换图像 (SWITCH FRAME) – 仅播放受保护的图像” (第 144 页)
受保护的图像无法用删除 1 张 / 全部删除功能删除。



1 使用箭头钮显示想要保护的图像。

“观看静止图像” (第 124 页)



2 按 。

• 若要取消保护，再按一下 。



当图像受保护时显示。

播放



• 无法用删除 1 张 / 全部删除功能删除受保护的图像，但格式化会将其全部删除。

注

切换图像 (SWITCH FRAME) — 仅播放受保护的图像

仅可播放受保护的图像。
这可用于分别管理作为旅行备忘拍摄的图像和您要给别人看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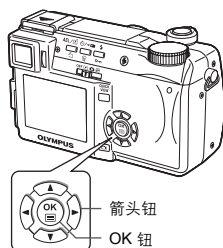
ALL 播放全部图像。
ON 仅播放受保护的图像。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SWITCH FRAME** → **ON**，并按 **OK**。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仅播放受保护的图像。
- 当选择 **ALL** 时将播放存储在插卡中的全部图像。



7

播放



注

- 从 **ON** 选择并播放的图像受到保护，无法删除。要删除图像，请按 **ON** 取消保护设定，然后选择 **ALL** 并删除所要的图像。
- 若在播放从 **ON** 选择的图像时按了 **ON** 钮，所显示图像的保护设定将被取消，即使选择 **ON** 也无法播放图像。
- 无法旋转从 **ON** 选择并播放的图像。☞ “图像旋转”（第 138 页）

删除图像



此功能删除记录的图像。一次可以删除插卡中的一张图像或全部图像。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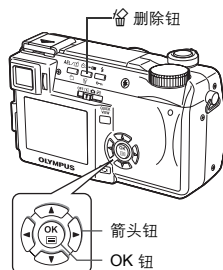
- 无法删除受保护的图像。请在删除此类图像前，先取消其保护。
- 无法删除使用 播放的图像。 “切换图像 (SWITCH FRAME) - 仅播放受保护的图像” (第 144 页)
- 图像一旦删除便无法恢复。请在删除之前检查各图像，以免无意中删除您要保存的图像。 “保护图像” (第 143 页)

删除 1 张



1 使用箭头钮显示想要删除的图像。

“观看静止图像” (第 124 页)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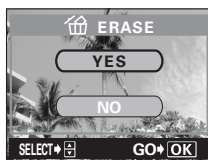
播放

2 按 。

- 显示 ERASE 画面。

3 按 选择 YES，然后按 。

- 图像被删除，菜单关闭。



删除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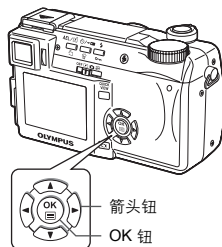
全部删除



此功能删除插卡上的所有图像。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RD** → **CARD SETUP**，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2 按 选择 **ALL ERASE**，然后按 。

7

播放

- 3 按 选择 **YES**，然后按 。
 • 全部图像被删除。



8 有用的功能

出厂设定 (ALL RESET) – 保存照相机的设定

此功能供您选择关闭电源后是否保存当前的照相机设定。受 ALL RESET 影响的设定列于下一页。

全部重设定 (ON/OFF) 适用于所有模式。若在拍摄模式中将 ALL RESET 设为 OFF，则此设定适用于拍摄和播放两个模式。

- ON** 关闭电源后全部设定返回到出厂预设设定。(出厂预设设定)
 例：若 ALL RESET 设为 ON，并且记录模式改变为 SQ1，则当再次打开照相机电源时，记录模式将返回出厂预设设定 (HQ)。
- OFF** 保存关闭电源之前所作的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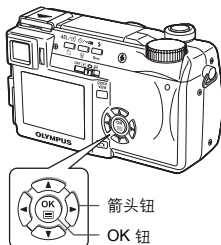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ALL RESET** → **OFF** 或 **ON**，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注

- 我的模式设定以及 MODE MENU 的 **SETUP** 标签中的设定 (ALL RESET、、、) 即使在 ALL RESET 设为 ON 时，也会保存。

8

有用的功能

出厂设定 (ALL RESET) – 保存照相机的设定

●受 ALL RESET ON 设定影响的功能

功能	出厂预设设定	参考页	功能	出厂预设设定	参考页
F No	F2.8	第 74 页	AF MODE	iESP	第 78 页
SHUTTER	1/1000	第 75 页	 (静止图像)	OFF	第 103 页
	0.0	第 112 页	 (动画)	OFF	第 104 页
FLASH MODE	AUTO	第 61 页	SUPER ZOOM	OFF	第 59 页
 0.0	0.0	第 68 页	FUNCTION	OFF	第 102 页
AF/MF	AF	第 83 页	INFO	OFF	第 160 页
 / 	OFF	第 92, 93 页		OFF	第 122 页
LCD*	ON (点亮)	—	 HQ / MPEG4 (在  模式中)		第 106 页
OPTICAL ZOOM	38mm	第 58 页	WB	AUTO	第 113 页
ESP/ 	ESP	第 85 页	 无		第 116 页
	OFF	第 90 页	SHARPNESS	±0	第 117 页
DRIVE		第 95 页	CONTRAST	±0	第 118 页
BKT	±1.0, 3 张图像	第 96 页	REDUCE FLICKER	OFF	第 121 页
ISO	AUTO/64	第 111 页	SATURATION	±0	第 119 页
A/S/M	A	第 73 页	TIFF、SHQ、HQ	2288 × 1712	第 109 页
 SLOW	 SLOW1	第 67 页	SQ1	1280 × 960 NORMAL	第 109 页
NOISE REDUCTION	OFF	第 120 页	SQ2	640 × 480 NORMAL	第 109 页
DIGITAL ZOOM	OFF	第 60 页	INFO	OFF	第 160 页
FULLTIME AF	OFF	第 7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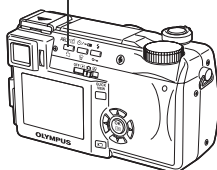
* 设定打开照相机电源时液晶显示屏是否打开。

用户自定义按钮 (CUSTOM BUTTON)

下表中所列的功能可以编排至照相机的用户自定义按钮。这样只需按下用户自定义按钮，即可轻松跳到常用功能，而不必从顶层菜单选择快捷菜单或 MODE MENU。

AEL/

AE 锁定/用户自定义



可用功能	设定	参考页
AE LOCK (出厂预设设定)	—	第 88 页
AF LOCK	—	第 81 页
	ESP、	第 85 页
	OFF、	第 90 页
DRIVE	、HI、AF、BKT	第 95 页
ISO	AUTO、64、100、200、400	第 111 页
A/S/M	A、S、M	第 73 页
⚡ SLOW	⚡ SLOW1、> SLOW1、⚡ SLOW2	第 67 页
NOISE REDUCTION	OFF、ON	第 120 页
DIGITAL ZOOM	OFF、ON	第 60 页
FULLTIME AF	OFF、ON	第 79 页
AF MODE	iESP、SPOT	第 78 页
FUNCTION	OFF、BLACK & WHITE、SEPIA、WHITE BOARD、BLACK BOARD	第 102 页
INFO	OFF、ON	第 160 页
	OFF、ON	第 122 页
	TIFF、SHQ、HQ、SQ1、SQ2	第 106 页
WB	AUTO、	第 113 页
🎤 (静止图像)	OFF、ON	第 103 页
SUPER ZOOM	OFF、ON	第 5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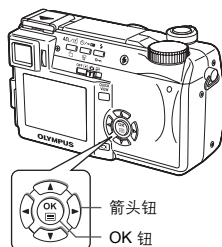
用户自定义按钮 (CUSTOM BUTTON)

设定用户自定义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CUSTOM BUTTON**，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2 按  选择功能，然后按 。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8

有用的功能

用户自定义按钮 (CUSTOM BUTT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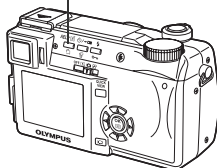
使用用户自定义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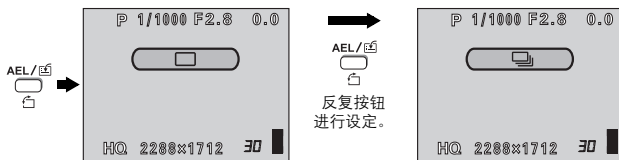
1 按 AEL/AF-L。

- 液晶显示屏打开并出现当前设为用户自定义按钮的功能。

AEL/AF-L
AE 锁定/用户自定义



例：将 DRIVE 设为用户自定义按钮时



8



要点

当用户自定义按钮设为 ISO，但您想使用 AE 锁定时

→ 当用户自定义按钮设为不同的功能时，AE 锁定功能无法使用。请按照“设定用户自定义按钮”（第 150 页），将用户自定义按钮重设为 AE 锁定。

有用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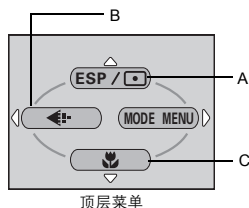
注

您无法以每个模式个别设定用户自定义按钮。

快捷设定 (SHORT CUT) — 捷径

在 模式下，可以在顶层菜单中设定三个快捷菜单 (A、B、C) (除了 **AUTO** 以外)。

当您要快速进入常用功能时这很有用。



预设设定

A: ESP /

B: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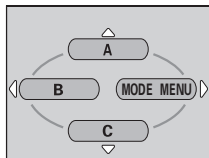
8

有用的功能

可以在快捷菜单中设定的功能	参考页	可以在快捷菜单中设定的功能	参考页
ESP /	第 85 页	2 IN 1	第 100 页
	第 90 页	FUNCTION	第 102 页
DRIVE	第 95 页	AF AREA	第 80 页
ISO	第 111 页	INFO	第 160 页
A/S/M	第 73 页		第 122 页
	第 77 页		第 106 页
	第 68 页	WB	第 113 页
	第 67 页		第 116 页
NOISE REDUCTION	第 120 页	SHARPNESS	第 117 页
DIGITAL ZOOM	第 60 页	CONTRAST	第 118 页
FULLTIME AF	第 79 页	SATURATION	第 119 页
AF MODE	第 78 页	(静止图像)	第 103 页
PANORAMA	第 98 页	SUPER ZOOM	第 5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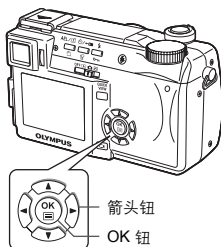
设定快捷菜单

可以在右图上设定三个由 A、B 和 C 设计的快捷菜单。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SHORT CUT**，并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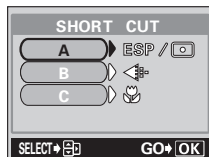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箭头钮

OK 钮

- 2 按 选择 A、B 或 C，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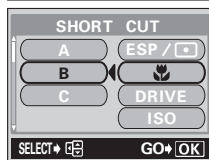


8

有用的功能

- 3 按 选择功能，然后按 .

- 快捷菜单设定。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快捷设定 (SHORT CUT) - 捷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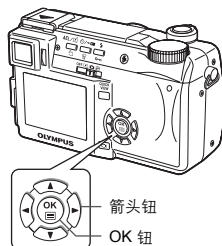
使用快捷菜单

设定快捷菜单后，可以用它跳到该功能的设定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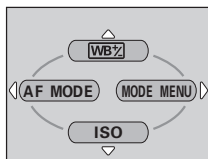
1 按 显示顶层菜单。

- 您设定的快捷菜单出现在顶层菜单上。



2 按 或 选择快捷菜单。

- 液晶显示屏直接跳到该功能的设定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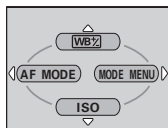


8

有用的功能

例：当在快捷菜单 A 中设定 时
顶层菜单

按 .



按 会将您直接带到 画面。



- 您无法在每个模式中个别设定快捷菜单。

设定我的模式 (MY MODE SETUP)

可以在 MY MODE 中设定与拍摄相关的功能。当照相机处于 P、A、S 或 M 模式时，也可以将当前的设定保存在 MY MODE 中。

当模式拨盘设为  时，您的自定义设定启动。可以在 MY MODE 1 至 4 中最多保存 4 个不同的设定。仅 MY MODE 1 有出厂预设设定。

●受 MY MODE SETUP 影响的功能

可以在 MY MODE 中设定的功能	预设设定	参考页	可以在 MY MODE 中设定的功能	预设设定	参考页
P/A/S/M-S-Prg	P	第 47 页	DIGITAL ZOOM	OFF	第 60 页
F No	F 2.8	第 74 页	FULLTIME AF	OFF	第 79 页
SHUTTER	1/1000	第 75 页	AF MODE	iESP	第 78 页
	0.0	第 112 页	PANORAMA	OFF	第 98 页
LCD *1	ON	—	2 IN 1	OFF	第 100 页
ZOOM *2	38mm	—	FUNCTION	OFF	第 102 页
FLASH MODE	AUTO	第 61 页	INFO	OFF	第 160 页
 / 	OFF	第 92, 93 页		OFF	第 122 页
AF/MF	AF	第 83 页		HQ	第 106 页
ESP/ 	ESP	第 85 页	WB	AUTO	第 113 页
	OFF	第 90 页		无	第 116 页
DRIVE		第 95 页	SHARPNESS	±0	第 117 页
ISO	AUTO	第 111 页	CONTRAST	±0	第 118 页
	0.0	第 68 页	SATURATION	±0	第 119 页
 SLOW	 SLOW1	第 67 页	 (静止图像)	OFF	第 103 页
NOISE REDUCTION	OFF	第 120 页	SUPER ZOOM	OFF	第 59 页

*1 设定电源打开时的液晶显示屏的 ON/OFF 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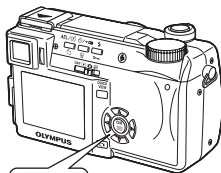
*2 在  模式时，可用的变焦位置为 38mm/50mm/100mm/200mm 和 380mm（这些数字根据 35mm照相机的焦距换算）。

设定我的模式 (MY MODE SETUP)



- 1 在顶层菜单中, 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MY MODE SETUP**, 并按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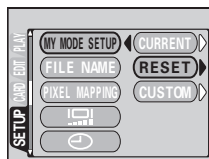
- 2 按 选择设定类型, 然后按 .

CURRENT 保存当前的照相机设定。

RESET 恢复出厂预设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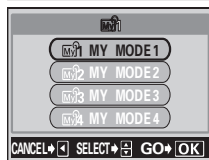
CUSTOM 逐个保存设定。

• 出现 MY MODE SETUP 画面。



- 3 选择 **MY MODE** 号码。

• 按 从 1 至 4 中选择 MY MODE 号码, 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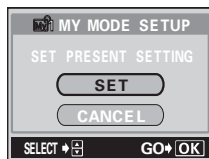
8

有用的功能

●在步骤 2 中选择 **CURRENT** 时

- 4 按 选择 **SET**, 然后按 .

• 当前的照相机设定被保存在所选的 MY MODE 中。



设定我的模式 (MY MODE SETUP)

●在步骤 2 中选择 RESET 时

4 按 选择 ALL RESET，然后按 。

- 所选的 MY MODE 中的设定被重置。
- 如果没有保存任何设定，则无法选择 MY MODE 拍摄模式。

●在步骤 2 中选择 CUSTOM 时

4 按 选择要保存在 MY MODE 中的项目，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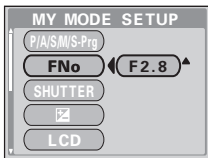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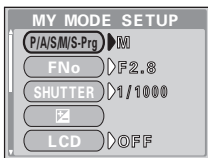
- 有关可使用的项目，请参见“受 MY MODE SETUP 影响的功能”（第 155 页）。

按   改变设定，然后按 。

- 设定被保存。
- 也可以改变其他的用户自定义设定。

5 完成全部所要进行的设定后，按 。

- 出现在步骤 2 中显示的画面。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注

- 虽然您所使用的设定可以保存，但是现在使用的变焦位置可能不会保存。变焦位置是 MY MODE 的 5 个变焦设定中，最接近现在所用位置的设定。

8

有用的功能

设定存储卡 (CARD SETUP) — 格式化插卡



此功能供您格式化插卡。格式化为插卡接收资料作准备。使用非 Olympus 插卡或已在电脑上格式化的插卡之前，必须用本照相机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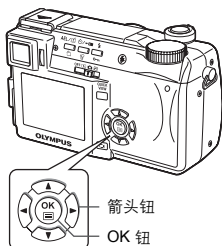
所有现有的资料，包括受保护的图像，都会在插卡格式化时删除。在格式化插卡前，请确定已将重要资料保存或传送到电脑上。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RD** → **CARD SETUP**，并按 .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显示  **FORMAT** 画面。



箭头钮

OK 钮



在顶层菜单中，按  选择 **CARD SETUP**。

8

有用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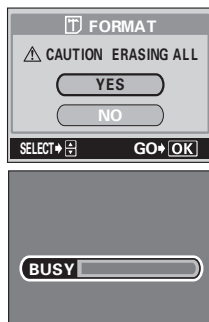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RD** → **CARD SETUP**，并按 。按   选择  **FORMAT**，然后按 .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设定存储卡 (CARD SETUP) - 格式化插卡

2 按 选择 YES，然后按 。

- 显示 **BUSY** 条棒，插卡被格式化。



注

- 在格式化时绝对不要进行下列作业，否则可能会造成插卡故障。
打开电池 / 插卡舱盖。取出电池。插上或拔下 AC 转接器。

8

有用的功能

信息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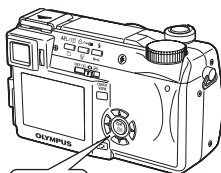
INFO

此功能供您在播放模式中在液晶显示屏上更清楚地显示详细的拍摄信息 3 秒钟。
有关显示信息的详细说明，请参见“取景器和液晶显示屏指示”（第 14 页）。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CAMERA** → **INFO** → **ON** 或
OFF，并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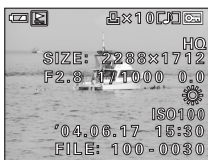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按顶层菜单上的 在液晶显示屏上
显示全部拍摄信息（**ON**）。

- 若要关闭 INFO，请按 显示顶层菜单，然后再按 .

例：播放模式



INFO 为 ON 时



INFO 为 OFF 时

8

有用的功能



注

- 若图像由其他照相机拍摄，则在 模式中将 INFO 设为 ON 时，仍然可能不显示全部信息。
- 如果设定 ，无论 INFO 设为 ON 还是 OFF，均显示直方图。
- 若您使用没有 DPOF 的打印服务，则在 模式下 INFO 设为 ON 时显示指定的文件号码。 “如何打印”（第 17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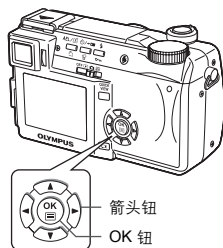
液晶显示屏／取景器亮度调节



此功能可供您个别调节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的亮度。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2 观看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时，按 调节亮度，并在设定所需的等级后，按 。
 • 按 将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调亮，按 将其调暗。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记录浏览 (REC VIEW) — 保存后立即浏览图像

可以选择是否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刚拍摄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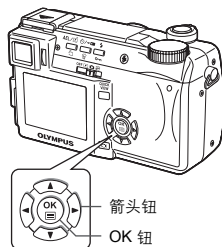
- ON** 显示正被记录在插卡上的图像。对刚拍摄的图像进行大致检查时很有用。在记录浏览中半按下快门按钮可以立即恢复拍摄。
- OFF** 不显示正被记录在插卡上的图像。当您在拍摄前一幅图像时就要准备拍下一幅时有用。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REC VIEW** → **ON** 或 **OFF**，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待机时间 (SLEEP) — 待机定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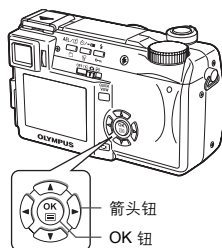
照相机在预设的时间已过而没有执行任何作业时，会自动进入待机模式并停止作业。一旦您触到快门钮或箭头钮，照相机便会重新开启。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SLEEP** → **30 SEC**、
1 MIN、**3 MIN**、**5 MIN** 或 **10 MIN**，
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注

- 使用 AC 转接器时，待机模式不会启动。
- 在 模式时，不论设定为何或液晶显示屏是否关闭，在三分钟后退机模式便会启动。
- 如果幻灯片放映超过 30 分钟，照相机机会自动进入待机模式且关闭液晶显示屏。

哔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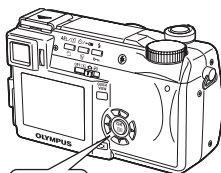
可以设定按钮操作或警告所用的哔声种类。也可以将各种类的声音音量设为 LOW 或 HIGH。可以设定 OFF 将声音完全关闭。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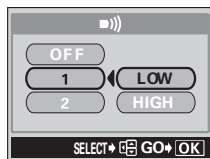
→ **SETUP** → ，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2 选择 **1** 或 **2** 并按 。然后选择 **LOW** 或 **HIGH** 并按 .

- 若要关闭快门声音，选择 OFF 并按 .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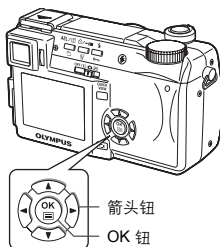
快门声音 (SHUTTER SOUND)

可以选择 2 种快门按钮声。也可以将各种类的声音音量设为 LOW 或 HIGH。
可以设定 OFF 将声音完全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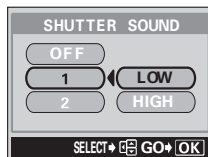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SHUTTER SOUND**，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2 选择 1 或 2 并按 。然后选择 **LOW** 或 **HIGH** 并按 。

- 若要关闭快门声音，选择 OFF 并按 。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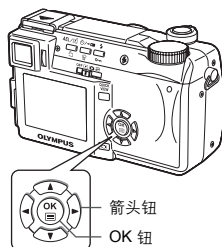
音量 (VOLUME) — 播放音量

可以调节播放带声音的静止图像或动画时的音量，以及打开或关闭电源时发出的声音音量。可以选择 5 级音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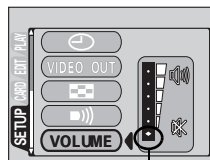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VOLUME**，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2** 按  改变音量，然后按 。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选择这个等级声音不会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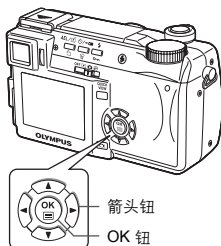
PW ON/OFF 设定 (PW ON/OFF SETUP) — 电源开/关显示/声音设定

在照相机的电源打开或关闭时，可以选择要显示/输出的图像和/或声音。也可以登记您喜欢的图像。☞ “画面设定 (SCREEN SETUP)” (第 168 页)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PW ON/OFF SETUP**，并按 。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5 页)



- 2 按 选择 **SCREEN**，然后按 。
按 选择 **OFF**、**1** 或 **2**，然后按 。

OFF 不显示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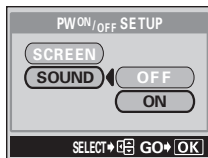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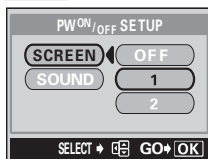
- 1 出厂预设设定
- 2 选择已登记的图像。如果未登记图像，则打开或关闭电源时无显示。

- 3 按 选择 **SOUND**，然后按 。
按 选择 **OFF** 或 **ON**，然后按 。

OFF 开机/关机时没有声音。

ON 出厂预设设定

- 音量与播放时设定的音量相同。
- ☞ “音量 (VOLUME) — 播放音量” (第 166 页)
- 完成全部所要进行的设定后，按 。
反复按 ，直到菜单消失。



8

有用的功能

画面设定 (SCREEN SETUP)

可以登记您喜欢的图像在打开和关闭电源时显示。可以从插卡登记所需的图像。进行 POWER ON/OFF SETUP 设定以显示登记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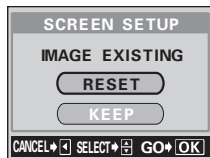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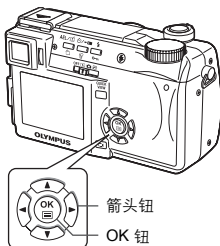
🔧 “PW ON/OFF 设定 (PW ON/OFF SETUP) - 电源开 / 关显示 / 声音设定” (第 167 页)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SCREEN SETUP**，并按 $\odot$ 。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5 页)

- 如果已经登记图像，则显示 **IMAGE EXISTING** 画面，询问您是否要取消当前登记的图像和登记新图像。要登记新图像时，选择 **RESET** 并按 $\odot$ 。如果选择 **KEEP**，画面会返回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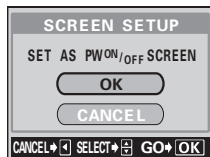
8

有用的功能

- 2 用箭头钮选择您要登记的图像并按 $\odot$ 。

- 3 按 $\triangle$ 选择 **OK**，然后按 $\odot$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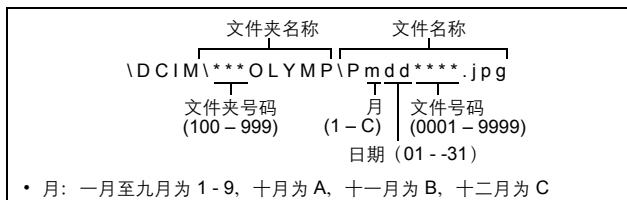
- 图像已登记，且画面返回菜单。
- 再按一下 $\odot$ 退出菜单。



- 不能登记无法在本照相机上播放的图像和动画画面。

文件名 (FILE NAME)

照相机自动为存储的图像建立文件名称和文件夹名称。文件可以从 0001 编号至 9999，文件夹可以从 100 编号至 999。例子如下所示。



可以选择两种设定：RESET 或 AUTO 选择将图像传送到电脑时最合适的一种。

文件名称设定

RESET 每次在照相机中插入新插卡时，文件号码和文件夹号码会重新设定。文件夹号码回到 100，文件号码回到 0001。此方法在对不同插卡上的文件分类时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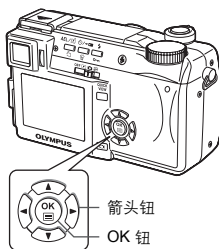
AUTO 即使插入新插卡，文件夹号码和文件号码仍从前面的插卡继续，因此，不同插卡上也不会使用相同的文件号码。这样有助于管理多片插卡。此方法在需要以连续号码管理所有文件时有用。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FILE NAME** → **RESET**
或 **AUTO**，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8

有用的功能

像素映射 (PIXEL MAPPING)



注

- 当文件号码达到 9999 时，文件号码回到 0001，文件夹号码也改变。
- 当文件夹和文件号码分别达到其最大号码 (999/9999)，即使插卡还未存满，可存储图像数也变成 0。不能再拍摄图像。请换上新的插卡。

像素映射 (PIXEL MAPP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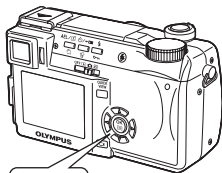
像素映射功能供照相机检查和调节 CCD 及图像处理功能。此功能不需要频繁操作。建议约一年操作一次。拍摄或检视图像后请等待至少一分钟，以获得像素映射功能的最佳效果。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PIXEL MAPPING**，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 (第 35 页)

- START 显示。



箭头钮

OK 钮

8

有用的功能

- 2 按 .

- 在像素映射时显示 **BUSY** 条棒。像素映射结束时，画面返回到模式菜单。



注

- 万一在像素映射中关闭电源，请重新从步骤 1 开始操作。

测量单位

m/ft

可以在手动聚焦模式中选择米或英尺作为测量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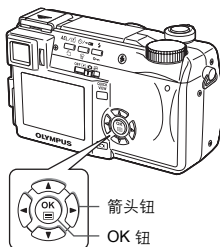
- m** 本照相机在长距离范围中以米为测量单位，在短距离范围中以厘米为测量单位。
- ft** 本照相机在长距离范围中以英尺为测量单位，在短距离范围中以英寸为测量单位。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m/ft** → **m** 或 **ft**，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8

有用的功能

VIDEO 输出 (VIDEO OUT) – 视频输出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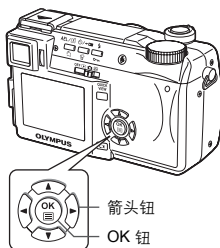
可根据电视机的视频信号类型选择 NTSC 或 PAL。当在国外连接电视播放图像时，请务必相应地设定 VIDEO OUT 设定。请在接上 AV 电缆前选择视频信号类型。如果选择了错误的视频信号类型，则无法在电视机上正确播放拍摄的图像。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SETUP** → **VIDEO OUT** → **NTSC** 或 **PAL**，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要点

电视视频信号类型和主要地区

连接照相机至电视之前检查视频信号类型。

NTSC 日本、中国台湾、韩国、北美

PAL 欧洲国家、中国

9 打印设定 (DPOF)

如何打印



打印预约供您在将图像存储在插卡上的同时保存打印资料（打印数和日期 / 时间信息）。

使用打印预约，您可以方便地在家中使用的个人 DPOF 兼容打印机或在支持 DPOF 的冲印店打印出图像。

DPOF 是一种用于记录来自数码相机自动打印信息的标准格式。您可以通过将想要打印的图像和打印数等资料保存在插卡上，来在家中或在冲印店自动打印出图像。

使用打印预约拍摄的图像可以通过以下过程打印。

利用 DPOF 兼容的冲印店打印。

可以使用打印预约资料打印图像。

使用 DPOF 兼容的打印机打印。

可以不使用电脑而直接从包含打印预约资料的插卡进行打印。有关详细说明，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还可能需电脑插卡转接器。

如何打印



要点

图像尺寸和打印

电脑 / 打印机的分辨率通常基于每平方英寸的点数 (像素)。这称为 dpi (每英寸点数)。dpi 值越高, 打印效果越好。但请记住, 图像的 dpi 不改变。也就是说, 用较高的分辨率打印图像时, 印出的图像尺寸较小。虽然可以打印放大的图像, 但图像质量会降低。

如果要打印大尺寸的高质量图像, 请在拍摄图像时将记录模式设得尽可能高。📷 “记录模式” (第 106 页)



注

- 用其他装置设定的 DPOF 预约内容无法用本照相机改变。请用原装置改变。
- 如果插卡包含由其他装置设定的 DPOF 预约内容, 使用本照相机输入预约内容可能覆盖以前的预约内容。
- 若在插卡存储器中没有足够空间, 可能无法输入预约资料。照相机将显示 CARD FULL。
- 每个插卡最多可以对 999 张图像进行 DPOF 打印预约。
- 即使图像出现时带 “PICTURE ERROR” 信息, 也能进行打印预约。这时, 以全画面显示图像时不出现打印预约图标 (📷)。显示多幅图像 (索引显示) 时出现 📷, 供您确认打印预约。
- 在有些打印机上、冲印店或照相馆中, 一部分功能不起作用。
- 有些 TIFF 图像无法打印。
- 当打印资料保存在插卡上时, 打印预约可能要花很长时间。

9

打印设定 (DPOF)

全部预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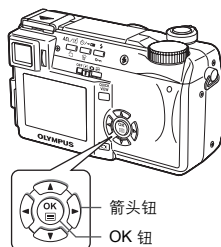
利用此功能打印存储在插卡上的全部图像。请选择所需的打印数和是否要包括日期和时间。



1 播放静止图像。

☞ “观看静止图像”（第 12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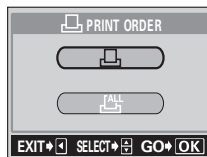
- 您不能为具有 的图像进行打印预约。



2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LAY** → ，并按 。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如果打印预约资料已经保存在插卡中，PRINT ORDER SETTING 画面出现，供您选择重新设定资料还是保持其不变。



3 按 选择 ，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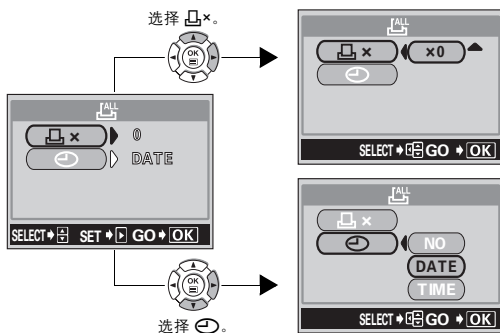
4 按 选择 × （打印数）或 （日期/时间），然后按 。

9

打印设定 (DPOF)

全部预约

5 如图所示进行各种设定。



●设定打印数

按 设定打印数，然后按 。

: 增加打印数。

: 减少打印数。

●设定日期/时间打印资料

按 选择 NO、DATE 或 TIME，然后按 。

NO 图像不带日期和时间打印。

DATE 所有图像带拍摄日期打印。

TIME 所有图像带拍摄时间打印。

• 完成所有打印预约后，按 回到菜单画面。

9

打印设定 (DPOF)

1 张预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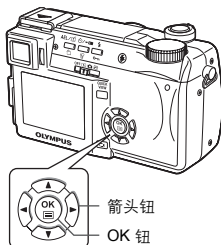


使用此功能仅打印所选的图像。显示要打印的图像并选择所需的打印数。



1 播放静止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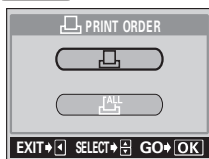
- 观看“观看静止图像”（第 124 页）
- 您不能为具有 的图像进行打印预约。



2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LAY** → ，并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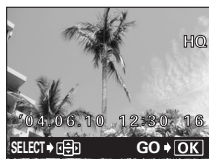
- 观看“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如果资料已经保存在插卡中，PRINT ORDER SETTING 画面出现，供您选择重新设定资料还是保持其不变。



3 按 选择 ，然后按 。

4 用箭头钮选择您要打印的张并按 。



9

打印设定 (DPOF)

1 张预约

5 用箭头钮选择适当的项目。**MORE**

设定打印数、日期 / 时间和裁剪边框尺寸。
打印预约资料设定，画面进至步骤 6。

SINGLE PRINT

设定 1 张打印。日期 / 时间和裁剪设定无法使用。
→ 进到步骤 9。

CANCEL

取消所显示图像的打印预约。
“重新设定打印预约资料” (第 18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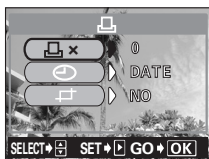
END

完成打印预约。→ 进到步骤 11。



1张预约菜单

6 按 **选择** **× (打印数)、** **(日期/时间) 或** **(裁剪)，然后按** .

**7 进行各项设定。****●设定打印数**

按 设定所需打印数，然后按 .

: 增加打印数。

: 减少打印数。

**9****●设定日期/时间打印资料**

按 选择 NO、DATE 或 TIME，然后按 .

NO 图像不带日期和时间打印。

DATE 所有选择的图像带拍摄日期打印。

TIME 所有选择的图像带拍摄时间打印。



打印设定 (DPOF)

1 张预约

●裁剪图像

✂ “裁剪” (第 180 页)

- 8 设定完打印数以及打印的日期/时间和裁剪图像后, 按  完成打印预约并回到步骤 4 中的画面。

-  图标出现在显示的图像上。
- 重复步骤 4 至 8 为其他图像进行打印预约。



- 9 按  显示 1 张预约菜单。

- 10 按 .

- 出现  PRINT ORDER 画面。



- 11 再次按  显示  PRINT ORDER SETTING 画面, 然后再按一次  完成打印预约。

9

打印设定 (DPOF)

裁剪



此功能供您剪切下记录图像的一部分并仅打印放大的部分。



1 按 1 张预约画面上的 选择 (裁剪) 并按 .

 “1 张预约” (第 17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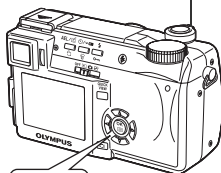
- 如果已设定裁剪边框，出现  画面。按  选择 RESET，然后按 .



变焦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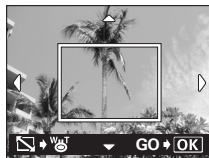
2 使用箭头钮和变焦杆决定裁剪边框位置和尺寸。

- 按     移动裁剪边框位置。
- 使用变焦杆决定裁剪边框的尺寸。到达最大或最小尺寸时，裁剪边框从水平变成垂直或反之。



箭头钮

OK 钮



3 按 .

打印设定 (DPOF)

裁剪

- 4** 按  选择 **OK**，然后按 。
- OK** 保存当前的裁剪边框尺寸并回到 1 张预约画面。
- RESET** 设定新的裁剪边框尺寸。→ 进到步骤 2。
- CANCEL** 取消当前的裁剪边框设定并返回 1 张预约画面。



- 5** 按  完成打印预约并返回到图像选择画面。再按一次 。

- 6** 按  选择 **END**。
- 出现  **PRINT ORDER** 画面。
 - 反复按  钮直至出现播放画面。



注

- 打印图像的尺寸根据打印机的设定而异。如果图像边框尺寸较小，打印放大倍率随之增大，导致打印图像变粗糙。
- 如果要使放大打印取得最佳结果，建议使用 TIFF、SHQ 或 HQ 模式。
- 原图像不进行裁剪。如果打印机不具备裁剪功能，图像将不带裁剪边框打印。
- 请勿旋转已被裁剪的图像，否则裁剪区域会改变。

9

打印设定 (DPOF)

重新设定打印预约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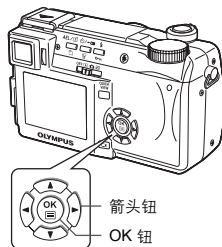
此功能供您为保存在插卡上的图像重设打印预约资料。
您可以重设所有打印预约资料，或仅为选择的图像重设。

●要为所有图像重设打印预约资料



-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LAY** → ，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 2 按 选择 **RESET**，然后按 。
• 如果插卡上未存储打印预约资料，
 PRINT ORDER SETTING 画面不出现。



- 3 按 钮返回模式菜单。
• 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重新设定打印预约资料

●要为选择的图像重设打印预约资料



1 在顶层菜单中，选择 **MODE MENU** → **PLAY** → ，并按 。

 “如何使用模式菜单”（第 35 页）

2 按   选择 **KEEP**，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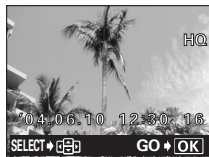
- 如果插上未存储打印预约资料，
 **PRINT ORDER SETTING** 画面不出现。



3 按   选择 ，然后按 。

4 用箭头钮选择您要为其重设打印预约的张并按 。

- 1张预约菜单显示。



5 按  选择 **CANCEL**。

- 打印预约资料被取消，画面返回到步骤 4。

6 如果完成了打印预约资料的重设，请按 。

- 1张预约菜单显示。

7 按 。

- 反复按  钮直至出现菜单画面。再按一下  退出菜单。



9

打印设定 (DPOF)

10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使用直接打印功能

通过使用 USB 电缆将照相机连接到 PictBridge 兼容的打印机，可以直接打印出记录的图像。当照相机连接到打印机时，在照相机的液晶显示屏上选择要打印的图像以及打印数。也可以使用打印预约资料打印图像。

☞ “打印设定 (DPOF)” (第 173 页)

若要确定打印机是否与 PictBridge 兼容，请参考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什么是 PictBridge?... 此标准可用来连接不同制造商的数码照相机和打印机，并直接打印图像。

☐ **STANDARD [标准设定]**... 所有支持 PictBridge 的打印机都有标准的打印设定。在设定画面上选择 ☐ STANDARD (☞ 第 189 页到 196 页)，图像会根据此设定打印。若需打印机的标准设定，请参阅其使用说明书或咨询打印机制造商。



要点

- 有关打印纸张类型、墨盒等的详细说明，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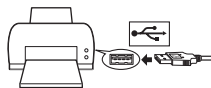
- 打印图像时，最好使用选购的 AC 转接器。如果使用电池，请确定电量充足。如果照相机在与打印机通讯时停止操作，打印机可能会故障，图像资料也可能丢失。
- 以动画模式记录的图像无法打印。
- 照相机连接到 USB 电缆时，照相机无法进入待机模式。

将照相机连接至打印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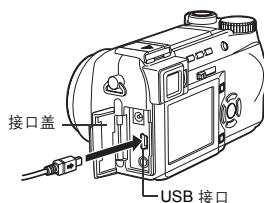
使用本产品附带的 USB 电缆将照相机连接到 PictBridge 兼容的打印机。

- 1 打开打印机电源，并将 USB 接线的打印机端头插入打印机的 USB 埠。

- 有关如何开启打印机电源以及 USB 埠位置的详细说明，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 2 将 USB 电缆插入照相机的 USB 接口。



- 3 将电源开关推至 打开照相机的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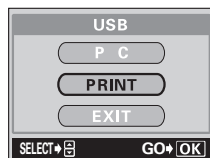
- 液晶显示屏开启，并显示 USB 连接的选择画面。



- 4 按 选择 PRINT，然后按 .

- 显示 ONE MOMENT，照相机和打印机相连接。液晶显示屏上显示 PRINT MODE SELECT 画面。在照相机的液晶显示屏上进行打印设定。在照相机的液晶显示屏上显示 PRINT MODE SELECT 画面。

进到“打印图像”（第 186 页）。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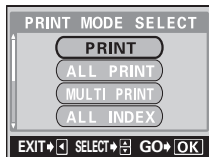


• 当 USB 模式设为 PC 时，将不显示 PRINT MODE SELECT 画面。请拔下 USB 电缆，并从步骤 1 重复此过程。

注

打印图像

当照相机连接到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时，PRINT MODE SELECT 画面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使用此画面选择打印模式。可以选择以下的打印模式。



PRINT MODE
SELECT 画面

PRINT [打印]

打印所选的图像。

☞ “打印 (PRINT) / 多重打印 (MULTI PRINT) 模式” (第 189 页)

ALL PRINT [打印全部图像]

打印插卡上的所有图像。

☞ “打印全部图像 (ALL PRINT) 模式” (第 193 页)

MULTI PRINT [多重打印]

以多幅图像版面格式打印一幅图像。

☞ “打印 (PRINT) / 多重打印 (MULTI PRINT) 模式” (第 189 页)

ALL INDEX [全部图像索引]

打印存储在插卡上所有图像的索引。

☞ “全部图像索引 (ALL INDEX) / 打印预约 (PRINT ORDER) 模式” (第 195 页)

PRINT ORDER [打印预约]

根据插卡上的打印预约资料打印图像。如果没有打印预约 (第 173 页)，此选项无法使用。

☞ “全部图像索引 (ALL INDEX) / 打印预约 (PRINT ORDER) 模式” (第 195 页)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10

打印模式和各个设定

可用打印模式、纸张尺寸等依所使用的打印机而有所不同。请向打印机制造商的维修处咨询，或参阅打印机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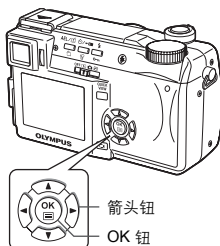
打印图像

简易打印

以下所述的方法是打印图像的最容易方法。所选图像不带日期、时间或文件名称打印。

- 1 在 **PRINT MODE SELECT** 画面 (第 186 页), 按 选择 **PRINT**, 然后按 .

- 显示 **PRINT PAPER** 画面。



- 2 按 选择纸张尺寸, 然后按 。
 - 当不显示 **PRINT PAPER** 画面时, **SIZE**、**BORDERLESS** 和 **PICS/SHEET** 被设为 **STANDARD**。
→ 进到步骤 4。

- 3 使用 选择有框或无框, 然后按 .

OFF () 图像打印于空白框之内。
ON () 图像填充整页打印。

- 4 使用 或控制拨盘选择您要打印的图像, 然后按 。
 - 显示 **PRINT** 画面。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10

打印图像

5 按 选择 **OK**，然后按 。

- 打印开始。
- 要取消打印，选择 **CANCEL** 并按 。
- 打印完成时，画面返回到步骤 4。重复步骤 4 和 5，打印您要打印的所有图像。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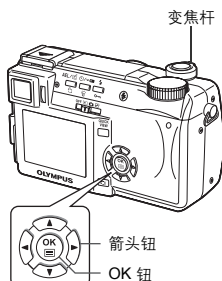
188

打印图像

打印 (PRINT) / 多重打印 (MULTI PRINT) 模式

- 1** 在 **PRINT MODE SELECT** 画面中，按 选择 **PRINT** 或 **MULTI PRINT**，然后按 。

• 显示 **PRINT PAPER** 画面。



- 2** 按 选择纸张尺寸，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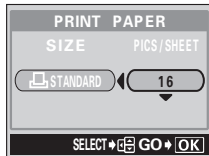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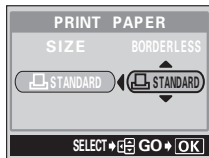
- **PRINT** 模式：进到步骤 3。
- **MULTI PRINT** 模式：进到步骤 4。
- 当不显示 **PRINT PAPER** 画面时，**SIZE**、**BORDERLESS** 和 **PICS/SHEET** 被设为 **STANDARD**。进到步骤 5。

- 3** 使用 选择有框或无框，然后按 。进到步骤 5。

OFF () 图像打印于空白框之内。
ON () 图像填充整页打印。

- 4** 按 选择 **PICS/SHEET**，然后按 。

- **PICS/SHEET** 取决于步骤 2 中设置的纸张尺寸及打印机的功能。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10

打印图像

5 按 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 将变焦杆转到 W 侧以索引格式显示图像。您也可以从索引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6 选择打印预约方法。

SINGLE PRINT 根据标准设定为所选的图像进行 1 张打印预约。

MORE 在打印预约资料中设定所选图像的打印数。还可以添加日期或文件名称，及裁剪图像。

● 设定 SINGLE PRINT 预约

按 .

- 当显示带有  的图像时，按  取消预约。

打印预约标志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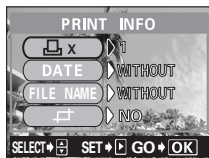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10

●设定 MORE 打印预约

- ① 按 。
 - 打印信息设定画面显示。
- ② 按   选择您要设定的项目，然后按 。
 - 按   选择项目，然后按 。



DATE ()

FILE NAME ()



设定打印数。最多可以选择打印 10 张。
 若您选择 WITH，图像带日期和时间打印。
 若您选择 WITH，图像带文件名称打印。
 剪切记录图像的部分以仅打印放大的部分。
 “裁剪图像” (第 197 页)

- 在 MULTI PRINT 模式下无法使用 DATE 和 FILE NAME。

- ③ 完成 MORE 的所有设定后，请按 。

- 出现在步骤 5 中显示的画面。
- 若要以 PRINT 和 / 或 MULTI PRINT 模式打印一幅以上的图像，请重复步骤 5 和步骤 6，并针对要打印的所有图像进行单一和 / 或多重的打印预约。
-  以 MULTI PRINT 模式显示。

显示您所做的设定。



7 按 .

- 显示 PRINT 画面。

打印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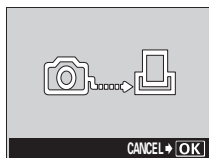
8 打印图像。

- 按  选择 OK 或 CANCEL，然后按 .

OK 打印开始。

CANCEL 取消设定，液晶显示屏返回 PRINT MODE SELECT 画面。

- 打印完成时，液晶显示屏返回 PRINT MODE SELECT 画面。
 “退出直接打印”（第 198 页）



资料传送时的画面

●取消打印

在传送打印资料时按  会显示是否要继续或取消打印的选择画面。若要取消打印，按  选择 CANCEL，然后再按 .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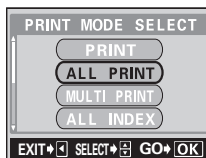
192

打印图像

打印全部图像 (ALL PRINT) 模式

1 在 PRINT MODE SELECT 画面中, 按

- 选择 ALL PRINT, 然后按 。
- 显示 PRINT PAPER 画面。



2 按 选择纸张尺寸, 然后按 .

- 不显示 PRINT PAPER 画面时, SIZE 和 BORDERLESS 被设为  STANDARD。进到步骤 4。



3 使用 选择有框或无框, 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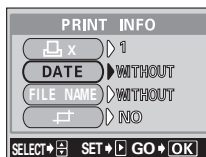
- OFF () 图像打印于空白框之内。
- ON () 图像填充整页打印。

- 打印信息设定画面显示。



4 按 选择要设定的项目, 然后按 .

- 按  选择项目, 然后按 .
- 如果打印机无法设为 PRINT INFO, 则进到步骤 6。
- 一次仅可设定每张图像的一份打印。



- DATE () 若您选择 WITH, 图像带日期和时间打印。
- FILE NAME () 若您选择 WITH, 图像带文件名称打印。

5 按 .

- 显示 PRINT 画面。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10

打印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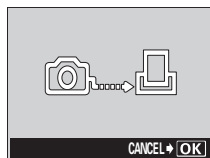
6 打印图像。

- 按 选择 OK 或 CANCEL，然后按 。

OK 打印开始。

CANCEL 取消设定，液晶显示屏返回 PRINT MODE SELECT 画面。

- 打印完成时，液晶显示屏返回 PRINT MODE SELECT 画面。
 “退出直接打印”（第 198 页）



资料传送时的画面

●取消打印

在传送打印资料时按 会显示是否要继续或取消打印的选择画面。若要取消打印，按 选择 CANCEL，然后再按 。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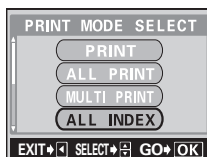
10

打印图像

全部图像索引 (ALL INDEX) / 打印预约 (PRINT ORDER) 模式

- 1 在 PRINT MODE SELECT 画面中，按 选择 ALL INDEX 或 PRINT ORDER，然后按 。

• 显示 PRINT PAPER 画面。



- 2 按 选择纸张尺寸，然后按 .

• 不显示 PRINT PAPER 画面时，SIZE 和 BORDERLESS 被设为 STANDARD。进到步骤 4。



- 3 使用 选择有框或无框，然后按 .

OFF () 图像打印于空白框之内。

ON () 图像填充整页打印。

• 显示打印画面。
• 在 ALL INDEX 模式下，BORDERLESS 功能不起作用。按 并进到步骤 4。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10

打印图像

4 打印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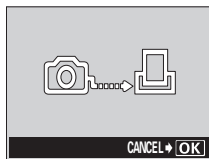
- 按  选择 OK 或 CANCEL，然后按 。

OK 打印开始。

CANCEL 取消设定，液晶显示屏返回
PRINT MODE SELECT 画面。

- 打印完成时，液晶显示屏返回 PRINT
MODE SELECT 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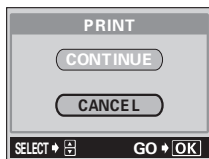
 “退出直接打印”（第 198 页）



资料传送时的画面

●取消打印

在传送打印资料时按  会显示是否要继续或取消打印的选择画面。若要取消打印，按  选择 CANCEL，然后再按 。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10

1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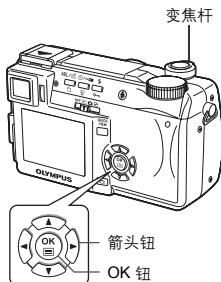
打印图像

裁剪图像

要在 PRINT 或 MULTI PRINT 模式下设定 MORE 裁剪（第 189 页），请按以下步骤进行。

1 使用箭头钮和变焦杆选择裁剪边框位置 and 尺寸。

- 按 移动裁剪边框位置。
- 使用变焦杆决定裁剪边框的尺寸。到达最大或最小尺寸时，裁剪边框从水平变成垂直或反之。
- 如果已设定裁剪边框，出现 画面。按 选择 RESET，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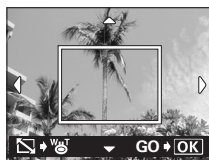


2 按 .

3 按 选择 OK，然后按 .

- OK** 保存当前的裁剪边框尺寸。
- RESET** 设定新的裁剪边框尺寸。
→ 从步骤 1 重复此过程。
- CANCEL** 取消当前的裁剪边框设定。

- 按 完成裁剪边框设定并返回到 PRINT INFO 画面。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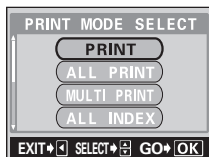


- 打印图像的尺寸根据打印机的设定而异。如果图像边框尺寸较小，打印放大倍率随之增大，导致打印图像变粗糙。
- 如果要使裁剪打印取得最佳结果，建议使用 TIFF、SHQ 或 HQ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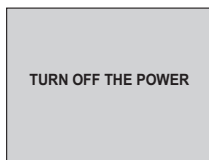
退出直接打印

完成打印后，请断开照相机与打印机的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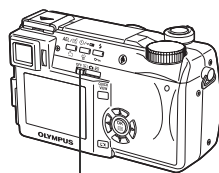
- 1 在 **PRINT MODE SELECT** 画面中，选择 。



- 显示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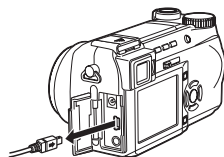


- 2 将电源开关推至 **OFF** 关闭照相机。



电源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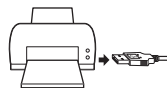
- 3 从照相机拔下 **USB** 电缆。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10

- 4 从打印机拔下 **USB** 电缆。



如果显示误码

在直接打印设定或打印时，若在照相机液晶显示屏上出现误码，请参照下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液晶显示屏指示	可能的原因	更正措施
 NO CONNECTION	[未连接] 照相机未与打印机正确连接。	请断开照相机连接，并再次正确地连接。
 NO PAPER	[无纸张] 打印机中没有纸张。	请在打印机中装入些纸张。
 NO INK	[无油墨] 打印机的墨水用完。	请更换打印机中的墨盒。
 JAMMED	[夹纸] 发生卡纸。	请取出卡住的纸张。
SETTINGS CHANGED	[打印机的设定已改变] 打印机的纸匣被卸下，或在照相机上进行设定时对打印机进行了操作。	请勿在照相机上进行设定的同时操作打印机。
 PRINT ERROR	[打印机故障] 打印机和 / 或照相机有问题。	请关闭照相机和打印机的电源。在重新打开电源之前，请检查打印机，并解决所有问题。



要点

- 如果出现上述以外的误码，请参考“误码表”（第 200 页）。

直接打印 (PictBridge)

10

11 其他

误码表

液晶显示屏指示	可能的原因	更正措施
 NO CARD	[没有找到存储卡] 未插入插卡， 或无法识别插卡。	插入插卡或插入其他插卡。 如果问题仍然无法解决，请对插卡格式 化。如果无法格式化插卡，则此插卡不 能再用。
 CARD ERROR	[这张卡不能使用] 插卡有问题。	使用不同的插卡。插入新插卡。
 WRITE- PROTECT	[写保护] 禁止写入插卡。	记录的图像在电脑中设为保护（唯读）。 将图像下载至电脑，然后取消唯读设定。
 CARD FULL	[存储卡已满] 插卡存满了。 无法再记录图像、动画 或打印预约等信息。	更换插卡或删除不要的图像。删除之前， 请将重要图像下载到电脑。
 NO PICTURE	[没有记录任何图像] 插卡上无图像。	插卡上不包含图像。 记录图像。
 PICTURE ERROR	[该图像不能显示] 所选图像有问题，无法 在本照相机上播放。	在电脑上用图像处理软件观看图像。如 果仍无法观看，则图像文件损坏了。
 CARD-COVER OPEN	[插卡盖已打开] 电池 / 插卡舱盖打开了。	请关闭电池 / 插卡舱盖。
 CARD SETUP POWER OFF F7 FORMAT SELECT OK GO OK	此插卡未格式化。	格式化插卡。 插卡上的所有资料都将删除。

其他

故障检修

●准备性操作

可能的原因	更正措施	参考页
照相机电源不打开或功能按钮无反应。		
照相机电源关闭。	将电源开关推至  或  打开照相机的电源。	第 25 页
电池耗尽。	向电池充电。	第 19 页
电池因寒冷暂时不起作用。	将电池在口袋中放置片刻捂热。	—
照相机处于待机模式。	操作照相机（按快门钮或转变焦杆）。	第 25 页
照相机与电脑相连接。	与电脑相连时，照相机无法操作。	—

●拍摄

可能的原因	更正措施	参考页
按下快门钮时不能拍摄。		
电池耗尽。	向电池充电。	第 19 页
照相机处于播放模式。	将电源开关推至  或  。	第 25 页
闪光灯尚未结束充电。	将手指从快门钮上松开，并等待  （闪光待机）指示停止闪烁。重新按下快门钮。	第 61 页
插卡存满了。	删除不要的图像或插入新卡。删除之前，请将重要图像下载到电脑。	第 145 页
拍摄时或图像写到插卡时电池用尽电力。（液晶显示屏关闭，或电池检查指示灯闪烁。）	向电池充电。（闪烁时，请等到插卡读写指示灯熄灭。）	第 19 页
存储器标尺已满。	等到存储器标尺有空间后再拍摄。	第 17 页
插卡有问题。	请参见“误码表”。	第 200 页

其他

11

故障检修

可能的原因	更正措施	参考页
取景器不打开。		
打开了液晶显示屏。	按  开启取景器。	第 51 页
液晶显示屏未打开。		
打开了取景器。	按  开启液晶显示屏。	第 51 页
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难以看清。		
屈光度未适当调节。	调节屈光度使 AF 对象标志清晰可见。	第 32 页
照相机内部有湿气凝结。	等照相机干燥后再打开电源。	—
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的亮度未适当调节。	在模式菜单标签中选择  并调节亮度。	第 161 页
液晶显示屏暴露在直射阳光下。	用手阻挡阳光或使用取景器。	—
拍摄时取景器中或液晶显示屏上出现竖条。	将照相机对准阳光下明亮的被摄对象可能导致屏上出现竖条。这不是照相机的故障。	—
与图像资料一起记录的日期错误。		
未设定日期/时间。	设定日期/时间。时钟调节不为工厂预设。	第 30 页
照相机的电池被取出。	如果照相机取出电池达 1 日，日期/时间设定将被取消。重新设定日期/时间。	第 19, 30 页
关闭照相机电源时设定恢复为出厂预设设定。		
ALL RESET 设为 ON。	在模式菜单下选择 SETUP 标签并将 ALL RESET 设为 OFF。	第 147 页

其他

11

故障检修

可能的原因	更正措施	参考页
图像偏离焦点。		
被摄对象太靠近。	离被摄对象远些。当变焦设为最大的 WIDE 位置时，若要拍摄比 7 cm 还近的图像，请使用超级近拍模式。	第 90, 91 页
不可以自动聚焦。	使用手动聚焦或聚焦锁定聚焦被摄对象，然后拍摄。	第 83, 54 页
镜头上有湿气凝结*。	关闭照相机电源，干燥后再打开电源。	—
液晶显示屏关闭。		
照相机处于待机模式。	操作照相机（按快门钮或转变焦杆）。	第 25 页
液晶显示屏关闭时关闭电源。	若模式菜单中的 ALL RESET 设为 OFF，关闭电源前的照相机设定保持不变。 打开液晶显示屏，然后关闭电源。	第 51, 147 页

* 湿气凝结：室外寒冷时，空气中的水蒸气迅速冷却并转换成水滴。
将照相机从寒冷的地方拿到温暖的房间时会发生湿气凝结。

其他

11

故障检修

可能的原因	更正措施	参考页
闪光灯不闪光。		
闪光灯已关闭。	按闪光灯按钮，使闪光灯弹出。	第 61 页
被摄对象被照亮。	如果要让闪光灯对明亮照明的被摄对象闪光，将闪光灯设为强制闪光模式。	第 61 页
设定了自动维持拍摄。	闪光灯无法在自动维持拍摄模式时闪光。在 DRIVE 菜单中设定其他模式。	第 96 页
照相机处于动画模式。	在动画模式下闪光灯不闪光。将电源开关推至  。	第 56 页
FUNCTION 被设为 BLACK/WHITE BOARD 。	在 BLACK/WHITE BOARD 模式下闪光灯不闪光。	第 102 页
设定为超级近拍模式。	在超级近拍模式下闪光灯不闪光。取消超级近拍模式。	第 91 页
设定为 PANORAMA 模式。	在 PANORAMA 模式下闪光灯不闪光。取消 PANORAMA 模式。	第 98 页
电池使用时间短暂。		
您在寒冷环境中使用照相机。	在低温的情况下，电池效能会减退。将照相机放在外套或衣物内使其保持一定温暖。	—
未正确指示电池剩余电量。	当电量的损耗波动很大时，照相机可能会不显示电池警告指示而关闭。向电池充电。	第 17, 19 页

其他

11

故障检修

●播放拍摄的图像

可能的原因	更正措施	参考页
图像偏离焦点。		
拍摄不适合自动聚焦的被摄对象。	使用手动聚焦或聚焦锁定聚焦被摄对象，然后拍摄。	第 83, 54 页
按下快门钮时照相机抖动。	请正确持拿照相机，轻轻按下快门钮。	第 33 页
在需要使用闪光灯的照明条件下闪光灯关闭。	按闪光灯按钮，使闪光灯弹出。在较慢的快门速度下，容易发生照相机抖动。请使用三脚架，或将闪光设为 AUTO 。	第 61 页
镜头脏了。	清洁镜头。使用市售的吹刷后再用镜头清洁纸清除灰尘。镜头脏时其表面可能会起雾。	第 215 页
图像太亮。		
闪光灯被设为强制闪光模式。	选择强制闪光以外的闪光模式。	第 61 页
被摄对象的中央太暗。	若被摄对象的中央太暗，则周围区域表现为太亮。朝负（-）方向调整曝光补偿。	第 112 页
ISO 设定太高。	将 ISO 设为 AUTO 或低感光度：64	第 111 页
在 A (M) 模式下光圈值太小。	增加光圈值，或将照相机设为 P 模式。	第 74 页
在 S (M) 模式下快门速度设定太慢。	增加快门速度，或将照相机设为 P 模式。	第 75 页

其他

11

故障检修

可能的原因	更正措施	参考页
图像太暗。		
闪光灯被手指挡住。	正确持拿照相机，使手指远离闪光灯。	第 33 页
被摄对象超出闪光灯的工作范围。	在闪光灯的工作范围内拍摄。	第 62 页
闪光灯已关闭。	按闪光灯按钮，使闪光灯弹出。	第 61 页
被摄对象太小而且背光。	将闪光灯设为强制闪光模式，或使用点测光模式。	第 61, 85 页
使用了连拍模式。	选择连拍模式时使用较快的快门速度，可能会使图像比通常情况暗。在连拍菜单中设定  。	第 95 页
被摄对象的中央太亮。	若被摄对象的中央太亮，则整个图像表现为较暗。朝正 (+) 方向调整曝光补偿。	第 112 页
在 A (M) 模式下光圈值设定太高。	减小光圈值，或将照相机设为 P 模式。	第 74 页
在 S (M) 模式下快门速度设定太快。	减低快门速度，或将照相机设为 P 模式。	第 75 页
图像色彩不自然。		
室内照明影响图像的色彩。	根据照明设定白平衡。	第 113 页
图像中没有白色。	在图像中添加一些白色部分或用强制闪光模式拍摄。	第 61 页
白平衡设定错误。	根据光源调节白平衡。	第 113 页
部分图像太暗。		
手指或背带挡住部分镜头。	正确持拿照相机，使手指和背带远离镜头。	第 33 页

其他

11

故障检修

可能的原因	更正措施	参考页
光晕在图像上产生不自然的色彩。		
这可能是由被摄对象上的极强紫外线所引起，如透过树叶照射的太阳光、夜间明亮灯光下的窗框、直射太阳光下的金属反射光等。	- 请使用 UV 滤光镜。因滤光镜可能影响整体色彩平衡，所以只能在如左所示的条件下使用。 - 使用图形应用程序（Photoshop、Paint Shop Pro 等）处理图像。例如，用冲洗工具等获得不自然的色彩后，可以选择色彩区域，并进行色彩转换或彩度调整。有关详细说明，请参阅所使用的图形应用程序的说明书。	—
拍摄的图像不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		
照相机电源关闭。	将电源开关推至  。	第 124 页
照相机处于拍摄模式。	按 QUICK VIEW 按钮，或将电源开关推至  。	第 124、125 页
插卡上无图像。	液晶显示屏上出现“NO PICTURE”。记录图像。	—
插卡有问题。	请参见“误码表”。	第 200 页
照相机与电视机相连接。	将 AV 电缆连接至照相机时，液晶显示屏不起作用。	第 137 页
无法进行删除 1 张和全部删除。		
图像被保护。	使用  显示被保护图像，然后按  取消保护。	第 143 页
电视机与照相机连接时无图像。		
视频输出信号不正确。	请根据使用地区设定视频输出信号。	第 172 页
电视机视频信号设定不正确。	将电视机设于视频输入模式。	第 137 页
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难以看清。		
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的亮度未适当调节。	在模式菜单中选择  并调节亮度。	第 161 页
液晶显示屏暴露直射阳光下。	用手阻挡阳光或使用取景器。	—

其他

11

故障检修

●照相机与电脑或打印机相连时。

可能的原因	更正措施	参考页
打印机连接失败。		
使用 USB 接线连接打印机后，在液晶显示屏上选择了 PC。	拔下 USB 电缆，然后从步骤 1 “将照相机连接至打印机” 重新开始。	第 185 页
打印机不支持 PictBridge。	参见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或与制造商联络。	—
照相机不被电脑识别。		
未安装 USB 驱动程序。	必需安装 Windows 98/98SE 的 USB 驱动程序。有关安装说明，请参阅光盘上的“数码照相机—个人电脑使用说明书”。	—
照相机未开启。	将电源开关推至  打开照相机的电源。	第 25 页

其他

11

出厂预设设定清单

本照相机出厂时的功能设定如下。

●拍摄模式

F No	F2.8
SHUTTER	1/1000
ZOOM	38mm
LCD	ON
	0.0
FLASH	 : AUTO (S、M:  SLOW)  : 
AF/MF	AF
	OFF
	ESP
	OFF
DRIVE	
BKT	±1.0 EV、3
ISO	AUTO (A、S、M: 64)
A/S/M	A
 1/2/3/4	MY MODE 1
	0.0
 SLOW	 SLOW1
NOISE REDUCTION	OFF ( : 固定于 ON)
DIGITAL ZOOM	OFF
FULLTIME AF	 : OFF  : ON
AF MODE	 : iESP  : 固定于 iESP
PANORAMA	OFF
2 IN 1	OFF
FUNCTION	OFF
AF AREA	中央
INFO	OFF
	OFF

其他

11

出厂预设设定清单

 (静止图像)	OFF
 (动画)	OFF
SUPER ZOOM	OFF
	 : HQ (2288 × 1712)  : MPEG4 (640 × 480)
TIFF	2288 × 1712
SHQ	2288 × 1712
HQ	2288 × 1712
SQ1	1280 × 960 NORMAL
SQ2	640 × 480 NORMAL
WB	AUTO
	无
SHARPNESS	±0
CONTRAST	±0
SATURATION	±0
REDUCE FLICKER	OFF
REC VIEW	ON
SLEEP	3 MIN
FILE NAME	RESET
m/ft	m
SHORT CUT	A: ESP/  , B:  , C: 
CUSTOM BUTTON	AE LOCK
SHUTTER SOUND	1-LOW

其他

11

出厂预设设定清单

●播放模式

SWITCH FRAME	ALL
INFO	OFF
	OFF
	OFF
	0°
	OFF
	9
	OFF
VOLUME	3

●其他

ALL RESET	ON
	中文（简体）
PW ON/OFF SETUP	1
	NORMAL
	Y-M-D 2004.01.01 00:00
VIDEO OUT	PAL
	1-LOW

其他

11

模式和拍摄功能

在  模式时，可用的功能根据 MY MODE SETUP 菜单中所设的模式而异。

功能	模式 						
	AUTO	  	A/S/M			P	
A/S/M	—		A	S	M	—	—
变焦	—		✓ ^{*1}			—	—
DIGITAL ZOOM	—		✓ ^{*1}			—	—
SUPER ZOOM	—		✓ ^{*1}			—	—
AF MODE	—		✓			—	—
FULLTIME AF	—		✓			—	—
AF AREA	—		✓			—	—
手动聚焦	—		✓			—	—
FLASH MODE	AUTO	✓		—	✓	—	—
		✓		—	✓	—	—
		—	✓	—	✓	—	—
	 SLOW1	—	✓			—	—
	  SLOW	—	✓	—	✓	—	—
	 SLOW2	—	✓			—	—
	 		✓			—	—
	—		✓			—	—
 SLOW	—		✓			—	—
	—		✓			—	—
MULTI	—	✓		—	✓	—	—
AEL	—		✓			—	—
AF LOCK	—		✓			—	—
			✓			—	—
 	—		✓ ^{*1}			—	—
			✓			—	—
 、HI  、AF 			✓ ^{*2}			—	—

其他

11

模式和拍摄功能

功能		模式									
		AUTO	 			A/S/M					P
						A	S	M			
BKT		—	✓ ^{*2}					—	✓	—	
PANORAMA		—	✓ ^{*1}			—			✓	—	
2 IN 1		—	✓					—			
FUNCTION	BLACK&WHITE	—	✓								
	SEPIA	—	✓								
	WHITE BOARD	—	✓					—			
	BLACK BOARD	—	✓					—			
(静止图像)		—	✓					—			
(动画)		—					✓				
		✓									
ISO		—	✓								
		—	✓			—		✓			
WB		—	✓								
		—	✓								
SHARPNESS		—	✓								
CONTRAST		—	✓								
SATURATION		—	✓								
NOISE REDUCTION		—			✓				—		
REDUCE FLICKER		—							✓		
INFO		—	✓			—					
		—	✓			—		✓		—	
ALL RESET		—	✓ ^{*3}								
		—	✓								
PW ON/OFF SETUP		—	✓								
REC VIEW		—	✓					—			
SLEEP		—	✓								

其他

11

模式和拍摄功能

功能	模式							
		AUTO		A/S/M			P	
				A	S	M		
MY MODE SETUP	—			✓				—
FILE NAME	—			✓				
PIXEL MAPPING	—			✓				
	—			✓				
				✓				
m/ft	—			✓				—
VIDEO OUT	—			✓				
SHORT CUT	—			✓				—
CUSTOM BUTTON	—			✓				—
	—			✓				
SHUTTER SOUND	—			✓				—

✓：可用 —：无法使用

*1 无法在  模式时选择。*2 无法在  模式时选择。*3 无法在  模式时选择。

其他

11

照相机保养

●使用之后

关闭照相机电源并盖上镜头盖。

如果很长一段时间不打算使用照相机，请取出电池。

●清洁照相机

1 关闭照相机电源。（☞ 第 25 页）

2 取出电池。（☞ 第 21 页）（如果使用 AC 转接器，请先从照相机上拔下 AC 转接器，然后再从 AC 插座上拔下插头。）

3 外壳：

- 用软布轻轻擦拭。如果照相机很脏，用中性洗涤剂将布浸湿后再拧干。用潮湿的布擦拭照相机，然后再用干布擦干。若在海边使用了照相机，用清水将布浸湿后再拧干进行擦拭。

取景器和液晶显示屏：

- 用软布轻轻擦拭。

镜头：

- 用市售的吹刷吹掉镜头上的灰尘，然后用镜头清洁纸轻轻擦净。

插卡：

- 用软布轻轻擦拭。

●存放

- 当长久存放照相机时，请取出电池和插卡，置于通风良好的干燥凉爽地方。
- 请定期更换电池，并测试照相机功能。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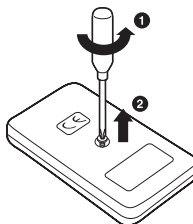
- 请勿使用苯或酒精等烈性溶液或化学抹布。
- 请务必在取出电池或拔下 AC 转接器后进行清洁。
- 镜头脏时其表面可能会起雾。
- 避免将照相机置于有化学品的地方，因为这可导致腐蚀。

河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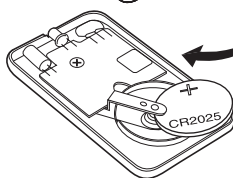
11

如何更换遥控器电池（CR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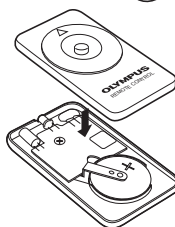
- 1 以逆时针方向转动遥控器底部的螺丝，将它松开。



- 2 将遥控器翻转过来，取下外盖。如图所示，将电池朝上，取出旧电池并插入新电池（CR2025）。



- 3 重新盖回外盖，将遥控器翻转过来，以顺时针方向转动遥控器底部的螺丝，将它拧紧。



其他

11



注

- 不要对遥控器施加太大的力量。
- 绝不要将遥控器加热，或将它丢入火中。
- 遥控器适用的工作温度范围为 -10°C 到 40°C。

规格

产品类型	: 数码照相机 (拍摄和显示型)
记录方式	
静止图像	: 数码式记录, TIFF (非压缩)、JPEG (根据照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程 (DCF))
适用标准	: Exif 2.2、数码打印预约格式 (DPOF)、PRINT Image Matching II、PictBridge
带声音的静止图像	: Wave 格式
动画	: 支持 MPEG-4、QuickTime Motion JPEG
存储器	: xD-Picture Card (16 – 512 MB)
分辨率	: 3200 × 2400 像素 (ENLARGE SIZE: SHQ、HQ) 2288 × 1712 像素 (TIFF、SHQ、HQ) 2288 × 1520 像素 (3:2 TIFF、SHQ、HQ) 2048 × 1536 像素 (TIFF、SQ1) 1600 × 1200 像素 (TIFF、SQ1) 1280 × 960 像素 (TIFF、SQ1) 1024 × 768 像素 (TIFF、SQ2) 640 × 480 像素 (TIFF、SQ2)
可存储图像数	
使用 16 MB 的插卡时 (不带声音)	: 约 1 张 (TIFF : 2288 × 1712) 约 5 张 (SHQ : 2288 × 1712) 约 16 张 (HQ : 2288 × 1712) 约 49 张 (SQ1 : 1280 × 960 NORMAL) 约 165 张 (SQ2 : 640 × 480 NORMAL)
有效像素数	: 4,000,000 像素
摄影元件	: 1/2.5" CCD 固态摄影元件、4,110,000 像素 (总数)
镜头	: Olympus 镜头 6.3 mm 至 63 mm、f2.8 至 f3.7、7 组 11 个镜头 (相当于 35 mm 照相机的 38 mm 至 380 mm 镜头)
测光方式	: 数码 ESP 测光、点测光系统
光圈	: f2.8 至 f8.0
快门速度	: 15 至 1/1000 秒

其他

11

规格

拍摄范围	: 0.6 m 至 ∞ (W)、2 m 至 ∞ (T) (NORMAL) 0.07 m 至 ∞ (W)、1.2 m 至 ∞ (T) (近拍模式)
取景器	: 0.44" TFT 彩色液晶显示屏、240,000 像素
液晶显示屏	: 1.8" TFT 彩色液晶显示屏、118,000 像素
自动聚焦	: TTL 系统自动聚焦 对比度检测方式
外部接口	: DC-IN 插口、USB 接口 (微型 B)、A/V OUT 插口
自动日历功能	: 2000 直到 2099 年
工作环境	
温度	: 0°C 至 40°C (工作) -20°C 至 60°C (存放)
湿度	: 30% 至 90% (工作) / 10% 至 90% (存放)
电源	: 仅一个 Olympus LI-10B 锂离子电池 Olympus 指定的 AC 转接器 (选购)
尺寸	: 104.5 mm (宽) $\times$ 60 mm (高) $\times$ 68.5 mm (深) (4.1" $\times$ 2.4" $\times$ 2.7") (不包括突起部分)
重量	: 300 g (不包括电池和插卡)

规格若有变更, 制造商恕不另行通知, 也不承担责任。

其他

11

用语表

A（光圈优先）模式

您自己设定光圈，照相机自动改变快门速度以最佳曝光拍摄图像。

AE（自动曝光）

照相机自动设定曝光。本照相机可以使用的 3 种 AE 模式为：**P** 模式－照相机选择光圈和快门速度；**A** 模式－用户选择光圈，照相机设定快门速度；**S** 模式－用户选择快门速度，照相机选择光圈。在 **M** 模式中，用户选择光圈和快门速度。

CCD（电荷耦合器件）

它将穿过透镜的光转换至电信号。在本照相机中，用于拾取光并转换至 RGB 信号以建立一幅图像。

常规照片

这是指使用碘化银照相（常规的非数码摄影的拍摄方式）。此系统用于比较静止照相与数码拍摄。

待机模式

设计为节省电池寿命的模式。如果在一定的时间内不操作照相机，它自动进入待机模式。使用照相机上的任意按钮（快门钮、箭头钮等）便可退出待机模式。

DCF（照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程）

由日本电子及信息技术工业协会（JEITA）制定的图像文件标准。

DPOF（数码打印预约格式）

用于在数码照相机上保存所需的打印设定。通过输入所要打印的图像和各图像的打印张数，用户可以从打印机或支持 DPOF 格式的照相馆简单地打印所需图像。

对比度检测方式

用于测量至被摄对象的距离。照相机根据被摄对象的对比度等级来确定图像是否聚焦。

用语表

ESP（电子选取模式）测光／数码 ESP 测光

它通过分别测量和计算图像中心和其他区域的亮度值来确定曝光。

EV（曝光值）

测量曝光的系统。光圈为 $f1$ 、快门速度为 1 秒时的曝光值为 EV0。光圈每增加一个 f 光阑或快门速度每增加一个单位，EV 增加 1。EV 也可用于指定亮度和 ISO 设定。

分辨率

用组成图像的像素数表示的图像尺寸。例如，以 640×480 分辨率拍摄的图像与监视屏设定是 640×480 时的屏幕具有相同尺寸。但如果监视屏设定是 1024×768 ，则图像只占据屏幕的一部分。

光圈

可调节的镜头开口，用于控制进入照相机的光量。光圈越大，景深越短，背景越模糊。光圈越小，景深越长，背景越清晰。光圈值越大表示光圈越小，光圈值越小表示光圈越大。

环型闪光灯

用环形氙荧光灯管作为光源的闪光灯装置。用于近距离拍摄。

ISO

由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制定的表示胶卷速度的方法（如“ISO100”）。ISO 值越高表示感光度越大，使图像在低亮度的条件下也能曝光。

其他

11

220

景深

被摄对象本身以及被摄对象前后的一些区域会被聚焦。从被摄对象前方到后方整个聚焦区域的深度，称为“景深”。

JPEG（联合图像专家组）

一种静止图像的压缩格式。当记录模式设为 SHQ、HQ、SQ1 或 SQ2 时，用本照相机拍摄的照片（图像）以 JPEG 格式记录在插卡上。将这些图像下载到电脑后，用户可以用图形应用软件进行编辑或用互联网浏览器观看图像。

M（手动）模式

用户设定光圈和快门速度。

MPEG（动画专家组）

一种动画的压缩格式。当记录模式设为 MPEG4 时，动画会以 MPEG4 格式记录。每秒 30 帧的记录速度会产生高质量的动画。

NTSC（国家电视系统委员会）／PAL（逐行倒相制式）

电视格式。NTSC 主要用于日本、北美和韩国。PAL 主要用于欧洲和中国。

P（程序）模式

也称为程序 AE 模式。照相机自动设定拍摄的最佳快门速度和光圈。

PictBridge

用于连接不同制造商所生产的数码相机和打印机，并直接打印出图像的标准。

曝光

用于获取图像的光量。曝光由打开快门的时间（快门速度）和通过透镜（光圈）的光量决定。

缺角（暗角）

它指当物体遮住视野的一部分，使得不能拍摄整个被摄对象。暗角也指透过取景器看到的图像与透过物镜拍摄的图像不完全匹配时，拍摄的图像中包含透过取景器所未看到的物体。而且，暗角也可能在使用不正确的镜头罩时发生，使图像的角上出现阴影。

其他

用语表

S（快门优先）模式

也称为快门优先 AE 模式。用户设定快门速度，照相机自动改变光圈以最佳曝光拍摄图像。

闪光灯支架

用于在照相机上安装外接闪光灯的支架。卸下闪光灯可以改变被摄对象上的阴影。闪光灯连接闪光灯电缆使用。

TIFF（标记图像文件格式）

用于保存非常详细的黑白或彩色图像资料的一种格式。TIFF 图像文件可以用扫描器的软件程序和图形应用程序处理。本照相机使用非压缩格式的 TIFF。

TFT（薄膜电晶体）彩色液晶显示屏

使用薄膜技术构造的电晶体彩色液晶显示屏。

同步端子

外接闪光灯装置上用于与照相机相连接的端子。

TTL（镜后测光）系统

照相机的内置光接收器直接测量通过透镜的光量以帮助调节曝光。

TTL-AUTO

用于外接闪光灯。由照相机的光接收器在光通过透镜时测量闪光灯的发光量。然后发送信号以调节外接闪光灯的强度。

像素

像素是用于形成图像的最小单位（点）。清晰的大尺寸打印图像需要百万个像素。

菜单清单

● 相机模式 (AUTO)

顶层菜单	设定	参考页
DRIVE	HI	第 95 页
	SHQ 2288 × 1712, HQ 2288 × 1712, SQ1 1280 × 960, SQ2 640 × 480	第 106 页
		第 30 页
CARD SETUP	YES, NO	第 158 页

其他

11

223

菜单清单

● 模式 (P/S/A/M/TV/MY/A/S/M/P)

顶层菜单	标签	功能	设定	参考页
MODE MENU	CAMERA	ESP/	ESP, MULTI	第 85, 86 页
		OFF, S	OFF, S	第 90, 91 页
		DRIVE ¹	HI, BKT ⁵	第 95 页
		ISO	AUTO, 64, 100, 200, 400	第 111 页
		A/S/M ²	A/S/M	第 73 页
		1/2/3/4 ³	MY MODE 1 – MY MODE 4	第 77 页
		-2.0 – +2.0	-2.0 – +2.0	第 68 页
		SLOW	SLOW1, SLOW2	第 67 页
		NOISE REDUCTION ⁴	OFF, ON	第 120 页
		DIGITAL ZOOM ⁶	OFF, ON	第 60 页
		FULLTIME AF	OFF, ON	第 79 页
		AF MODE	iESP, SPOT	第 78 页
		PANORAMA ⁷		第 98 页
		2 IN 1		第 100 页
		FUNCTION	OFF, BLACK & WHITE, SEPIA, WHITE BOARD, BLACK BOARD	第 102 页
		AF AREA		第 80 页
		INFO	OFF, ON	第 160 页
		⁵	OFF, ON	第 122 页
		(静止图像)	OFF, ON	第 103 页
		SUPER ZOOM	OFF, ON	第 59 页
	PICTURE		TIFF, SHQ, HQ, SQ1, SQ2	第 106 页
		WB	AUTO, PRESET,	第 113 页
		WB ⁷	RED7 – BLUE7	第 116 页
		SHARPNESS	-5 – +5	第 117 页
		CONTRAST	-5 – +5	第 118 页
	CARD	SATURATION	-5 – +5	第 119 页
		CARD SETUP	YES, NO	第 158 页

其他

11

至下页

顶层菜单	标签	功能	设定	参考页
MODE MENU	SETUP	ALL RESET ⁸	OFF, ON	第 147 页
			ENGLISH, 中文 (简体)	第 28 页
		PW ON/OFF SETUP	OFF, 1, 2	第 167 页
		REC VIEW	OFF, ON	第 162 页
		SLEEP	30 SEC, 1 MIN, 3 MIN, 5 MIN, 10 MIN	第 163 页
		MY MODE SETUP	CURRENT, RESET, CUSTOM	第 155 页
		FILE NAME	RESET, AUTO	第 169 页
		PIXEL MAPPING		第 170 页
				第 161 页
				第 30 页
		m/ft	m, ft	第 171 页
		VIDEO OUT	NTSC, PAL	第 172 页
		SHORT CUT	A, B, C	第 152 页
		CUSTOM BUTTON		第 149 页
			OFF, 1, 2	第 164 页
SHUTTER SOUND	OFF, 1, 2	第 165 页		

设为捷径的功能

*8 在 **MyP** 模式时无法使用。

其他

菜单清单

● 模式

顶层菜单	标签	功能	设定	参考页
MODE MENU	CAMERA	ESP	ESP,	第 85 页
			OFF, ,	第 90,91 页
		ISO	AUTO, 64, 100, 200, 400	第 111 页
		FULLTIME AF	OFF, ON	第 79 页
		FUNCTION	OFF, BLACK & WHITE, SEPIA	第 102 页
			OFF, ON	第 104 页
		REDUCE FLICKER	OFF, ON	第 121 页
	PICTURE	WB	RED7 - BLUE7	第 116 页
		SHARPNESS	-5 - +5	第 117 页
		CONTRAST	-5 - +5	第 118 页
		SATURATION	-5 - +5	第 119 页
	CARD	CARD SETUP	YES, NO	第 158 页
	SETUP	ALL RESET	OFF, ON	第 147 页
			ENGLISH, 中文 (简体)	第 28 页
		PW ON/OFF SETUP	OFF, 1, 2	第 167 页
		FILE NAME	RESET, AUTO	第 169 页
		PIXEL MAPPING		第 170 页
				第 161 页
				第 30 页
		VIDEO OUT	NTSC, PAL	第 172 页
			OFF, 1, 2	第 164 页
	DIGITAL ZOOM		OFF, ON	第 60 页
			MPEG4, SHQ, HQ, SQ	第 106 页
	WB		AUTO, PRESET,	第 113 页

其他

顶层菜单	标签	功能	设定	参考页
MODE MENU	PLAY		OFF, ON	第 173 页
			START	第 122 页
			START	第 139 页
	EDIT		640 × 480, 320 × 240, CANCEL	第 140 页
			NEW FILE, CANCEL	第 141 页
	CARD	CARD SETUP	ALL ERASE, FORMAT	第 146, 158 页
	SETUP	ALL RESET	OFF, ON	第 147 页
			ENGLISH, 中文 (简体)	第 28 页
		PW ON/OFF SETUP	OFF, 1, 2	第 167 页
		SCREEN SETUP		第 168 页
				第 161 页
				第 30 页
		VIDEO OUT	NTSC, PAL	第 172 页
			4, 9, 16	第 128 页
			OFF, 1, 2	第 164 页
	VOLUME		第 166 页	
	INFO		第 129 页	
	SWITCH FRAME	ALL,	第 160 页	
			第 144 页	

其他

11

菜单清单

● 模式 (动画)

顶层菜单	标签	功能	设定	参考页
MODE MENU	CARD	CARD SETUP	ALL ERASE, FORMAT	第 146, 158 页
		SETUP	ALL RESET	OFF, ON 第 147 页
	SETUP		ENGLISH, 中文 (简体)	第 28 页
		PW ON/OFF SETUP	OFF, 1, 2	第 167 页
				第 161 页
				第 30 页
		VIDEO OUT	NTSC, PAL	第 172 页
			4, 9, 16	第 128 页
			OFF, 1, 2	第 164 页
		VOLUME		第 166 页
	MOVIE PLAY	MOVIE PLAYBACK	PLAYBACK, FRAME BY FRAME, CAPTURE, EXIT	第 130 页
		INDEX	OK, RESET, CANCEL	第 133 页
		EDIT	OK, RESET, CANCEL	第 135 页
INFO	SWITCH FRAME			
			ALL, 	第 160 页 第 144 页

其他

11

索引

- On 144
 3:2 107
 1 张预约  177
 1 张拍摄  95
- A**
A/S/M 73
 A/V OUT 插口 12, 137
 AC 转换器 24
 AE 219
 AE 存储  89
 AE 锁定  88
 AE 锁定 / 用户自定义按钮 **AEL** /  13, 81, 86, 88, 149
 AF 84
 AF 存储 [AF MEMORY] 82
 AF 对象标志 51, 80
 AF 连拍 **AF**  95
 AF 模式 [AF MODE] 78
 AF 锁定 [AF LOCK] 81
 AV 电缆 137
- B**
 白板 [WHITE BOARD] 102
 白平衡 **WB** 113
 白平衡调节  116
 半按 52
 曝光 88, 221
 曝光补偿 112
 曝光差异 76
 保护 143
 保护钮 **On** 13, 143
 背带 18
 背带安装环 12, 18
 编程拍摄 **P** 49
 编辑动画 [EDIT] 135
 变焦杆 12, 56, 58, 126, 127
 标准设定 [ STANDARD] 184
 哔声  164
 播放 25, 124
- 播放动画 [MOVIE PLAYBACK] 130
 不闪光  65
- C**
 CCD 219
 彩度 [SATURATION]  119
 裁剪  141
 测光 85
 测量单位 **m/ft** (米 / 英尺) 171
 插卡 20
 插卡读写指示灯 13, 52
 插卡检查 27
 超级变焦 [SUPER ZOOM] 59
 超级近拍  91
 充电器 19
 出厂设定 [ALL RESET] 147
 存储器标尺 17
- D**
 DCF 219
 DC-IN 插口 12, 24
 DPOF 173, 219
 DRIVE 95
 带红眼减轻的第 1 闪  **SLOW1** 66
 待机模式 163, 219
 待机时间 [SLEEP] 163
 单触白平衡  114
 打印设定 173
 第 1 闪  **SLOW1** 65
 第 2 闪  **SLOW2** 66
 点测光  85
 电池 19
 电池检查 17
 电池 / 插卡舱盖 13, 21
 电源开关 13, 25
 顶层菜单 34
 动画 [MOVIE PLAY] 130
 对比度 [CONTRAST]  118
 对焦点 [AF AREA] 80

索引

- 多点测光  **MULTI** 86
- E**
- ESP 测光 85, 220
- EV 220
- F**
- 放大打印 [ENLARGE SIZE] ... 107
- 分辨率 106, 220
- 风景拍摄  48
- G**
- 改变尺寸  140
- 高速连拍  **HI** 95
- 格式化 [FORMAT]  158
- 功能摄影 [FUNCTION] 102
- 光圈优先拍摄 **A** 49, 74
- 光圈值 74
- 光学变焦 58
- H**
- HIGH 106
- HQ 106, 110
- 合成图像 [2 IN 1] **2 IN 1** 100
- 黑白 [BLACK & WHITE] 102
- 黑板 [BLACK BOARD] 102
- 红眼减轻闪光  64
- 画面设定 [SCREEN
SETUP] 168
- 幻灯片放映  129
- 获取 [CAPTURE] 132
- I**
- iESP 78
- ISO 111, 220
- J**
- JPEG 108, 221
- 建立索引 133
- 减轻闪烁 [REDUCE FLICKER]
..... 121
- 减少噪声 [NOISE
REDUCTION] **NR** 120
- 箭头钮 13, 34, 124
- 接口盖 12, 24, 137, 185
- 记录动画  56
- 记录浏览 [REC VIEW] 162
- 记录模式  106
- 记录声音  103, 104, 105, 139
- 镜头 12
- 镜头盖 18, 25
- 镜头盖绳子 18
- 纪念摄影  48
- 近距播放  126
- 近拍模式  90
- 聚焦 52, 54, 78
- 聚焦锁定 54
- K**
- 开机 / 关机画面 26
- 可存储的静止图像数 51, 108
- 快捷菜单 37
- 快捷设定 [SHORT CUT] 152
- 快门钮 12, 52, 56
- 快门声音 [SHUTTER SOUND] 165
- 快门速度 75
- 快门优先拍摄 **S** 50, 75
- 快速浏览 (QUICK VIEW) 125
- L**
- 连拍  95
- 锂离子电池 19
- 绿色灯 52
- M**
- MPEG4 107, 221
- 麦克风 12, 103, 105, 139
- 慢速同步  **SLOW** 65, 67
- 模式拨盘 12, 47
- 模式菜单 [MODE MENU] 40

- N**
- NORMAL..... 106
- NTSC..... 172, 221
- O**
- OK/菜单钮 ..... 13, 35
- 拍摄动画时的录音 ..... 104
- 拍摄静止图像..... 51
- 拍摄静止图像时的录音 ..... 103
- 拍摄模式..... 25, 47
- P**
- PAL..... 172, 221
- PictBridge..... 184, 221
- PW ON/OFF 设定 [PW ON/OFF
SETUP]..... 167
- Q**
- 强制闪光 ..... 64
- 切换图像 [SWITCH FRAME]..... 144
- 晴天 ..... 114
- 清晰度 [SHARPNESS] ..... 117
- 全按..... 52
- 全部预约 ..... 175
- 全部删除 ..... 146
- 全景拍摄 [PANORAMA]..... 98
- 全自动拍摄 **AUTO**..... 47
- 屈光度调节拨盘..... 13, 32
- QUICK VIEW 按钮..... 13, 125
- 取景器..... 13, 14, 32, 51, 161
- R**
- 人物肖像拍摄 ..... 47
- 热靴..... 12, 69
- 热靴盖..... 69
- 日期和时间 ..... 30
- S**
- SHQ..... 106, 110
- SPOT (AF 模式)..... 78
- SQ..... 106, 110
- 三脚架固定螺孔..... 13
- 删除 1 帧 ..... 145
- 删除图像 ..... 145
- 删除钮 ..... 13, 145
- 闪光补正..... 68
- 闪光模式..... 61
- 闪光模式钮 ..... 13, 61
- 闪光灯..... 12, 61
- 闪光灯按钮..... 13, 61
- 闪光灯充电..... 63
- 闪光灯待机..... 14
- 设定存储卡 [CARD SETUP]..... 158
- 设定我的模式 [MY MODE
SETUP] ..... 155
- 剩余记录时间..... 57, 109
- 手动聚焦 **MF**..... 83
- 手动拍摄 **M**..... 50, 76
- 数码变焦 [DIGITAL ZOOM]..... 60
- 随时聚焦 [FULLTIME AF]..... 79
- 索引显示 ..... 127
- T**
- TIFF..... 106, 110, 222
- 图像旋转 ..... 138
- U**
- USB 电缆..... 185
- USB 接口..... 12, 185
- V**
- VIDEO 输出 [VIDEO OUT]..... 172
- W**
- 外接闪光灯..... 69
- 文件号码..... 169
- 文件名称 [FILE NAME]..... 169
- 文件名称..... 169
- 我的模式 ..... 50, 77
- 钨灯 ..... 114
- 误码..... 199, 200

索引

X

- xD-Picture Card 20
- 像素 222
- 像素映射 [PIXEL MAPPING] . . . 170
- 信息显示 **INFO** 160
- 旋转钮  13, 1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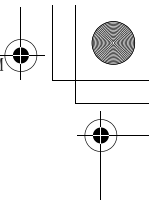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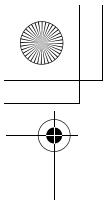
Y

- 扬声器 12
- 遥控接收器 12, 93
- 遥控器  93
- 压缩 106
- 夜景拍摄  48
- 液晶显示屏 . . . 13, 14, 51, 124, 161
- 液晶显示屏亮度调节  161
- 液晶显示屏按钮  13, 51
- 荧光灯  114
- 音量 [VOLUME] 166
- 阴天  114
- 用户自定义按钮 [CUSTOM
BUTTON] 149
- 运动拍摄  48
- 预设白平衡 114
- 语言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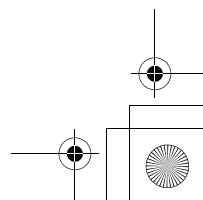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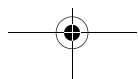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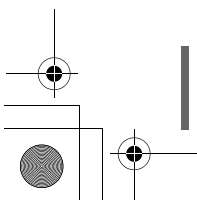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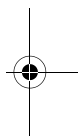
Z

- 在电视机上播放 137
- 照相机晃动警告 52, 63
- 张数 16
- 直方图显示  122
- 直接打印 184
- 自动白平衡 113
- 自动闪光 64
- 自动维持拍摄 **BKT** 96
- 自拍  48
- 自拍定时器  92
- 自拍定时器 / 遥控指示灯
. 12, 92, 93
- 自拍定时器 / 遥控钮  
. 13, 92, 93
- 棕褐色 [SEPIA] 102

备忘录



备忘录



备忘录

OLYMPUS®

<http://www.olympus.com/>

OLYMPUS CORPORATION

Shinjuku Monolith, 3-1 Nishi-Shinjuku 2-chome, Shinjuku-ku, Tokyo, Japan

奥林巴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主页: <http://www.olympus.com.cn>

客户服务中心:

北京: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W2办公楼707室
电话: 010-8518-0009 传真: 010-8518-1899 邮编: 100738
上海: 上海市天钥桥路30号美罗大厦1106-1111室
电话: 021-6426-7119 传真: 021-6426-8325 邮编: 200030

奥林巴斯香港中国有限公司

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5号海洋中心1520-1527室
电话: 00852-2730-1505 传真: 00852-2730-7976

OLYMPUS AMERICA INC.

Two Corporate Center Drive, Melville, NY 11747-3157, U.S.A. Tel. 1-631-844-5000

技术服务 (USA)

全年无间断线上自动帮助: <http://www.olympusamerica.com/support>

Olympus Europa GmbH

Wendenstrasse 14-18, 20097 Hamburg, Germany

电话: +49 40 - 23 77 3 - 0 传真: +49 40 - 23 07 61

用户技术服务:

请访问本公司网页 <http://www.olympus-europa.com>

© 2004 OLYMPUS CORPORATION

Printed in China

VT822902